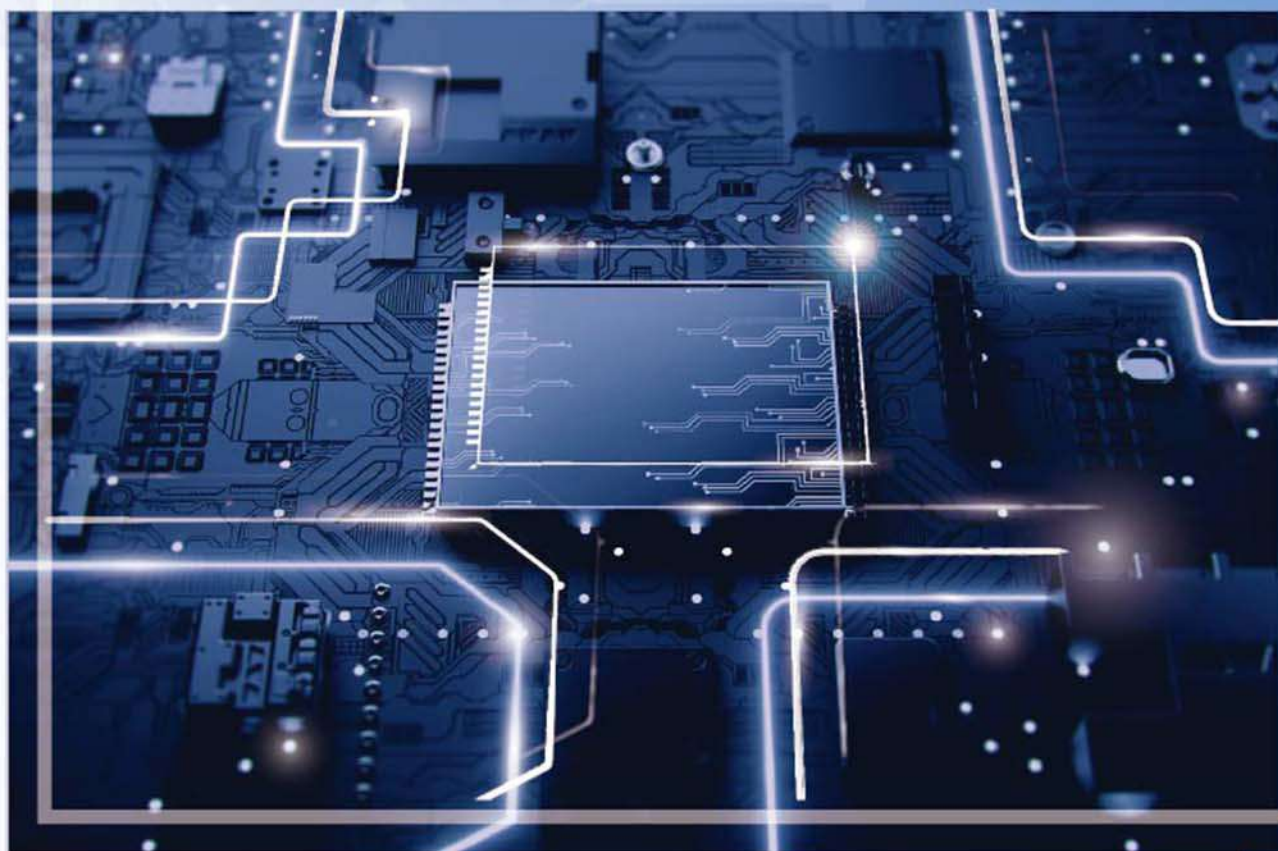




A partner you can count on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年報



年報資訊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ose.com.tw/about/investment/shareholder/#report-for-year>

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洪士珉

職稱：財務支援處處長

電話：(07) 361-3131

代理發言人：賴貞伶

職稱：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電話：(07) 361-3131

E-Mail：invest@ose.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中三街 9 號

電話：(07) 361-3131

工廠

企業總部大樓工廠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中三街 9 號

電話：(07) 361-3131

半導體廠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內環南路 12-2 號

電話：(07) 361-3131

成品廠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東三街 16 號

電話：(07) 361-3131

封裝測試大樓工廠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經三路 80 號

電話：(07) 361-3131

SSD 廠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內環南路 6-2 號

電話：(07) 361-313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tw>

電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國華、江采燕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7) 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ose.com.tw>

目錄資料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1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 質押變動情形	5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5
五、勞資關係	75
六、資通安全管理	77
七、重要契約	7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7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周轉情形	24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49
二、財務績效	250
三、現金流量	25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5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25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8

壹、致股東報告書

「誠信踏實、永續經營」是華泰電子創業精神與經營理念。以永續經營為目標，培植人才，積極拓展業務與產品，透過嚴謹的品質把關與製程技術要求，持續深耕記憶體市場。致力服務客戶、照顧員工、企業經營、對股東負責並善盡企業公民責任。持續為科技產業與未來的能源世代投入更多心力，創造更美好的社會環境。

110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
營業收入	15,948,138	13,851,909	2,096,229	15.13%
營業毛利	2,936,744	697,353	2,239,391	321.13%
營業淨利(損)	1,876,281	(186,030)	2,062,311	1,108.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895	(57,178)	120,073	210.00%
稅前淨利(損)	1,939,176	(243,208)	2,182,384	897.33%
所得稅(費用)利益	(408,595)	(22,915)	(385,680)	1,683.09%
本期淨利(損)	1,530,581	(266,123)	1,796,704	675.14%

本公司 110 年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淨利說明如下：

1.營業毛利、營業淨利(損)：

110年度因全球記憶體需求成長，需求端來自下游包括5G、AI、網通及電動車等各種應用，應用面多元成長，帶動封測需求強勁增長。全球市場歷經二年的後疫衝擊之後，遠距商機及雲端運算爆發，包括筆電、資料中心與伺服器應用導入SSD 速度加速，創造龐大商機，加上價格調漲效益帶動下，故本期營業收入較109年增加。又因訂單增加，使稼動提升達規模經濟，致單位人工及製費成本降低，本期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上升。

綜上所述，110年營業收入較去年增加15.13%；營業成本較去年減少1.09%；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321.13%；營業淨利較去年增加1,108.59%。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獲利提升，使認列投資收益增加108.48%；
- (2)110年度因美金匯率貶值幅度較109年度降低，淨外幣兌換損失下降40.41%；
- (3)本公司持續致力健全財務結構，使財務成本較去年減少56.83%；

綜上所述，營業外收入較去年增加210%。

3.未來之經營策略聚焦在持續精實產品組合，力拚積極擴大營收基礎、提高稼動率，並致力節流。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	
			110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7.28	47.6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9.54	186.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8	(1.35)
	權益報酬率%		18.47	(3.89)
	純益率%		9.60	(1.92)
	每股盈餘(元)		2.24	(0.48)

三、研究發展狀況

110 年度研究發展所發生的支出為 302,028 仟元。

半導體事業中心：除持續對各家 3D NAND flash 進行製程驗證導入量產及進行覆晶製程相關產品驗證及開發外，將導入開發高階覆晶產品及扇形封裝，未來針對電動車的發展也將進行第三代半導體的製程及產品開發。另外為持續落實環境保護，本公司將持續關心各國對環保法規的增修並驗證新的環保材料以符合新的環保法規。

電子製造服務中心：近幾年來隨著客戶高端技術的轉移，工廠端已具備超越業界 class 3 最高品質標準的技術水平，適用於石油探勘、航太衛星…等領域。109 年配合政府政策與方向，順利配合完成衛星升空的任務，不僅僅在國內，亦搭配客戶將服務延伸至世界其他國家。後續幾個項目已陸續取得證照與認證，期待未來可提供高端技術給利基市場的客戶群。

111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經營策略持續朝向快閃記憶體市場發展，篩選具有優勢的國內外策略合作業者，除了持續對 5G 應用、物聯網、AI 人工智慧及車用電子相關產品封測進行研究及開發外，今年也將利用覆晶產品線針對高階穿戴式產品進行評估與開發。本公司在半導體封裝與電子成品組裝的製造服務上，擁有相當的優勢，展望 111 年度，持續投入 CSP BGA 市場開發及生產效率提升，除了在記憶體市場(尤其是 LPDDR 及 DDR)持續深耕外，也將擴大開發物聯網及車用電子相關產品之應用市場，以提升公司業務來源。

因此，半導體事業中心將在下列各經營方向上努力，以提高收益：

- 一、持續降低材料成本。
- 二、持續開發高階封裝製程及精進製程能力，以因應未來客戶產品需求。
- 三、持續深耕記憶體市場，並協助客戶開發客制化新產品。
- 四、開發第三代半導體相關製程及產品。
- 五、導入智慧生產管理系統。
- 六、開發高階 SiP 製程及市場。

電子製造服務中心運籌多年的 SSD 與品質要求高於 IPC-610 class 3 的產品，均已進入量產。111 年度主要規劃包括：

- 一、SSD 生產基地持續規劃擴充，搭配主力客戶全球產能調配計畫，建構服務世界頂級客戶專屬生產區域，以因應未來產能增加的需求。
- 二、配合伺服器產品的需求持續加溫，產線設備配置已完成相對應地調整，以提升產能因應客戶的需求。除了現有產品的生產外，隨著 INTEL、AMD 新世代問世，因應客戶新產品的需求，將進入量產階段。
- 三、車載方面已取得 IATF 16949 的認證，產品已進入量產階段。
- 四、110 年取得航太 AS9100 認證通過，有利爭取新機會。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半導體事業中心投入較多之資源在深耕快閃記憶體封裝的利基市場，未來除以現有的競爭優勢來滿足快閃記憶體封裝市場所要求的品質、產能及成本上的需求外，並透過與策略股東合作開發相關製程技術拓展開發 5G、物聯網及 AI 等相關產品市場。因應未來電動車的發展，也將與客戶合作開發第三代半導體相關製程及產品。

電子製造服務中心已陸續完成廠區調整，依照少量多樣與大量生產的生產模式，

規劃產線及管理方式，以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確保新產品開發的時效性及交貨的準時性。同時提供供應鏈方面的專業知識，為客戶提供必要的資源，以便讓客戶在市場上更具有競爭力。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 IEK 的研究指出，在 110 年全球雖持續受新冠病毒疫情等因素影響使得經濟復甦放緩，但受惠全球化及零接觸經濟帶動下，使得全球終端電子產品的需求高漲，帶動全球半導體市場高度正成長。110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產值為美金 6,140 億，表現相較 109 年成長約 25%。IEK 研究指出，111 年的全球半導體產值在數位轉型、新應用往前推進的帶動下，預估 111 年全球半導體的產值將達到美金 6,806 億，成長約 11% 左右，創下罕見的連續三年兩位數的成長。疫情發生以來造成全球經濟及工業活動有所停頓，但台灣因為防疫有成相關經濟及工業活動維持正常運作，而台灣半導體產業 90% 以上生產佈局都在台灣，只有 1% 是在海外。加上市場對半導體的需求增加，110 年台灣整體半導體產值達到新台幣 4.1 兆，較 109 年成長約 25.9%。111 年預估將會成長 12% 達到新台幣 4.5 兆。

配合電子產品發展趨勢，本公司將專注於利基型產品，以避免價格競爭影響獲利，隨著智慧型手機裝置的普及、AI 大數據管理需求增加，在快閃記憶體各式應用中，如嵌入式記憶體模組(eMMC、eMMC)及 Flash BGA，仍舊是未來快閃記憶體應用之主流產品。本公司將配合全球主要記憶體產業鏈、通路商，藉著現有製造平台優勢，持續發展快閃記憶體各式應用之製造服務，同時持續投入 CSP BGA 市場開發、加強改善生產效率，並擴大物聯網及車用電子相關產品應用市場，並透過持續精實產品組合，力拚積極擴大營收基礎、提高稼動率，並致力節流。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悅明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年六月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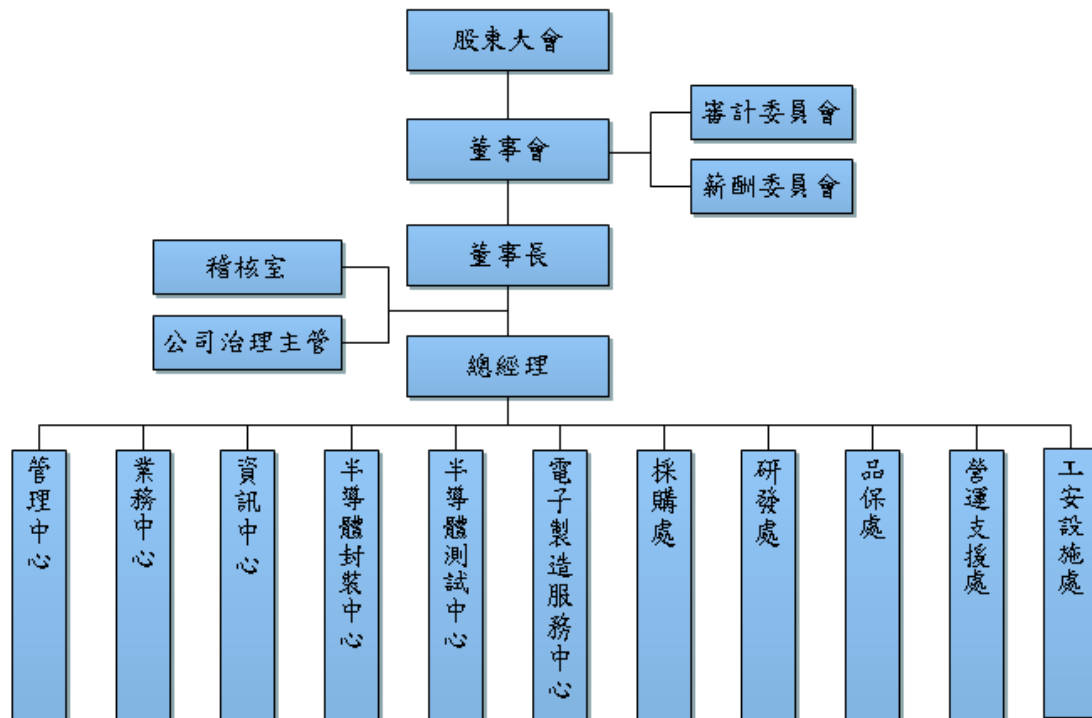
60 年	6 月	華泰電子正式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000,000 元整。
79 年	3 月	成品事業中心新廠房完成，正式加入生產。
83 年	4 月	公司發行普通股，4 月 20 日以第一類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買賣。
88 年	4 月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SAP/R3)及 MES(製造執行系統)上線。
	6 月	新企業識別體系正式使用。
89 年	6 月	企業總部大樓完工啟用。
91 年	7 月	總經理李建良先生請辭，由杜紹堯先生接任。
92 年	2 月	董事長楊美瑛女士請辭，由杜俊元先生接任。
94 年	12 月	通過 ISO 14001：2004 環境管理系統轉版驗證。
96 年	12 月	半導體事業中心通過 TS16949 認證。
97 年	12 月	封測大樓完工啟用。
99 年	9 月	通過 OHSAS 18001 及 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12 月	通過國民健康局「健康職場自主認證」。
100 年	7 月	通過國家訓練品質系統(TTQS)評核，並獲得銀牌及入圍國家訓練品質獎。
102 年	9 月	通過 CNS15506:201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轉版驗證。
	9 月	成品事業中心通過 ISO13485 品質認證。
104 年	4 月	成品事業中心成立 SSD 專廠，設立自動測試、自動組裝專線。
	6 月	特別股轉換之普通股上市 42,762,428 股。
105 年	8 月	總經理杜俊元先生請辭，由董悅明先生接任。
	11 月	股東臨時會補選杜紹堯先生及董悅明先生為新任董事，由杜紹堯先生為董事長。
106 年	9 月	通過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轉版驗證。
	10 月	成品事業中心成立電腦週邊組裝專線，經過 DELL& HP 認證並進行量產。
107 年	10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536,872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523,285 仟元。
108 年	1 月	成品事業中心正式更名為電子製造服務(EMS)中心。
	6 月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由杜紹堯先生為董事長。
	6 月	設置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6 月	電子製造服務(EMS)中心 SSD 廠通過 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的 VAP 認證並取得證書。
	10 月	通過國家訓練品質系統(TTQS)評核，並獲得銀牌。
	12 月	辦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573,285 仟元。

109 年	6 月	華泰電子加入台灣太空產業發展協會成為第一屆會員。
	10 月	董事長杜紹堯先生請辭，由董悅明先生接任並兼任總經理。
	10 月	與碩邦科技(股)公司進行策略合作並簽署合作契約。
	12 月	碩邦科技(股)公司與股東間進行股份轉讓(換)成為持股 10%以上大股東。
110 年	1 月	辦理 109 年私募增資發行特別股 270,27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273,125 仟元。
	3 月	美國子公司「OSE USA, INC.」結束營運。
	3 月	透過組織中央化提升資源運用綜效，整合為六大中心與各處運作。
	4 月	為落實公司治理，強化管理機能，任命涂家榮先生接任董悅明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8 月	取得 AS 9100(含 ISO 9001) 航太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 月	取得教育部體育署頒發之運動企業認證。
	12 月	榮獲經濟部水利署落實節水輔導改善特優獎。
	12 月	通過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評核，並獲得金牌。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務
稽核室	公司各項作業流程管理及內部稽核。
管理中心	人力資源、行政服務、財務、進出口、法務、會計等業務之管理。
業務中心	負責產品銷售、業務開發、生產計劃及物料管理等事宜。
資訊中心	負責全公司電腦相關軟硬體及網路維護等事宜。
半導體封裝中心	負責半導體封裝相關業務。
半導體測試中心	負責半導體測試相關業務。
電子製造服務中心	負責電子製造服務相關業務。
採購處	負責物料採購、控制與規劃等事宜。
研發處	產品製程制定、新製程及新產品研發。
品保處	進貨、出貨之品管，以及品質制度推動。
營運支援處	工廠佈置與合理化規劃、生產效率改善。
工安設施處	負責環境、安全、衛生、廠房設施等業務之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1 年 4 月 12 日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職務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董悅明	男 51-60	110.07.15	3	105.11.08	534,739	0.10%	534,739	0.10%	57	0.00%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 華泰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華泰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OSE PHILIPPINES, INC. 董事長 OSE PROPERTIES, INC. 董事長 OSE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COREPLUS(HK) LTD. 法人董事代表 蘇州華禧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董事長 與執行 長為同 一人 (註3)
							7,336,369	1.33%	7,336,369	1.32%	0	0.00%	無		
							724	0.00%	724	0.00%	0	0.00%	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工程學系 群聯電子(股)公司 副總經理		
							163,995,498 270,270,000	29.45% (註4)	163,995,498 270,270,000	29.53% (註4)	0	0.00%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高火文	男 61-70	110.07.15	3	110.07.15	0	0.00%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微電子組組長 欣寶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順邦科技(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ayman)董事 順誠投資(股)公司董事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羅世蔚	男 51-60	110.07.15	3	110.07.15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 EMBA/ 中原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總	順邦科技(股)公司管理中心副總 順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順誠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瞻誠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合肥碩中封測技術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合肥英斯偉材料技術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鮮活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暨審計 委員 碩鑽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蔡清典	男 61-70	110.07.15	3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常務理事、常務監事	文平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邱正仁	男 61-70	110.07.15	3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商學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榮星電線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宏新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職務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中華 民國	徐嘉華	男 61-70	110.07.15	3	110.07.15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益航(股)公司財務協理 奇菱光電(股)公司財務長 順邦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奇菱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附註：

- 董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 董事有配偶或二親等之親屬擔任本公司之主管或董事：無。
(註 1)：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
(註 2)：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註明法人股東名稱，詳下表。
(註 3)：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考量本公司長久以來營運模式及效率，執行長由董事長兼任。為強化公司與董事會運作，本公司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 4)：係無表決權之乙種特別股 90,090,000 股及丙種特別股 180,180,000 股，合計 270,270,000 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儲蓄式社會投資專戶(10.06%)、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90%)、潘健成(2.31%)、楊俊勇(2.31%)、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83%)、歐陽志光(1.76%)、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專戶(1.42%)、理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1%)、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20%)、伍漢維(1.17%)
碩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7.20%)、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6.41%)、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87%)、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79%)、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49%)、吳非艱(1.47%)、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36%)、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22%)、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10%)

(註 1)：董事或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詳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Kioxia Corporation	Kioxia Holdings Corporation (100%)
理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潘健成(99.38%)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0%)

(二)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董事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董悅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目前擔任華泰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顏緯陞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工程學系，目前擔任群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高火文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清華大學應用化學碩士，目前擔任佰邦科技(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羅世蔚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交通大學 EMBA/中原大學會計系，目前擔任佰邦科技(股)公司管理中心副總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3

獨立董事 蔡清典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取得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畢業於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曾任職於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目前擔任文平會計師事務所負責責任人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監察人(監察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監察人(監察人)或受僱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獨立董事 邱正仁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畢業於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商學博士，曾任職於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3
獨立董事 徐嘉華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曾任職於奇菱光電(股)公司財務長，目前擔任奇菱光電(股)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依據上市審查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本公司已取得個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及工作經歷。本公司尤其注重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目標為 30%以下，獨立董事占比目標為 40%以上，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110 年度設獨立董事三人，獨立董事占比為 42%，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14%，兩者已達設定目標。董事會成員具員工身分者占比為 14%；獨立董事占比為 42%；女性董事占比為 0%。二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介於七至九年，其專業背景涵蓋產業科技、法律、財務會計及營運管理等領域。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請詳本年報第 29 頁。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4 月 12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學(經)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董悅明	男	110.07.29	534,739	0.10%	57	0.00%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 華泰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OSE PHILIPPINES, INC. 董事長 OSE PROPERTIES, INC. 董事長 OSE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COREPLUS(HK) LTD. 法人董事代表 蘇州華緯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註 1)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涂家榮	男	110.04.15	88,000	0.02%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 華泰電子(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順邦科技(股)公司製造中心協理 台灣精星科技(股)公司副理 台灣飛利浦工業(股)公司竹北廠工程師	無	
資深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劉子明	男	92.02.28	86,304	0.02%	11,720	0.00%	勤益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科	COREPLUS (HK) LTD. 法人董事代表 蘇州華緯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吳亮中	男	104.07.20	130,381	0.02%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凱鈺科技(原台晶)總經理 華隆微電子部長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沈寬典	男	107.11.19	30,096	0.01%	0	0.00%	義守大學企業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司邁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公司總經理兼營運長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學(經)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王 金 秋	男	108.9.4	30,004	0.01%	152	0.00%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IBM 系統工程師/業務專員 華泰電子(股)公司企業資訊管理部經理 華致資訊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賴 貞 伶	女	107.03.06	126,788	0.02%	0	0.0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人資所碩士	OSE PHILIPPINES, INC. 法人董事代表	(註 2)
資深協理	中 華 民 國	楊 文 彬	男	105.09.07	1,000	0.00%	99	0.00%	崑山工專電子儀表科 屏東科技大學農園生產系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劉 哲 光	男	105.09.07	34,278	0.01%	10,302	0.0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蔡 敏 郎	男	106.07.19	30,852	0.01%	0	0.0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典範半導體研發暨製程工程處協理 威剛科技 Flash 封測研發部資深經理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孫 振 中	男	106.08.10	24,636	0.00%	0	0.0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紀 曾 智	男	107.08.20	27,426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碩士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麥 鴻 泰	男	108.05.01	24,029	0.00%	17,302	0.00%	樹德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學(經)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楊 家 銘	男	109.08.03	24,494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碩士	無	
財 務 主 管	中 華 民 國	洪 士 琨	男	109.10.16	10,00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OSE PHILIPPINES, INC. 法人董事代表/財務長 OSE PROPERTIES, INC. 財務長 COREPLUS (HK) LTD. 董事長 蘇州華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會 計 主 管 兼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中 華 民 國	朱 蜀 詠	女	107.12.01	26,758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OSE PHILIPPINES, INC. 法人董事代表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附註：

1. 主要經理人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2. 主要經理人有配偶或二親等之親屬擔任本公司之主管或董事：無。

註 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考量本公司長久以來營運模式及效率，執行長由董事長兼任。為強化公司與董事會運作，本公司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 2：111 年 2 月 1 日職務調整：協理晉升副總經理。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1)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2)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董悅明										
董事	群聯電子(股)公司										
董事	碩邦科技(股)公司(註 5)	1,245	1,245	0	0	21,675	21,675	0	0	1.64%	1.64%
董事	碩邦科技(股)公司(註 5)										
董事	吳麗卿(註 6)										
獨立董事	徐嘉華(註 5)										
獨立董事	蔡清典	2,195	2,195	0	0	0	0	9	9	1.64%	1.64%
獨立董事	邱正仁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標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其標準與年度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每年併同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對公司績效貢獻度後提出，經董事會同意後並提股東會報告。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 5：110 年 07 月 15 日股東會常會提前全面改選新任。											
註 6：110 年 07 月 15 日股東會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 元	徐嘉華、蔡清典、邱正仁	徐嘉華、蔡清典、邱正仁	徐嘉華、蔡清典、邱正仁	徐嘉華、蔡清典、邱正仁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吳麗卿	吳麗卿	吳麗卿	吳麗卿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董悅明、群聯電子(股)公司、 順邦科技(股)公司	董悅明、群聯電子(股)公司、 順邦科技(股)公司	群聯電子(股)公司、 順邦科技(股)公司	群聯電子(股)公司、 順邦科技(股)公司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董悅明	董悅明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8	8	8	8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董悅明	19,698	19,698	513	513	4,608	4,608	32,080	0	32,080	0	3.72%	3.72%	無
總經理	涂家榮													
資深副總經理	劉子明													
副總經理	吳亮中													
副總經理	沈寬典	19,698	19,698	513	513	4,608	4,608	32,080	0	32,080	0	3.72%	3.72%	無
副總經理	王金秋													
本公司 108 年 11 月 25 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薪資費用。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薪資費用為：556 仟元。														

註 1：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3：係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0	0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0	0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0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劉子明、吳亮中、沈寬典、王金秋	劉子明、吳亮中、沈寬典、王金秋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涂家榮	涂家榮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董悅明	董悅明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 計	6	6

(四)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行長	董悅明	0	44,611	44,611	2.91%
總經理	涂家榮				
資深副總經理	劉子明				
副總經理	吳亮中				
副總經理	沈寬典				
副總經理	王金秋				
副總經理	賴貞伶				
資深協理	楊文彬				
協理	劉哲光				
協理	蔡敏郎				
協理	孫振中				
協理	紀曾智				
協理	麥鴻泰				
協理	楊家銘				
財務主管	洪士珉				
會計主管	朱蜀詠				

註：本公司 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 110 年分派員工酬勞為現金 216,746 仟元。

(五) 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表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之分析：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職稱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損)比例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損)比例
董事 (含獨立董事)	(4.24%)	(4.24%)	3.03%	3.03%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1.29%)	(11.29%)	3.72%	3.72%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之一規定，按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一分派董事酬勞，給付標準依董事年度績效考核及貢獻度，併同考量公司當年度營運成果及未來風險，經董事會同意後並提股東會報告。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視其職務、個人績效與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公司該年度經營績效及公司未來風險，並參酌同業水準再予以評估及調整，酬金之發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董悅明	8	0	100.00%	110/07/15 改選連任； 應出席會議為 8 次
董事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曄駁)	2	5	25.00%	110/07/15 改選連任； 應出席會議為 8 次
董事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火文)	3	0	100.00%	110/07/15 改選新任； 應出席會議為 3 次
董事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世蔚)	3	0	100.00%	110/07/15 改選新任； 應出席會議為 3 次
董事	吳麗卿	5	0	100.00%	110/07/15 改選解任； 應出席會議為 5 次
獨立董事	徐嘉華	3	0	100.00%	110/07/15 改選新任； 應出席會議為 3 次
獨立董事	蔡清典	8	0	100.00%	110/07/15 改選連任； 應出席會議為 8 次
獨立董事	邱正仁	8	0	100.00%	110/07/15 改選連任； 應出席會議為 8 次

註：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18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相關說明請詳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其他應記載事項一(第 19 頁)。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0.07.29	人事任命案，董悅明董事長為當事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該案由高火文董事代為主持，徵詢其他未迴避出席董事 6 席同意通過。
110.07.29	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徐嘉華獨立董事、蔡清典獨立董事、邱正仁獨立董事為當事人，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利益迴避。該案徵詢其他未迴避出席董事 4 席同意通過。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 27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職能，每年均依所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績效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及內容	110 年度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u>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u>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u>董事成員運作績效自評</u>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u>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u>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本公司董事會與各功能性委員會均依法行使職權。評量結果顯示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強化董事會職能。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5 次，獨立董事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徐嘉華	2	0	100%	110/07/15 改選新任；應出席會議為 2 次
獨立董事	蔡清典	5	0	100%	110/07/15 改選連任；應出席會議為 5 次
獨立董事	邱正仁	5	0	100%	110/07/15 改選連任；應出席會議為 5 次

註：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110.01.26	第一屆 第九次	1. 補推舉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2. 資金貸與 OSE Phils 案。 3. 追認「財務主管異動」案。
110.03.10	第一屆 第十次	1.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2. 109 年度虧損撥補。 3.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6. 自 110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7.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110.05.04	第一屆 第十一次	1. 110 年第一季盈餘分派案。 2.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3. OSE Phils 借款之定存擔保案。 4.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5. 修訂「逐級授權辦法」案。
110.07.29	第二屆 第一次	1. 擬推舉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2. 110 年第二季盈餘分派案。 3.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4. 修訂「逐級授權辦法」案。 5. 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110.10.26	第二屆 第二次	1.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10 年第三季盈餘分派案。 3.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5. 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6. 修訂「會計制度」案。 7. 修訂「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8. 修訂部份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案。 9.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111.02.24	第二屆 第三次	1.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2.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 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6. OSE Phils 借款之定存擔保案。

		7. 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資金貸與蘇州華 緯科技有限公司案。 8. 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審查案。
111.04.28	第二屆 第四次	1.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3.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 111 年第一季盈餘分派案。 5.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處分案。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溝通方式：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 62 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每年至少四次定期跟審計委員會以會議方式溝通，溝通內容包括陳報本公司財務審查情形及查核結果彙總報告，同時彙報重要法規更新事項。

2. 110 年度溝通事項摘錄：

日期	溝通重點事項	溝通/執行結果
110.03.10	由會計師出具 109 年度審計工作終了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與結果說明，供獨立董事查閱，並針對獨立董事所提議題回覆及討論。	審計委員會對 109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無反對意見。
110.05.04	110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及報告討論。	審計委員會對 110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查核結果無反對意見。
110.07.29	110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審計委員會對 110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查核結果無反對意見。
110.10.26	110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審計委員會對 110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查核結果無反對意見。

(二)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 溝通方式：

(1) 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將年度稽核計畫查核及每季之追蹤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外，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稽核業務。

(2) 內部稽核主管透過 Email、電話及會議方式跟各獨立董事溝通及討論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

2. 110 年度溝通事項摘錄：

日期	溝通重點事項	溝通/執行結果
110.01.26	補推舉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追認財務主管異動案。	無反對意見
110.03.10	出具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反對意見
	陳報民國 109 年 10~12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工作執行報告	
110.05.04	陳報民國 110 年 1~3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工作執行報告。	無反對意見
110.07.29	推舉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無反對意見
	陳報民國 110 年 4~6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工作執行報告。	無反對意見
110.10.26	陳報民國 110 年 7~9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工作執行報告。	無反對意見
	訂定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s://www.ose.com.tw 。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且會計部門設有服務人員處理股東建議及相關問題，除公司網站提供大眾投資人聯絡窗口外，亦委託專業服務代理公司針對服務業務提供專業諮詢及服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每月確認董事、主要股東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以掌握其持股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劃分明確，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且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會計等皆獨立運作，並受本公司控管與稽核。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及工作經歷。本公司尤其注重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目標為30%以下，獨立董事占比目標為40%以上，以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110年度設獨立董事三人，獨立董事占比為42%，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14%，兩者已達設定目標。三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未超過三屆，其專業背景涵蓋產業科技、法律、財務會計及營運管理等領域。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請詳附表一。另外，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V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每年以問卷方式自我評估其績效，並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內部或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及提報董事會。
	V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且非本公司股東，並遵守會計師法暨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規定。本公司落實定期(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切性，並於111年2月24日經審計委員會審查評估獨立性後，提報董事會決議，並取具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經110年5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之規定，委任會計主管朱詠部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具多年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及議事之主管經驗。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110年度業務執行情形：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110年度進修情形，請詳附表三。 本公司設置專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事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二)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之企業社會責任下建構利害關係人事專區(包括但不限於法人關係、公共關係、股務、人力資源、客戶服務及採購等部門)，並標明利害關係人之聯絡管道，有利本公司了解利害關係人關切之問題並能適度回應。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	V V V	 V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ose.com.tw)，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落實發言人制度、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暢通的溝通管道，且指定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三) 本公司依照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之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三個月內)，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45天內)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每月10日前)。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由人力資源處專門處理員工權益，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來關懷員工的需求，目前皆運作順利。 (二) 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溝通管道，用以回覆股東詢問之相關問題，並設有專人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訊息，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另本公司為加強與供應商溝通之順暢，設置聯絡窗口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針對利害關係人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權益。 (五) 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每位董事均有相關的實務經驗及專業，110年度之進修情形，請詳附表二。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之執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之專責部門處理客戶政策之執行，執行狀況順利。 (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每年定期評估投保額度，並向董事會報告董事責任險續保情形。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編號	評鑑指標		已改善情形/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5	公司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之內部規則與落實情形？		已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
2.1	公司是否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		已於110/10/26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2.2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名冊及落實多元化政策之執行情形。
2.9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其運作情形？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2.27	公司是否訂定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揭露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若取得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TIPS）或類似之智慧財產管理系統驗證，則總分另加一分。】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4.16	公司是否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申訴及舉報處理作業程序」，提供申訴受理管道。

附表一：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多元政策之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管理	會計及 財務分析	法務	風險管理	產業知識	決策能力	危機處理 能力	國際市場觀
	董悅明		男	✓			✓	✓	✓	✓	✓
	顏暉駿		男	✓			✓	✓	✓	✓	✓
	高火文		男	✓			✓	✓	✓	✓	✓
	羅世蔚		男	✓	✓	✓	✓	✓	✓	✓	✓
	蔡清典		男	✓	✓	✓	✓	✓	✓	✓	✓
	邱正仁		男	✓	✓		✓	✓	✓	✓	✓
	徐嘉華		男	✓	✓		✓	✓	✓	✓	✓

附表二：110 年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董悅明	110/7/15	110/03/24	110/03/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習院	新冠疫情後全球經濟情勢	3
		110/04/23	110/04/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策略	3
		110/07/22	110/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晶圓代工與先進封裝技術與供應鏈商機	3
		110/08/18	110/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
董事 顏暉駿	110/7/15	110/12/17	110/12/17	臺灣期貨交易所	上市櫃公司-如何運用期貨商品避險交易與企業永續經營研討會	3
		110/12/24	110/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資訊	3
董事 高火文	110/7/15	110/11/23	110/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外資股東觀點及投票行為，分享發行公司如何真正落實 ESG	3
		110/12/28	110/12/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科技快速改變變環境中，董事引領企業因應之道	3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起	迄			
董事 董羅世蔚	110/7/15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0/11/23	110/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外資股東觀點與投票行為，分享發行公司如何正落實 ESG	3
		110/12/14	110/12/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不法案件談洗錢防制與反資恐	3
獨立董事 蔡清典	110/7/15	110/03/18	110/03/18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社會團體相關法規暨財務會計實務解析	3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110/09/0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110/09/17	110/09/1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虛擬貨幣與洗錢防制新篇章	3
		110/10/18	110/10/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邱正仁	110/7/15	109/9/4	109/9/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奪與案例分析	3
		109/9/4	109/9/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設計治理與管理，讓企業接班不再是永續經營的障礙	3
獨立董事 徐嘉華	110/7/15	110/11/05	110/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 10 年機會與挑戰	3
		110/12/21	110/1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附表三：110 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起	迄			
公司治理主管 朱蜀詠	110/05/14	110/11/10	110/11/1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TCFD 與 SASB 強調 ESG 指標與公司財務揭露之連結	3
		110/11/24	110/11/24		如何有效發揮公司治理主管之功能-兼談經理人之法律責任	3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起	迄			
		110/12/08	110/12/08		從證交法責任談獨立董事如何妥適行使職權-兼談審計委員會	3
		110/12/22	110/12/22		財報不實與董、監、經理人責任	3
		110/07/22	110/07/22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藍圖及財稅法令更新	3
會計主管 朱蜀詠	107/12/01	110/07/22	110/07/22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ESG 投資大爆發背後的關鍵訊號與成長策略	3
		110/07/23	110/07/23		由案例看公司治理與法規遵循	3
		110/07/23	110/07/23		企業數位轉型最新重要趨勢及對於會計審計工作帶來變革影響	3
稽核主管 吳佳容	108/08/13	110/02/05	110/02/0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法令規章遵循之內部稽核要領	6
		110/10/19	110/10/19		風險導向內部稽核方法與實務	6
		110/10/29	110/10/29		企業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之政策解析及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討	6
		110/12/22	110/12/22		最新國內公司治理趨勢與落實控制環境執行面之解析	6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蔡清典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
獨立董事 邱正仁		參閱第 9 頁之(二)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3
獨立董事 徐嘉華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第四屆委員任期為108年8月13日至110年7月15日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

第五屆委員任期為110年7月29日至113年7月14日止。

(3)11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清典	4	0	100%	第五屆改選連任；應出席會議為4次
委員	邱正仁	4	0	100%	第五屆改選連任；應出席會議為4次
委員	徐嘉華	4	0	100%	110/01/26 董事會補行委任及於第五屆改選連任；應出席會議為4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4屆 第7次 (110.03.10)	1. 追認109年高階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 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3.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4屆 第8次 (110.04.15)	1. 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4屆 第9次 (110.05.04)	1. 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2. 110年第一季高階經理人季獎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5屆 第1次 (110.10.26)	1. 推舉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2. 審議第十八屆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車馬費案。 1. 審議「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及「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車馬費案。 2. 110年第二季高階經理人季獎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2 次 (111.02.24)	1. 經理人薪資報酬及職位調整案。 2.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修訂「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3 次 (111.04.28)	1.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遵循 ESG 政策的願景與使命，本公司由董事長、總經理及六大中心與各處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各項工作。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系統每年透過內外部稽核確保管理系統持續改善，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稽核結果均經過管理審查，以確保管理系統持續有效。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	V		本公司重大性原則進行 CSR 重大主題鑑別，並運用責任商業聯盟(RBA)進行風險自評。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u>重大主題：環境</u> 風險評估項目：氣候變遷及環境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本公司所屬各廠區皆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驗證，並對能源、水資源、廢棄物、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與空氣污染等議題進行管理和持續改善。透過教育訓練加強同仁緊急應變能力，降低天然災害、工安環境事故造成營運中斷之風險。 重大主題：社會 風險評估項目：供應鏈風險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透過作業流程管理確保供應商符合公司及客戶的需求和期望。在供應商的遴選上，進行多面向評估，務使原物料供貨正常且品質、交期符合要求。對於非獨占性的重要原物料建置第二供貨廠商，避免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斷鏈風險。本公司要求相關供應商進行衝突礦產調查，確保公司產品不含衝突礦產。 重大主題：公司治理 風險評估項目：強化董事職能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本公司訂定「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作為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之遵行原則。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每年應執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且應至少每3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1次，符合證券主管機關及公司短期目標之設定，未來將持續促進公司治理相關議題之完善與目標之達成。 更詳細內容請參照本公司 CSR 及公司網站： https://www.ose.com.tw/about/about-ose/contact/#downloads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建立環境與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取得 ISO 14001：2015 (效期至 111 年)、ISO 45001：2018 (效期至 111 年) 及 CNS 45001：2018 (效期至 111 年) 等認證。並訂定可衡量之目標及管理方案，定期檢討該目標及管理方案之運行成效。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	V		本公司已訂立資能源管理標準作業程序，定期檢討水電等資能源使用狀況，推動廠區節能減碳等專案，提升資能源使用效率。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已依據 ISO 14064-1 標準制定溫室氣體盤查相關作業標準，並依據 ISO 14001 標準推動各項節能減碳之活動。		無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已依據 ISO 14064-1 標準制定溫室氣體盤查相關作業標準，並依據 ISO 14001 標準推動各項節能減碳之活動。近兩年度資訊如下： 一、溫室氣體 <table><tr><td>公噸/CO2e</td><td colspan="2">109 年度</td><td colspan="2">110 年度</td></tr><tr><td>範疇 1</td><td>1,106.037</td><td>1.37%</td><td>1,239.430</td><td>1.50%</td></tr><tr><td>範疇 2</td><td>79,396.607</td><td>98.63%</td><td>81,364.564</td><td>98.50%</td></tr><tr><td>總排放量</td><td>80,502.644</td><td>100%</td><td>82,603.994</td><td>100%</td></tr></table> 二、用水 <table><tr><td>公 噸</td><td>109 年度</td><td>110 年度</td></tr><tr><td>總用水量</td><td>1,530,449</td><td>1,497,091</td></tr><tr><td>廢水回收量</td><td>422,715</td><td>432,307</td></tr></table> 三、廢棄物 <table><tr><td>公 噸</td><td>109 年度</td><td>110 年度</td></tr><tr><td>總量</td><td>2,628,924</td><td>2,958,033</td></tr><tr><td>資源回收量</td><td>872,685</td><td>1,038,969</td></tr></table>		公噸/CO2e	109 年度		110 年度		範疇 1	1,106.037	1.37%	1,239.430	1.50%	範疇 2	79,396.607	98.63%	81,364.564	98.50%	總排放量	80,502.644	100%	82,603.994	100%	公 噸	109 年度	110 年度	總用水量	1,530,449	1,497,091	廢水回收量	422,715	432,307	公 噸	109 年度	110 年度	總量	2,628,924	2,958,033	資源回收量	872,685	1,038,969	無
公噸/CO2e	109 年度		110 年度																																								
範疇 1	1,106.037	1.37%	1,239.430	1.50%																																							
範疇 2	79,396.607	98.63%	81,364.564	98.50%																																							
總排放量	80,502.644	100%	82,603.994	100%																																							
公 噸	109 年度	110 年度																																									
總用水量	1,530,449	1,497,091																																									
廢水回收量	422,715	432,307																																									
公 噸	109 年度	110 年度																																									
總量	2,628,924	2,958,033																																									
資源回收量	872,685	1,038,969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 本公司依循政府勞動基準法規定並參考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包含「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世界人權宣言」、「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訂有「華泰電子人權政策」，對「自由選擇職業」、「青年勞工」、「工時」、「工資福利」、「人道待遇」、「不歧視」、「自由結社」等議題做出承諾，亦制定人事規章制度和work規則作為人員管理依循的標準。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華泰電子人權政策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ose.com.tw/about/csr/)。 2.保障人權管理作法： (1)人權評估：每年利用責任商業聯盟(RBA)之風險評估問卷進行勞工、環境、道德層面的風險自評。 (2)職場霸凌與性騷擾預防：訂有「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規範」，讓同仁瞭解公司對於相關事件處理之嚴正立場。 (3)提供教育訓練：透過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及測驗，向公司全體同仁傳遞人權議題相關概念。 (4)落實兩性平權：遵循「勞動基準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各項規定，女性同仁可視個人需要申請生理假、產檢假、產假及流產假。對懷孕的夜班同仁做班別調整，避免懷孕期間及產後哺乳期進行夜班工作。訂有「員工停薪留職管理辦法」，有育嬰需求的同仁可在子女滿3歲前提出育嬰停薪留職申請。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1.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五、勞資關係(第76頁)。 2.公司章程廿六條規定：公司當年度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按如尚有餘額應提撥10-15%之員工酬勞，以激勵員工之表現與維持公司整獎酬競爭力。 3.調薪制度： (1)市場薪資水準：參與市場薪酬調查，參考外部市場水平及經營趨勢調薪。 (2)績效標準：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等，調整員工薪資。 (3)晉升機制：各職類各層級之薪幅級距，給予優秀員工發揮及升遷調薪空間。 (4)110年平均調薪幅度為3~4.5%。 4.建置雙軌晉升制度，依員工各層級之能力展現與績效結果，並依一般審查或人評會機制進行晉升審查，提供適才適性之職涯發展。 5.依當季公司營運目標達成情形發放季獎金。 6.依當年度公司盈餘情形發放年度獎金分紅獎金。 7.任職年度期滿且全年無過失與績差者，發放年度獎金。設計各項激勵措施與獎金，激勵員工展現更高績效與動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能，以打造勞資雙方共好與共贏的環境與薪酬福利。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 本公司已建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取得 ISO 45001：2018 及 CNS 45001：2018 認證，透過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控制、自動檢查、環安巡檢、作業環境監測與教育訓練等方式，以期達成預防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工作安全等目標。 2. 110 年度舉辦之新進及在職員工環安衛教育訓練共計 6,652 人次參與，另依法或依組織需求辦理之相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 35 場次 6,355 人次參與（如有害作業主管訓練、疏散演練、消防安全訓練與輻射作業人員教育訓練等），詳細資訊請參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安心職場」章節。 3. 為落實「零事故」管理目標，建立良好安全衛生工作環境，本公司依法每季召開一次環安衛管理委員會，討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方案之執行狀況、環安衛系統內外稽核情形、矯正與預防措施報告以及員工意見溝通等議題，安全衛生改善提案共 12 件。 4. 全廠區之消防安全設備定期維護保養，依法每年提交消防檢修申報書並配合消防主管機關進行檢查。 5. 於各重要出入口設有警衛、門禁、監控及警報系統，定期執行環安衛巡檢及依法執行相關自動檢查，以提升廠區安防。 6. 參加職場安全健康週系列活動並依據政府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相關法規辦理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取得健康職場認證_健康促進標章。 7. 本公司為增加員工體能促進身心健康舉辦各項運動項目與活動，獲得體育署運動企業認證標章。	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員工發展是公司成長不可或缺的關鍵因素，公司致力於營造多元與豐富的學習發展環境，導入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連結公司經營策略建立系統化的策略性訓練體系，依循計畫（Plan）、設計（Design）、執行（Do）、查核（Review）、成果（Outcome）的評量流程循環，推動訓練品質持續改善機制，強化公司員工與企業永續經營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的競爭力。 公司提供員工自任用起即進入到訓練發展體系，落實新人職前訓練與照顧，依學習地圖(工程技術職、行政幕僚職、管理職)進行離線訓練、在線訓練和自我發展訓練三大部分。針對不同對象與職務提供階層別訓練，每年從組織需求、部門需求及個人職涯需求，盤點與檢視員工能力落差，規劃、安排人員能力補強或人才發展的培訓計畫，提供員工完整的訓練培育藍圖。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1. 為保障客戶健康與安全，本公司已取得 Sony 綠色夥伴認證。 2. 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間因商務需要之機密資訊往來，透過資訊保密合約之簽定來保障雙方權益。 3. 本公司為專業之半導體封裝、測試代工廠，並無直接提供最終產品給消費者，無產品與服務之標示問題。 4.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要求公司人員遵循公平交易相關規定，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並於公司官方網站設立「申訴信箱」(內部 580@ose.com.tw/外部 csr@ose.com.tw)供公司內外部人員使用。 5. 為滿足客戶對產品品質、有害物質、良率、技術、交期與服務的要求，本公司訂有相關處理程序。相關負責單位依此程序與客戶建立溝通管道、即時有效處理客訴事件，保障客戶之權益。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1.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對供應商遴選、考核、稽核與供應商輔導訂定明確規範。 2. 遴選新供應商時，本公司要求供應商須先填寫基本資料表，並提供品質、有害物質、環安衛管理系統等相關驗證資料進行評估及審核，審核結果合格且經核准後，列入合格供應商並執行後續之管理。 3. 本公司要求符合特定條件之供應商與外包商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及誠信政策函」，本公司每年亦進行供應商/外包商 CSR 風險評估與稽核，確保供應商與外包商落實行為準則之要求，及無違反員工結社自由、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及集體談判之權利。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供應商管理政策及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供應鏈管理」章節。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每年依循 GRI 標準要求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目前評估尚無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意見，未來將視公司需求狀況增列之。其中關於 ISO 9001、IATF 16949、ISO 14001、ISO 45001、CNS 45001 等管理系統之相關資訊，均經過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 Taiwan Ltd.)之驗證並核發證書。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為達到永續經營，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之目的，本公司藉由系統化與文件化制度，訂定各項人事、環保、安衛作業標準，定期或不定期進行檢視相關法規或系統要求，並每年編修「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於公司官網和公開資訊觀測站。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安全衛生部分：				
1.依法設置空氣污染防治及廢水處理設備，事業廢棄物依法委託合格廠商清除處理或回收，設置廢水回收系統設備，配合政府政策推動節能減碳、垃圾分類及回收、綠色採購等活動，已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頒發「97 年度建築物整建維護獎勵評比第一名」、「102 年度節水/節能績優廠商」、「105 年度資源回收優等獎」及高雄市政府頒發「100 年度高雄市企業節能績優評比競賽活動績優獎」、「環保餐廳」、110 年經濟部水利署「落實節水輔導改善獎勵特優獎」等獎項。 2.推動健康職場活動，宣導戒菸，鼓勵員工參加各政府舉辦之健走等促進健康活動，分別於 99 年/101 年已獲得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及 105 年/108 年/110 年已獲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 3.參選全國推行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評選，分別於 101/102/103/104/105 年已獲得行政院勞委會/勞動部頒發之「入選獎」、「參與證明」。				
(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等部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協助並提供本公司廠周界之監視設備資料供警察機關進行案件偵辦，參與園區內區域安防聯防組織，積極維護社區治安，並榮獲加工區所頒發「104 年/106 年廠區安全防護工作績優獎」。 2.公司定期推動學年與暑期實習機會，讓即將步入職場的莘莘學子能提前適應職場生活並了解公司、職務工作內容，為未來做好準備。 3.公司具備多元社團，讓員工參與社區活動或是至官方非營利機構進行活動，達成讓員工身心舒壓之效果。 (三)社會公益： 1.公司會議室用品咖啡杯組向社團法人高雄縣慈兒就業輔導協會訂購，110 年度採購金額約 42 仟元。 2.公司採購符合環保標章共申報 5,220 仟元。 3.公司每年歲末尾牙皆邀請公益、弱勢團體進行表演，並共同入席尾牙晚宴。且同仁依個人意願加入加工出口區同心會，每月定期捐款以幫助區內需要協助之員工或眷屬。不定期與捐血中心合作，於廠區內舉辦捐血公益活動。並安排弱勢團體入廠設攤及採購相關禮品，以盡公司所能做公益回饋社會。 (四)人權： 1.公司為秉持照顧弱勢族群，進用一定人數之身心障礙者，因透過職務再設計，規劃多樣化工作機會，使身心障礙人員有更多的就業選擇，並結合專業機構、團體及相關單位，有效協助身心障礙者克服工作障礙，增進工作適任性，共同促進使更多弱勢族群能投入職場，近兩年更是超額晉用身障人力。 2.配合政府強化學生畢業後的就業能力，公司與 3 間學校合作雙軌訓練旗艦計畫、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三三輪高職建教僑生專班，提供學生實習機會，讓學生提前適應產業與職場環境，藉此培育公司未來的技術人才，達到產學雙贏。 3.110 年提供大學與研究所進行到學校或線上演講活動與課程為 27 場，總服務人次達到 950 人，另受到官方(如高雄市社會局、就服站等)邀請對一般求職者規劃講座課程共 9 場，總服務人次達到 388 人，透過參訪與演講讓學生及一般求職者提早了解職場狀況。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及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	V		(一)「誠正信實」為本公司最重要的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心價值，並秉持著道德標準從事所有業務活動。為此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施行細則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於109年5月7日決議通過後實施。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要求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商業行為的過程，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此外，本公司亦訂有相關作業程序，俾供同仁遵循。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對董事及經理人宣導，並列入每年之績效考核。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	V	V	(一) 公司於商業契約中明定相關違反誠信原則之防範及處罰條款。 (二)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	無重大差異。 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三) 本公司所訂定之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其意見及答詢，惟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本公司設有檢舉信箱，以提供順暢之陳述管道，若發現有不法行為，可直接向公司舉報並由專人進行處理。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依內部稽核計畫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進行相關查核，如發現重大異常情事，內部稽核將立即向董事長及獨立董事報告，並提報董事會知悉。 (五) 「誠信踏實、永續經營」是公司創業精神與經營理念，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之教育訓練，培訓員工對於社會責任相關知識及法規。110 年社會責任教育訓練結果如附表一。	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	V		(一) 本公司訂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	無重大差異。

附表一：110 年社會責任教育訓練結果如下：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受訓人次
企業經營 法規課程	新進員工一般教育訓練(保密義務)	1,536
	工作日誌撰寫實務(線上課程及測驗)	60
	法令規章遵循之內部稽核要領	3
	風險導向內部稽核方法與實務	1
	從證交法責任談獨立董事如何妥適行使職權-兼談審計委員會	1
	財報不實與董、監、經理人責任	1
	如何有效發揮公司治理主管之功能-兼談經理人之法律責任	1
人權課程	RBA 條文介紹	52
	新進員工一般教育訓練 (RBA 行為準則、員工個人品德操守、性騷擾防治之宣導)	1,536

(七) 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章，請詳見公司網站(www.ose.com.tw)
→投資者關係→公司治理→重要公司辦法。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 23 頁」。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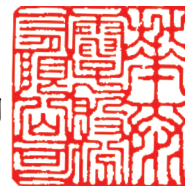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0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0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股東常會，會中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類別	股東常會決議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討論事項： 1. 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選舉事項： 1. 提前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其他議案： 1. 解除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承認事項： 1. 票決通過。 2. 票決通過。 討論事項： 1. 本案經票決通過。110 年 8 月 4 日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2. 本案經票決通過。 選舉事項： 1. 當選董事於 110 年 8 月 4 日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其他議案： 1. 本案經票決通過。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時間	類別	重要決議
110 年 01 月 26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美國子公司「OSE USA, INC.」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作業。 2. 本公司新增資金貸與 OSE Phils 案。 3. 本公司改派轉投資公司之法人監察人代表案。 4.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補行委任案。
110 年 03 月 10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110 年度營運計劃案。 5. 提前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6.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 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案。 9. 擬自 110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10. 「評估委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11. 訂定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

會議時間	類別	重要決議
		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12.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3. 110 年度第一季「銀行貸款額度案」。 14.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15. 追認本公司 109 年高階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16.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110 年 04 月 15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董事會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 解除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 更新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4. 任命總經理人事及薪酬案。
110 年 05 月 04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110 年第一季盈餘分派案。 2.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3. OSE Phils 借款之定存擔保案。 4.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5. 修訂「逐級授權辦法」案。 6. 設置本公司首任公司治理主管案。 7.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8.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10 年第一季季獎金案。
110 年 06 月 16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變更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0 年 07 月 15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推選董事長案。
110 年 07 月 29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2. 110 年第二季盈餘分派案。 3. 110 年度第三季「銀行貸款額度案」。 4.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5. 修訂「逐級授權辦法」案。 6. 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7. 訂定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8. 人事任命案。
110 年 10 月 26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10 年第三季盈餘分派案。 3.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資金貸與 OSE Phils 借新還舊案。 5. 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6. 修訂「會計制度」案。 7. 修訂「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8. 修訂部份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9. 訂定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

會議時間	類別	重要決議
		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10.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高階經理人季獎金案。 11.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12. 指派「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案。 13. 審議第十八屆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車馬費案。 14. 審議「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及「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車馬費案。
111 年 02 月 24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3.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111 年度營運計劃案。 5. 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案。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8. 111 年度第一季「銀行貸款額度案」。 9. OSE Phils 借款之定存擔保案。 10. 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資金貸與蘇州華禱科技有限公司案。 11. 訂定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12. 評估委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13. 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審查案。 14.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及職位調整案。 15. 修訂「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案。
111 年 04 月 28 日	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4.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5. 111 年第一季盈餘分派案。 6.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處分案。 7. 111 年度第二季「銀行貸款額度案」。 8. 訂定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董悅明	105.08.26	110.04.15	職務調整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	110.01.01~110.12.31	6,750	200	6,950	
	江采燕					

(註)非審計公費內容為保稅貨品盤存、工商登記。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內部管理之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王國華會計師與江采燕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0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類別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設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設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兼執行長	董悅明	普通股	0	0	0	0
董事	碩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就任日期:110/07/15)	普通股 私募乙特 私募丙特	163,995,498 90,090,000 180,180,000	0	0	0
董事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清典	普通股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正仁	普通股	0	0	0	0
獨立董事	徐嘉華 (就任日期:110/07/15)	普通股	0	0	0	0
總經理	涂家榮 (就任日期:110/04/15)	普通股	88,000	0	0	0
資深 副總經理	劉子明	普通股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亮中	普通股	0	0	0	0
副總經理	沈寬典	普通股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金秋	普通股	0	0	0	0
副總經理	賴貞伶	普通股	0	0	0	0
協理	楊家銘	普通股	0	0	0	0
資深協理	楊文彬	普通股	(24,000)	0	406	0
協理	劉哲光	普通股	0	0	0	0
協理	蔡敏郎	普通股	0	0	0	0
協理	孫振中	普通股	0	0	0	0
協理	紀曾智	普通股	0	0	0	0

職稱	姓名	股票類別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設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設股數 增(減)數
協理	麥鴻泰	普通股	0	0	0	0
財務主管	洪士珉	普通股	300	0	0	0
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 主管	朱蜀詠 (公司治理主管就任日期 110/05/04)	普通股	0	0	0	0
10%以上 股東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就任日期:109/12/17)	普通股 私募乙特 私募丙特	0 0 0	0	0	0
董事	吳麗卿 (解任日期:110/07/15)	普通股	0	0	0	0
協理	李澤文 (解任日期:110/09/08)	普通股	0	0	0	0
協理	龔書齡 (解任日期:110/03/01)	普通股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股權移轉資訊：

1. 股權移轉資訊：無。
2.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普通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995,498	29.53%	0	0	0	0	無	無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336,369	1.32%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6,664,792	1.20%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	6,328,208	1.14%	0	0	0	0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花旗託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專戶	4,703,000	0.85%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4,371,394	0.79%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830,647	0.69%	0	0	0	0	無	無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191,931	0.57%	0	0	0	0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 I 投資專戶	2,704,000	0.49%	0	0	0	0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C P P I B M A P 開曼 S P C 受託外部經理人箭街資本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75,000	0.48%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2)		綜合投資(1)+(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OSE PHILIPPINES	普 3,680,365	93.67%	普 248,660	6.33%	普 3,929,025	99.99%
OSE PROPERTIES, INC.	普 7,998	39.99%	普 0	0	普 7,998	39.99%
OSE INTERNATIONAL LTD.	普 16,000,000	100.00%	普 0	0	普 16,000,000	100.00%
華騰國際科技(股)公司	普 7,518,750	9.57%	普 6,866,250	8.74%	普 14,385,000	18.31%
COREPLUS (HK) LTD.	普 7,500,000	100.00%	普 0	0	普 7,500,000	100.00%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 29,000,000	100.00%	普 0	0	普 29,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1 年 4 月 12 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5/04	10	2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0	現金增資 353,213 仟元。	無	無
85/06	10	420,000	4,200,000	261,325	2,613,250	盈餘轉增資 376,0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24,0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3,250 仟元。	無	無
86/04	10	420,000	4,200,000	270,949	2,709,48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96,237 仟元。	無	無
86/06	10	526,000	5,260,000	375,899	3,758,987	盈餘轉增資 593,378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436,227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9,895 仟元。	無	無
86/07	10	526,000	5,260,000	407,987	4,079,8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20,880 仟元。	無	無
87/06	10	1,000,000	10,000,000	586,876	5,868,671	盈餘轉增資 943,387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25,618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650,172 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69,626 仟元。	無	無
88/07	10	1,000,000	10,000,000	710,532	7,105,324	盈餘轉增資 586,867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86,867 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0,104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52,815 仟元	無	無
88/10	10	1,000,000	10,000,000	810,532	8,105,324	現金增資 1,000,000 仟元	無	無
89/08	10	1,400,000	14,000,000	993,143	9,931,428	盈餘轉增資 777,828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818,767 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60,684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68,825 仟元。	無	無
90/06	10	1,400,000	14,000,000	1,091,383	10,913,826	資本公積轉增資 982,398 仟元	無	無
90/09	10	1,400,000	14,000,000	1,241,383	12,413,826	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 1,500,000 仟元	無	無
92/01	10	2,000,000	20,000,000	1,391,383	13,913,826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00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	無	無
92/03	10	2,000,000	20,000,000	1,458,259	14,582,58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68,763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轉換。	無	無
92/09	10	2,000,000	20,000,000	1,601,043	16,010,42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427,836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轉換。	無	無
92/12	10	2,000,000	20,000,000	1,590,298	15,902,975	註銷庫藏股 107,450 仟元。	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2/12	10	2,000,000	20,000,000	1,704,902	17,049,01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146,042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轉換。	無	無
93/02	10	2,000,000	20,000,000	1,734,625	17,346,24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97,228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轉換。	無	無
93/08	10	2,000,000	20,000,000	861,714	8,617,141	減資 8,729,104 仟元彌補虧損	無	無
94/12	10	2,000,000	20,000,000	876,016	8,760,15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43,017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轉換。	無	無
96/05	10	2,000,000	20,000,000	1,056,016	10,560,158	現金增資私募發行普通股 1,800,000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	無	無
97/06	10	2,000,000	20,000,000	606,016	6,060,158	減資 4,500,000 仟元彌補虧損	無	無
100/09	10	2,000,000	20,000,000	806,016	8,060,158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00 仟元，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	無	無
107/09	10	2,000,000	20,000,000	552,329	5,523,285	減資 2,536,872 仟元彌補虧損	無	無
108/12	10	2,000,000	20,000,000	557,329	5,573,28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0 仟元	無	無
109/07	10	2,000,000	20,000,000	557,215	5,572,145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 1,140 仟元。	無	無
109/09	10	2,000,000	20,000,000	557,115	5,571,145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 1,000 仟元。	無	無
109/12	10	2,000,000	20,000,000	557,043	5,570,425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 720 仟元。	無	無
110/01	10	2,000,000	20,000,000	827,313	8,273,125	現金增資私募發行乙種特別股 900,900 仟元及丙種特別股 1,801,800 仟元；乙種特別股及 丙種特別股實際認購價格均為 11.10 股/元。	無	無
110/04	10	2,000,000	20,000,000	827,131	8,271,310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 1,815 仟元。	無	無
110/08	10	2,000,000	20,000,000	827,082	8,270,820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 490 仟元。	無	無
110/11	10	2,000,000	20,000,000	825,702	8,257,019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 13,801 仟元。	無	無
111/03	10	2,000,000	20,000,000	825,687	8,256,867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 152 仟元。	無	無

111 年 4 月 12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含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份數額)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484,631,818	70,784,915	555,416,733	1,174,313,267	2,000,000,000	私募特別股
特別股	0	270,270,000	270,270,000			
合 計	484,631,818	341,054,915	825,686,733	1,174,313,267	2,0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 普通股

111 年 4 月 1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	3	207	90,597	116	90,924
持有股數	194	1,686,578	175,605,127	325,344,298	52,780,536	555,416,733
持股比例	0.00%	0.30%	31.62%	58.58%	9.50%	100.00%

- 特別股

111 年 4 月 1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1	0	0	1
持有股數	0	0	乙特 90,090,000 丙特 180,180,000	0	0	270,270,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100.00%	0.00%	0.00%	100.00%

(三)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1 年 4 月 12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45,255	8,832,020	1.59%
1,000-5,000	34,547	76,014,855	13.69%
5,001-10,000	6,056	49,206,406	8.86%
10,001-15,000	1,581	20,454,515	3.68%
15,001-20,000	1,247	23,541,510	4.24%
20,001-30,000	836	21,617,919	3.89%
30,001-40,000	388	14,089,383	2.54%
40,001-50,000	257	12,089,888	2.18%
50,001-100,000	450	32,609,092	5.87%
100,001-200,000	167	23,586,049	4.25%
200,001-400,000	71	19,426,805	3.50%
400,001-600,000	24	11,412,979	2.05%

600,001-800,000	14	8,945,564	1.61%
800,001-1,000,000	7	5,869,124	1.06%
1,000,001 股以上	24	227,720,624	40.99%
合計	90,924	555,416,733	100.00%

乙種特別股及丙種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

111 年 4 月 12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000,001 股以上	1	乙特 90,090,000 丙特 180,180,000	100.00%
合計	1	270,27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普通股

111 年 4 月 1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995,498	29.53%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336,369	1.3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6,664,792	1.2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6,328,208	1.14%
花旗託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專戶		4,703,000	0.85%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4,371,394	0.7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830,647	0.69%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191,931	0.57%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 I 投資專戶		2,704,000	0.4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C P P I B M A P 開曼 S P C 受託外部經理人箭街資本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75,000	0.48%

-特別股

111 年 4 月 1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特 90,090,000 丙特 180,180,000	100.0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度 \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每股市價	最高	16.10	33.30	26.70
	最低	8.01	13.50	20.80
	平均	12.02	21.58	23.6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31	12.20	12.72
	分配後	10.31	11.20	12.7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52,467,306	553,735,533	553,735,533
	每股盈餘	(0.48)	2.24	0.5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1.00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資本公積配股	0	
	累計未付特別股股利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5.04)	9.63	
	本利比	0	21.58	
	現金股利殖利率	0%	4.63%	

註 1：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109 年度無盈餘分配；110 年度現金股利金額於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 3：計算公式

(1) 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2) 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3) 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章程第二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當年度擬分派盈餘數額不得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惟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

現金股利，將以 110 年未分配盈餘配發每股 1.0 元，共 733,915,533 元。

3.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及董監酬勞不高於 1%。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依獲利狀之一定比例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若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216,745,689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1,674,569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酬勞：無差異。

(2)董事酬勞：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11 年 04 月 12 日

項 目	發行（辦理）日期 （註 2）	109 年 12 月 03 日 私募乙種特別股（註 3）	109 年 12 月 03 日 私募丙種特別股（註 3）
	面 額	新台幣 10 元	新台幣 10 元
發 行 價 格	股 數	每股 11.10 元	每股 11.10 元
股 數	總 額	90,090,000 股	180,180,000 股
總 額		新台幣 900,900,000 元	新台幣 1,801,800,000 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年利率 2%(累積)	年利率 2%(非累積)
	剩餘財產之分派		優先於普通股及丙種特別股，但每股以不超過發行價格加計應付未付之股息總額為限。	優先於普通股且次於乙種特別股，但每股以不超過發行價格加計應付未付之股息總額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對於普通股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	
	其 他		無	無
特別股流通在外	收回或轉換數額		0	0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90,090,000 股	180,180,000 股
	收回或轉換條款		1. 乙種特別股發行期間為五年，乙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其所持有之乙種特別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收回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乙種特別股。	1. 自發行滿五年之次日起，依每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為普通股（轉換比例為 1:1）。丙種特別股轉換普通股後之權利義務（除法令規定之轉讓限制及未上市流通外）與本公司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2. 乙種特別股符合提前收回之情形或發行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本公司之事由致無法收回乙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其未收回之特別股之權利，仍依前開各款發行條件延續至本公司全數收回所有乙種特別股為止。	2. 丙種特別股屬無到期日，丙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丙種特別股或要求本公司提前將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收回、發行新股強制轉換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丙種特別股。
110 年		最高 最低 平均	本次發行特別股尚未在市場流通，故不適用。	
111 年 (註 4)		最高 最低 平均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尚未達轉換條件之年限。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同前述收回或轉換條款說明。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			無。	
、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乙種特別股不得轉換為普通股，丙種特別股在未轉換為普通股前，盈餘須優先分派乙種及丙種特別股股利後，方得分派普通股股利；若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普通股股東之每股盈餘及表決權都將被稀釋，稀釋程度將視轉換為普通股之股數而定，惟對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亦應無重大影響。	

註 1：特別股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特別股。辦理中之公募特別股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特別股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1 年 4 月 12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8 年 06 月 10 日
給與日期	108 年 11 月 25 日
發行日期	108 年 12 月 30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000,000 股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 10 元 (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佔發行時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1%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公司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每股盈餘及獲利成長為基礎，做為公司績效條件： (1).第一年：每股盈餘達 0.3 元(含)以上 (2).第二年：每股盈餘達 0.8 元(含)以上 (3).第三年：每股盈餘達 1.0 元(含)以上 (4).上述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2.個人績效條件與公司績效條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務條件於該年度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獲配後任職期滿一年，獲配股數之 30% (2).獲配後任職期滿二年，獲配股數之 30% (3).獲配後任職期滿三年，獲配股數之 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一)、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在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三)、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投票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四)、股東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無參加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 (五)、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未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之權利。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信託期間股東權利之行使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依發行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如有屆滿所定期限惟未符績效之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911,8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407,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681,2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3.624%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既得期間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亦應無重大影響。

(三)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執行長	董悅明	1,052,000	0.19%	631,200	0	0	0.11%	420,800	0	0	0.08%
資深副總經理	劉子明										
副總經理	吳亮中										
副總經理	沈寬典										
副總經理	王金秋										
副總經理	賴貞伶										
資深協理	楊文彬										
財務主管	洪士珉										
會計主管	朱蜀詠										
協理	劉哲光										
協理	蔡敏郎										
協理	孫振中										
協理	紀曾智										
協理	麥鴻泰										
協理	楊家銘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業務範圍包括：

- (1) 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
- (2) 各種電子、電腦及通訊線路板。
- (3) 電腦及通訊產品之硬體、軟體、系統及其週邊設備。
- (4) 前各項產品研究發展、設計、製造、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
- (5)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2. 營業比重

產 品 項 目	營 業 比 重 (%)
	110年度
塑膠積體電路	71.20
EMS	28.80
合 計	100.00

3. 本公司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 積體電路（IC）封裝測試服務。

服務項目涵蓋：積體電路（IC）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封裝測試。

(2) 電子製造服務（EMS/CEM）。

服務項目涵蓋：印刷電路板組裝量產(PCB Assembly)、成品組裝(Box build)及系統組裝(System integration)等；並提供快速原型組裝(Prototype)及快速試產(Pilot run)讓客戶產品能提早在市場推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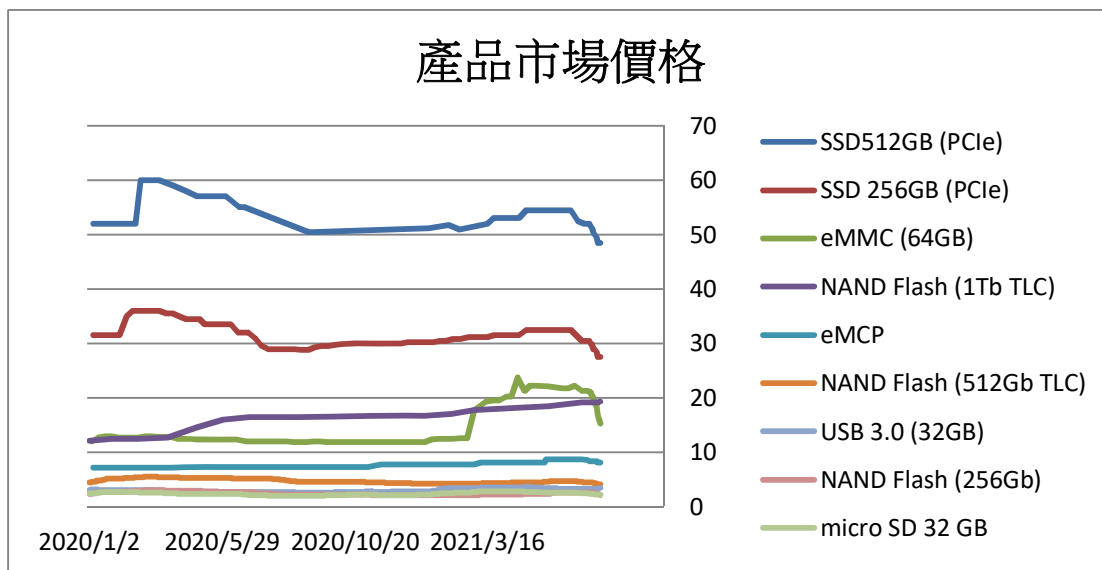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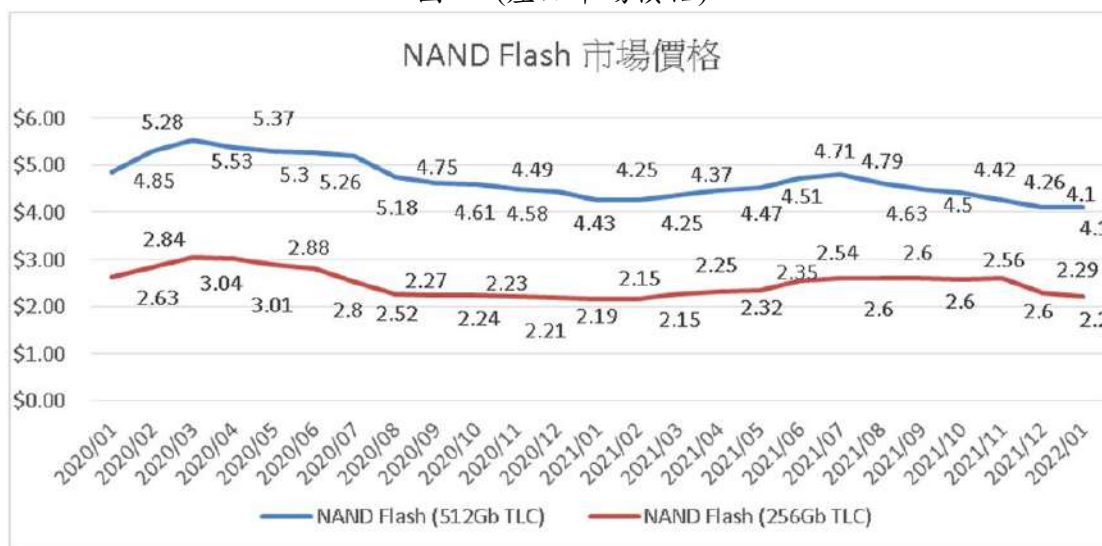
半導體事業中心

(1) NAND Flash 部份：

110年初 NAND Flash 顆粒及相關產品因主控晶片缺料的狀況下呈現上漲的格局，尤其是 EMMC 上漲了約一倍以上。但 110 年三月因終端產品長短料效應影響以致需求減少，導致 NAND Flash 相關產品價格大幅下滑。在年初上漲幅度最大的 EMMC 在 10 月更跌回 110 年的起漲點。SSD 更跌破 109 年的最低價。但 NAND Flash 顆粒因新變種病毒影響，以致價格沒有跟著相關產品下滑維持小幅上漲的格局。



圖一 (產品市場價格)



圖二 (NAND Flash 價格指數走勢)

隨著各家原廠相繼量產 100 層以上的 3D NAND Flash，使得 110 年 3D NAND Flash 成為供應的主力。而隨著長短料的效應影響終端客戶進行盤整下，預估 111 年上半年的 NAND Flash 價格波動不大，下半年有可能會小幅下跌。雖疫情、塞港及中美貿易衝突的陰影還在，但由於疫苗接種的普及率持續拉高，加上企業的數位轉型的需求持續增加，相對帶動 SSD 的需求拉高成長，預期 SSD 在 111 年將成長約 3~5%。整體來說 NAND Flash 在 111 年價格將波動不大，但隨著相關主控晶片產能在 111 年下半年持續開出，在加上客戶盤整及消耗庫存已到尾聲，而對封測產業來說 111 年下半年將有機會持續 110 年上半年的榮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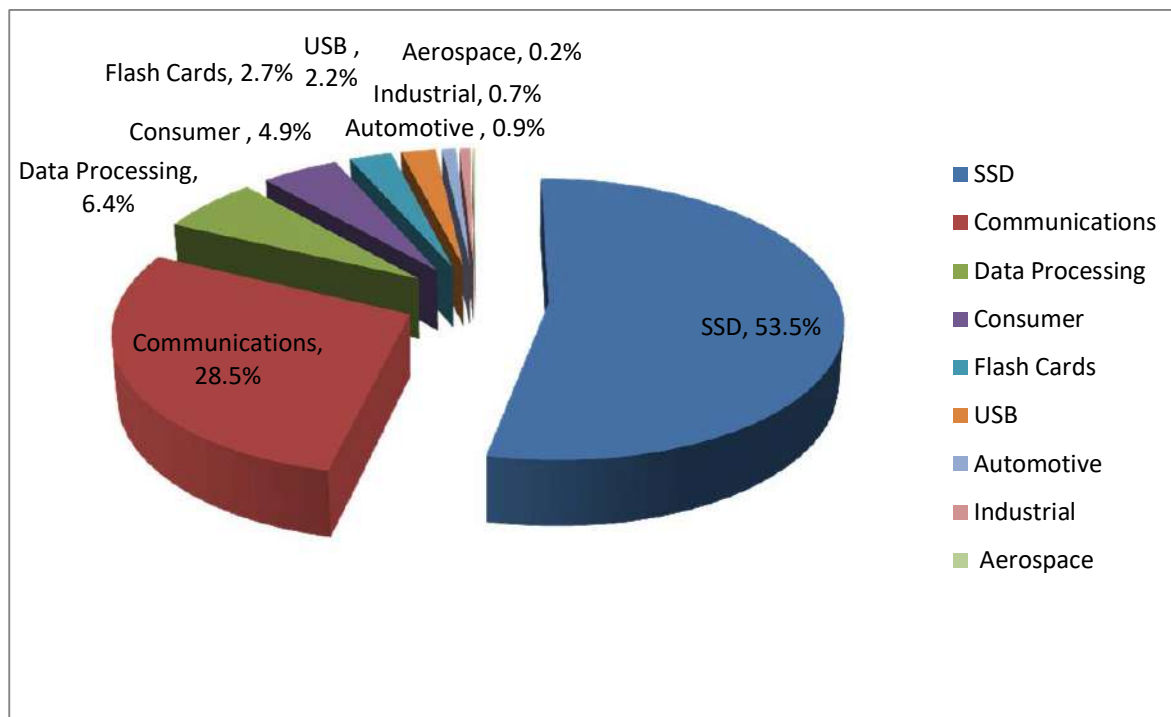
NAND Flash 本身具有體積小、重量輕與耗電量低等優點，使得筆記型電腦等產品捨棄使用傳統硬碟而改採用 SSD 來當作存儲裝置，搭載率在筆記型電腦將會較 109 成長 5% 達到 85% 以上。再加上 109 年的疫情造就新的生活工作型態外，企業加速數位轉型使得 SSD 的需求增加。在 110 年也因為主控晶片的短

缺使得模組商將 SSD 的主流容量由 256GB 提升到 512GB，所以根據 IEK 的統計(如附圖三)，SSD 占整體比例為 53.5%，較 109 年增加了 5.14%。在 111 年除了持續受到 AI 系統及大數據管理的需求激增等因素帶動外，加上電腦 CPU 改款刺激下，將使得 SSD 將維持 5%以上的成長動能，相對將拉高 Flash BGA 的需求量。

手機用記憶體(eMMC/eMCP/ eUFS)的部分，110 年因疫情造成的在家上班上課影響下使得 Chromebook 需求大增，再加上主控晶片的缺料使得 110 年上半年 eMMC 的價格大漲超過 50%以上。但隨著疫情持續緩解及政府教育標案的結束，使得 Chromebook 需求降低造成 eMMC 的需求在下半年形成腰斬的狀況。從 IEK 的統計資料中可以看到整個手機用記憶體所占 NAND Flash 應用別比例由 109 年的 33.34%衰退到 110 年的 28.5%。但在 111 年隨著疫情可望趨緩各國經濟活動持續復甦的帶動，加上缺料問題將持續獲得改善，而三星等主要手機供應商持續加大 5G 手機上市力度，將持續帶動 eUFS 的需求上升，將有機會在 111 年超過 eMMC 成為手機主流記憶體。eMMC 的部份也會因為智慧型白色家電的需求持續看漲，使得 eMMC 不會因為手機轉用 eUFS 而需求減少。

記憶卡的部分，在 110 年因主控晶片缺料的影響下，使得客戶將 NAND Flash 供應持續以高利潤的 SSD 為主，使得整個記憶卡佔 NAND Flash 應用比重由 109 年的 3.48%持續下滑到 110 年的 2.7%。而在 111 年因為主控晶片產能持續開出，再加上市場需求等因素影響下，記憶卡的占比將有機會上揚。

無人駕駛是汽車發展的重點。傳感器、雷達、AI、導航、路況分析、多媒體娛樂及運算平台等應用，已經將汽車變成一個移動的數據中心。而 NAND Flash 具有高效、可靠、穩定及耐用的特性，將成為汽車產業最佳的存儲選擇方案。雖在 110 年因晶片短缺的因素使得汽車出貨成長狀況不如 109 年，但由於智能輔助駕駛陸續成為車輛的標準配備，相對使得車用記憶體占比達到 0.9%。預估未來十年隨著電動車持續加大占比，此應用將成為 NAND Flash 應用比例的前三大需求。



圖三 (Flash 應用比重)

(2)其它 IC 部份：

根據 IEK 日前的研究指出，在 110 年全球雖持續受新冠病毒疫情等因素影響使得經濟復甦放緩，但受惠全球化及零接觸經濟帶動下，使得全球終端電子產品的需求高漲，帶動全球半導體產業高度正成長。110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產值達到 6,140 億美金，較 109 年大幅成長 25%。IEK 的研究也指出，111 年全球半導體也將因為企業數位化轉型持續，在 5G 產品、車用電子、AI 與物聯網帶動影響下，IEK 預估 111 年全球半導體的產值將達到 6,806 億美金，成長約 11% 左右，創下罕見的連續三年兩位數的成長。疫情發生以來全球經濟及工業活動有所停頓，但台灣因為防疫有成相關經濟及工業活動維持正常運作，加上台灣半導體產業 90% 以上生產佈局都在台灣，只有 1% 是在海外。另外 5G、AI 與 IOT 對高速晶片的需求增加，110 年台灣整體半導體產值相較 109 年成長 25.9%，111 年預估將會成長 12%。

電子製造服務中心

(1)SSD 卡部份：

110 年度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影響，市場需求趨緩，然 111 年度需求將再提升。

(2)石油探勘部分：

雖然受到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疫情影響，以及電動車需求暢旺，國際能源政策調整，未來整體能源的需求仍待觀察，但 111 年的需求可望擺脫陰霾，超越 110 年而向上成長。

(3)伺服器部分：

企業走向數位化是提升競爭力的要件之一，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與 5G 行

動寬頻對資料量的處理需求將愈來愈龐大，使運算伺服器需求逐年成長，110年下半年需求回溫且企業用戶激增，客戶的訂單量陸續增加且熱度延續到111年。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快閃記憶體主要關鍵零組件包括快閃記憶體及記憶體控制晶片，本公司可支援目前全球前六大快閃記憶體供應商所出產的所有產品，且與部份快閃記憶體供應商已經建立直接溝通聯繫管道，對於快閃記憶體的市場現況及未來的技術發展都可以直接溝通了解。

本公司在控制晶片方面，與具有成本優勢及功能強大的國內外控制晶片業者有著緊密的合作關係，因此在品質、成本及客戶支援等方面具有一定優勢。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持續專注調整市場定位與改造內部組織，創造出公司的核心價值，努力深耕快閃記憶體封裝利基市場，投入較大資本支出與生產資源，目前每個月可達5,000~6,000萬片以上的出貨量。展望未來，公司將以以下所列的競爭優勢配合市場的變化需求來滿足客戶對於快閃記憶體封裝所要求的品質、產能及成本上的需求。

(1) 技術整合及品質良率優勢：

快閃記憶體不但要運用封裝前段製程，也必須使用到SMT製程，本公司擁有半導體封裝與電子成品組裝的技術與產能，在製造生產上除了可快速交貨外，再加上一條龍的生產，因此本公司對於品質良率的管控相對也擁有絕佳的優勢。

(2) 供應鏈完整，使得材料成本持續下降：

針對快閃記憶卡之主要關鍵零組件，包括快閃記憶體及記憶體控制晶片，本公司透過不定期與全球前六大的快閃記憶體供應商及控制晶片供應商討論未來產品趨勢，並與相關的記憶體控制器供應商定期討論相關的技術配合，與相關材料供應商形成完整的供應鏈，透過雙方的合作開發持續尋找低成本的材料及製程。

(3) 擁有完整的產品開發團隊：

本公司持續耕耘中國大陸及印度等新興市場，目前每月出貨量約有30%~50%產品銷往中國大陸客戶。

本公司對於產品開發的軟硬體持續加強投資，已可協助快閃記憶體的相關客戶進行產品電性及熱傳分析，並為客戶開發相關的客製化新產品。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267,325	302,028	74,678
營業收入	13,851,909	15,948,138	3,838,900
研發費用佔營收比例	1.93%	1.89%	1.95%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半導體事業中心

- (1) 完成 PCIE Gen 4 SSD BGA 驗證。
- (2) Substrate finger pitch 65um 進入量產。

◆ 電子製造服務中心

- (1) 配合政府政策與方向，順利配合完成衛星升空的任務。
- (2) 製造標準規範超過 IPC class 3 的製程技術進入量產，應用於如石油探勘、航太衛星等產業。
- (3) SSD 產線自動化，機器人技術的開發與運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半導體事業中心方面，短期之業務發展計劃將以持續深耕客戶關係、創造策略夥伴、充分利用現有資源，加強降低成本，並慎選利基市場為主。並以導線架產品(QFN)、CSP 產品、Flash 及 LPDDR 相關產品為競爭主力。

在電子製造服務中心方面，主要深耕三個區塊：(1)SSD 卡 (2)製造標準規範超過 IPC-610 Class 3 特殊型電子產品，應用於醫療、航太等特殊領域；(3)少量多樣之利基型或未來明星產品，如網通、AIOT 以及電競等。

2. 長期計劃：

長期發展計劃為結合半導體封裝、測試與電子組裝的技術，持續開發利基型產品(例如電動車及無線通訊產品)，並加強與客戶關係以創造更高的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外銷	美國	3,270,272	23.61	1,845,289	11.57
	大陸	1,705,946	12.32	2,333,719	14.63
	其他	2,872,666	20.73	3,178,230	19.93

小計	7,848,884	56.66	7,357,238	46.13
內銷	6,003,025	43.34	8,590,900	53.87
合計	13,851,909	100.00	15,948,13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億元

產業類別	年度	華泰封裝營業額	我國封裝業產值	市場佔有率
IC 封裝	108	98.00	3,463	2.83%
	109	75.87	3,775	2.01%
	110	105.29	4,354	2.42%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111/0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半導體事業中心

半導體未來的成長除了仍由行動通訊產品帶動外，車用電子、5G 及 AI 等題材持續發燒。本公司因前幾年市場與產品的調整，再加上 105 年積極開發物聯網(IOT)的相關產品及市場，因此能夠成功轉型維持持續成長外，在 107 年也成功導入 LPDDR 相關產品。未來將持續深耕物聯網和電動車相關產品及市場，除了持續耕耘大陸及東協國家等新興市場外，將憑藉著的快速整合及研發能力，將業務觸角伸往電動車、AI 及無線通訊產業。

◆ 電子製造服務中心

本公司電子製造服務(EMS)未來的成長，來自以下主要產品線：

(1)SSD 卡需求持續增加。

(2)應用 class 3 高端技術的客戶增加，產品應用範圍更加廣泛。

(3)企業數位化造成資料或數據增加，加上物聯網(IoT)與 5G 行動寬頻服務帶動，人工智慧(AI)技術與應用精進，累積的資料量將愈來愈龐大，使運算伺服器需求逐年成長。

4. 競爭利基

(1) 快速的整合及完整的研發人力。

(2) 結合封測與 SMT 技術，發揮綜效。

(3) 高度整合管理資訊系統之建立，成為客戶之「虛擬工廠」。

(4) 優質的 NPI 服務，使客戶在產品開發初期，優化符合生產的設計，降低成本。

(5) 嚴謹精實的材料與在製品庫存管理，降低客戶庫存風險。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有利因素

- (1) 元件整合大廠委外比例將持續增加，帶動封裝與測試需求。
- (2) 國際大型封裝廠持續進行整併，使得客戶積極尋找其他配合封裝廠。
- (3) 全球原廠設備製造商專注品牌與研發等核心能力，將製造部份外包蔚為趨勢。
- (4) 行動通訊產品持續成長，使相關重要零組件成長。
- (5) 伺服器主機板、SIP 模組、PDA 與智慧型手機組裝板及利基市場領導廠商...等產品本身的需求強勁，將帶動封裝、測試服務及 EMS 市場需求。
- (6) 低價電腦的上市，將帶動對快閃記憶體的需求。
- (7) 物聯網及智慧家庭的興起，使得相關產品成為未來五年的主流，也帶動了整個半導體的成長。
- (8) 5G 通訊完成建構，此將帶動一股換機潮，相對半導體的需求將日增。

◆ 不利因素

- (1) 產品週期變短且功能日益複雜，機器設備投資回收不易。
- (2) 同業競爭價格，且材料成本上揚，對毛利形成壓力。
- (3) 因應電子產品的快速跌價趨勢，許多客戶尋求大陸低製造成本的解決方案，以台灣目前製造成本，許多中低產品已不具競爭力。
- (4) 因疫情造成的封城影響，造成原物料短缺及備貨期長，對於物料管理形成巨大壓力。

◆ 因應之道

- (1) 嚴格控制成本，緊縮支出。
- (2) 運用研發能力，積極切入利基型市場，建立新技術進入障礙。
- (3) 妥善運用生產設備重大投資及固定資產決策，使邊際效益極大化。
- (4) 發揮彈性工時效能，提供正確即時生產資訊和產品技術知識服務。
- (5) 使用多層疊晶技術，使客戶可取得低成本、高單價的記憶卡。
- (6) 發揮供應鍊運籌管理機能與彈性，並加強與供應商的夥伴關係。
- (7) 嚴謹的材料庫存管理，降低材料庫存風險。
- (8) 使用台灣本地材料，或尋找替代用料以分散風險。
- (9) 對於市場比較短缺的零件，透過生產預測與規劃事先排單，另也致力於維護供應商關係。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半導體事業中心

主要產品為積體電路（IC）之元件封裝，應用於電腦、通訊、網路、消費性電子、電信網路、工業用控制器、數位相機等各類商業品。

◆ 電子製造服務事業中心

提供專業之電子製造服務(EMS)，目前接受客戶委託製造的產品主要應用於含伺服器、SIP 模組、儀器與大型工業設備、儲存系統、石油探勘與衛星相關等用途。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封裝產品產製過程

晶圓切割→粘晶→鐸線→封模→蓋印→成型→測試→包裝

(2) 電子產品產製過程

零件加工→SMT 組裝→零件插件→自動鐸錫→自動清洗烘乾→測試→外殼組裝→測試→包裝→出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明細	供應地區
印刷電路板	中國、台灣
連接器	中國
金線(AU WIRE)	韓國
膠餅(COMPOUND)	中國、日本、台灣
釘架(LEADFRAME)	台灣
基板(SUBSTRATE)	中國、台灣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代號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A 公司	3,985,770	28.77	無	A 公司	2,702,514	16.94	無	18.87
B 公司	2,894,881	20.90	無	B 公司	3,361,350	21.08	無	17.97
C 公司	1,760,738	12.71	主要管理階層	C 公司	2,439,420	15.30	主要管理階層	15.50
其他	5,210,520	37.62		其他	7,444,854	46.68		47.66
銷貨淨額	13,851,909	100.00		銷貨淨額	15,948,138	100.00		100.00

主要增減變動原因：銷售金額與比例變動主要係客戶需求變動所致，整體而言，本公司銷貨客戶尚屬分散，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及其他異常情事。

2.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代號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a 公司	2,447,963	31.99	無	a 公司	1,245,382	15.84	無	16.63
b 公司	799,058	10.44	無	b 公司	1,191,579	15.16	無	13.61
其他	4,405,750	57.57		其他	5,423,321	69.00		69.76
進貨淨額	7,652,771	100.00		進貨淨額	7,860,282	100.00		100.00

本公司半導體事業中心與電子製造服務事業中心兩者皆屬代工性質，無自有品牌，所需原料多為標準化產品，且有多家供應來源，尚無供貨短缺之虞，故除非客戶指定供應商，否則本公司之採購原則係以品質、價格為優先考量。觀察整體進貨比例，並無過度集中之風險，且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均維持密切之策略合作關係，隨時保持二家以上之供應來源。整體而言，供應情形尚稱穩定，無異常情事。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 / 仟元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塑膠積體電路	1,564,262	949,202	6,998,040	1,799,999	1,341,103	8,029,039
EMS	124,027	79,493	4,527,306	138,142	82,296	4,703,246
其他	794,392	422,860	487,739	794,392	621,640	566,898
合 計	2,482,681	1,451,525	12,013,085	2,732,533	2,045,039	13,299,183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 / 仟元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塑膠積體電路	601,692	4,546,823	355,654	3,040,066	962,706	6,555,128	387,702	3,973,507
EMS	14,718	950,902	65,068	3,940,434	7,595	1,363,713	73,692	2,750,463
其他	267,736	505,300	174,431	868,384	443,426	672,059	194,882	633,268
合 計	884,146	6,003,025	595,153	7,848,884	1,413,727	8,590,900	656,276	7,357,238

三、從業員工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	3,586	3,323	3,191
	間接	1,982	1,977	1,962
	合計	5,568	5,300	5,153
平均年齡		34.91	36.75	37.77
平均服務年資		8.60	8.97	9.41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4.08%	4.32%	4.46%
	大專	63.54%	63.68%	63.68%
	高中	28.63%	28.32%	28.26%
	高中以下	3.75%	3.68%	3.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含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處分日期及字號	違反法規及事由	處分內容 (罰鍰)	改善措施
110.07.13 高市環局土字 第 11036133700 號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9 條第 2 項> 成品廠 110 年 5 月未申報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與釋放量。	60,000 元	矯正措施： 1.於 6/12 以紙本填報申報紀錄。 2.於 110.07.06 完成 5 月份運作量補申報。 預防措施： 於 110.07.10 前完成 6 月份運作量申報。(110.07.06 完成)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含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各廠棟污染防(治)制設備維護及更新之投資約 550 萬元。

(三) 對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的因應措施：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 2.0)之實施，本公司於多年前即積極展開各項轉換作業，目前本公司已完成 RoHS 2.0 管理系統建置且取得國際大廠之認證，可以充分提供客戶符合 RoHS 2.0 要求之產品。

五、勞資關係

(一)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調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華泰電子視人才為企業最珍貴的資產，適時檢視人才市場與薪資福利供需狀況，提供符合人才價值之薪酬福利，且視當年度公司營運績效發放激勵獎金，以達激勵與留才之目的。

-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
- (2) 員工因遭受職業災害而致死亡、殘廢、傷害或疾病時，依勞動基準法有關災害補償之規定辦理。
- (3) 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暨管理單位，確實辦理職業安全衛生事宜及員工健康檢查。
- (4) 辦理勞工教育訓練以增進員工專業知識，發揮敬業精神。
- (5) 提供各項補助如婚、喪、住院、生育等補助。
- (6) 福利餐廳提供員工方便、衛生、營養及平價的餐點。
- (7) 提供安全、舒適及清潔的工作環境。
- (8) 員工服兵役或育嬰可申請留職停薪。
- (9) 公司為全體員工辦理團體保險。
- (10)於公司內部設置哺乳室，提供產後之員工良好哺乳環境。
- (11)辦理員工國內外旅遊、家庭日、演講與尾牙活動。

- (12)鼓勵並輔導公司同仁成立社團並舉辦相關活動。
- (13)提供三節禮券、獎助學金與員工生日禮金。
- (14)提供優於勞動法令之假別，如陪婚假。
- (15)致贈資深員工感謝禮品。
- (16)定期辦理勞資會議，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 (17)建構多元溝通管道，讓同仁們可直接向公司表達意見，經由公正、保密及有效地處理程序，解決同仁的問題；並規劃與高階主管雙向溝通、意見交流活動(Coffee Session)同仁們可直接將想法傳達給高階主管。

2. 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

- (1) 公司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依據組織發展與公司年度策略目標達成需求，依照學習地圖選定當年度重點發展能力，規劃員工年度教育訓練計劃。
- (2) 建立標準化的新人導引與職前訓練制度，協助新進人員快速融入團隊。
- (3) 提供在職員工外部訓練申請與費用補助制度。
- (4) 設立內部講師訓練制度，計劃性培養員工擔任公司內部講師，傳授專業知識與技能。
- (5) 結合工會勞教小組，每年不定期辦理勞工教育訓練活動。
- (6) 雙軌職涯計畫，提供產學合作之學生技術訓練以及多元的通識課程規劃。
- (7) 110 年獲頒 TTQS 訓練品質標竿金牌獎。
- (8) 110 年教育訓練共計辦理 4,690 人次，訓練總經費共計 3,519,615 元整，滿意度達 91.8 分，讓同仁依職務發展專業能力，展現在工作實務上。

課程分類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人訓練	1,536	12,288	3,519,615
專業課程	1,739	6,997	
管理課程	1,415	4,468	
總 計	4,690	23,752	

3. 退休制度：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新制人員，依法每月提撥薪資 6%存入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另對選擇舊制和選擇新制但保有舊制年資人員，依法令成立退休金監督委員會，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提撥其差額，並送事業單位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審議。

4. 其他重要協議：

- (1)制定員工申訴制度，提供員工申訴管道。
- (2)公司隨時可與企業工會幹部做意見溝通並設有員工意見箱、申訴專線、申訴信箱，員工得以充分反映意見。
- (3)為了鼓勵優秀員工，定期舉辦模範員工之選拔並公開表揚，鼓勵在職場上符合公司核心價值的員工，發揮正向的影響力影響公司其他員工。

- (4)持續在公司內推動工程改善會，鼓勵員工在工作中發揮所長，鼓勵在職場上不斷提升績效和品質的員工，並能將所學經驗傳承給其他同仁。
 - (5)提供領班、課階主管等，與高階主管進行跨階交流；新進員工及模範員工則透過線上問卷的提問給予交流回饋(Coffee Session)。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 (三)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估計未來在本公司持續推動及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應無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小組，負責資訊安全相關事件之處理與通報，並定期實施資訊安全宣導及資安稽核，強化管理效能。

(二) 資訊安全政策

- 1.遵循法令規定訂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提供本公司資訊資產適當保護措施，確保期機密、完整、可用性與法律遵循。
- 2.定期評估各項人為天然災害對本公司資訊資產之衝擊，訂定重要關鍵性資訊資產之防災對策與災難復原計劃。
- 3.督導本公司同仁資訊安全防護工作，建立正確資訊安全防護意識。
- 4.要求本公司全體同仁以及使用本公司電腦系統之往來客戶廠商應確實遵守本公司資訊安全相關規定，如有違反者，將受追訴相關法律責任。

(三) 具體管理方案

- 1.為使公司智慧及員工、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等利害關係人之資料，受到完整的保護，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作業管理辦法及建置相關管理系統，明定資訊資產管理、資訊系統存取控制、資訊設備實體安全、資訊系統作業安全、網路通訊安全、資訊安全異常事件處理、安全軟體開發管理七大作業程序，訂定並執行相關之管理規範、表單和工作說明。
- 2.鑒於資安險為新興保險種類，考量保險範圍、理賠範圍、理賠鑑識、鑑識機構資格等議題綜效，本公司經評估後暫不投保資安險，但因應資訊安全所面臨的挑戰，將每年執行安全性檢測、資通安全健診、社交安全及資安事件演練，以強化公司同仁資安危機意識及資安處理人員應變能力，以期能事先防範及第一時間有效偵測並阻絕擴散。另對全體同仁施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並逐步培養具有資安證照之同仁。
- 3.本公司訂有「文件管制程序」，定義文件的機密等級及閱讀權限，並設有文件管理中心及文件管理系統，重要文件則運用加密軟體予以保護。

4.加強人員的管理，依照「保密協議書簽署管理辦法」，新進人員須簽署包含保密條款之員工契約書；如因工作或職務涉及特定營業祕密或特定專案涉及機密性，則另外簽署「特定員工保密協議書」或「特定人專案人員保密協議書」，完成後登錄至保密協議簽署管理系統歸檔留存。

(四)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107.07.01~119.02.28	1.承租楠梓科技產業園區土地 10 筆(依合約)，實際承租面積 72,231m ² 2.租金及付款方式	
投資及興建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110.08.12~113.12.31	1.於向楠梓科技產業園區承租之土地上投資建廠 2.建廠保證金	註 1
技術合作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6 起，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1.共同合作開發技術 2.權益歸屬及分成方式	

註 1：應於 113/12/31 前終止我司向管理處承租之地號 600 之土地租賃契約(4,276m²)，並無償移轉土地上登記建物所有權予管理處後，公司取得承租之地號 605 之土地租賃契約(11,085m²)。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6,027,501	6,276,273	6,258,470	6,047,594	8,925,236	8,699,3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46,666	7,063,908	6,264,246	5,285,569	5,403,685	5,447,670
無形資產		79,680	89,633	58,445	34,706	32,972	33,225
其他資產		2,957,461	3,316,629	3,337,589	3,143,880	2,656,596	2,445,489
資產總額		16,711,308	16,746,443	15,918,750	14,511,749	17,018,489	16,625,685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8,339,294	9,031,180	8,263,388	4,677,296	5,695,853	5,177,030
	分配後	8,339,294	9,031,180	8,263,388	4,677,296	(註 2)	(註 2)
非流動負債		2,712,168	2,212,663	1,589,207	2,231,685	2,350,571	2,094,455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1,051,462	11,243,843	9,852,595	6,908,981	8,046,424	7,271,485
	分配後	11,051,462	11,243,843	9,852,595	6,908,981	(註 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5,659,846	5,502,600	6,066,155	7,602,768	8,972,065	9,354,200
股本		8,060,158	5,523,285	5,573,285	7,372,225	7,356,119	7,355,967
資本公積		21,420	20,104	45,711	220,723	234,897	235,049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536,872)	(44,832)	537,191	160,707	1,545,928	1,913,291
	分配後 (註 2)	(2,536,872)	(44,832)	381,893	160,707	(註 2)	(註 2)
其他權益		115,140	4,043	(90,032)	(150,887)	(164,879)	(150,10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659,846	5,502,600	6,066,155	7,602,768	8,972,065	9,354,200
	分配後 (註 2)	5,659,846	5,502,600	5,910,857	7,602,768	(註 2)	(註 2)

(註 1)：以上年度(季)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註 2)：以上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3,886,312	15,188,192	17,515,145	13,851,909	15,948,138	3,898,900
營業毛利	181,636	532,137	1,772,942	697,353	2,936,744	651,684
營業利益(損失)	(724,373)	(406,063)	776,472	(186,030)	1,876,281	366,484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27,152)	43,527	(39,879)	(57,178)	62,895	99,491
稅前淨利(損)	(751,525)	(362,536)	736,593	(243,208)	1,939,176	465,97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714,804)	(111,548)	587,960	(266,123)	1,530,581	367,36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714,804)	(111,548)	587,960	(266,123)	1,530,581	367,363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稅後淨額)	(112,314)	(45,907)	(28,711)	(141,994)	(169,503)	12,689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827,118)	(157,455)	559,249	(408,117)	1,361,078	380,05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13,577)	(111,548)	587,960	(266,123)	1,530,581	367,363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227)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823,998)	(157,455)	559,249	(408,117)	1,361,078	380,052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120)	—	—	—	—	—
每股盈餘	(0.89)	(0.20)	1.06	(0.48)	2.24	0.52

(註 1)：以上年度(季)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動資產		5,423,002	5,676,071	5,755,448	5,638,487	8,090,775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00,104	7,012,652	6,220,127	5,246,877	5,349,052	
無形資產		78,985	89,266	58,192	34,553	32,421	
其他資產		3,431,835	3,843,431	3,838,398	3,471,938	3,396,864	
資產總額		16,533,926	16,621,420	15,872,165	14,391,855	16,869,112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8,162,012	8,906,255	8,273,415	4,564,321	5,546,942	
	分配後	8,162,012	8,906,255	8,273,415	4,564,321	(註 2)	
非流動負債		2,712,068	2,212,565	1,532,595	2,224,766	2,350,105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0,874,080	11,118,820	9,806,010	6,789,087	7,897,047	
	分配後	10,874,080	11,118,820	9,806,010	6,789,087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5,659,846	5,502,600	6,066,155	7,602,768	8,972,065	
股本		8,060,158	5,523,285	5,573,285	7,372,225	7,356,119	
資本公積		21,420	20,104	45,711	220,723	234,897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536,872)	(44,832)	537,191	160,707	1,545,928	
	分配後 (註 2)	(2,536,872)	(44,832)	381,893	160,707	(註 2)	
其他權益		115,140	4,043	(90,032)	(150,887)	(164,87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659,846	5,502,600	6,066,155	7,602,768	8,972,065	
	分配後 (註 2)	5,659,846	5,502,600	5,910,857	7,602,768	(註 2)	

(註 1)：以上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以上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

2、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3,468,695	14,924,371	17,235,914	13,567,698	15,670,942	不適用
營業毛利	5,811	443,813	1,697,504	666,801	2,913,953	
營業利益(損失)	(776,154)	(397,969)	763,309	(124,361)	1,919,5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27	28,349	(29,308)	(121,032)	9,528	
稅前淨利	(770,027)	(369,620)	734,001	(245,393)	1,929,03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13,577)	(111,548)	587,960	(266,123)	1,530,58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13,577)	(111,548)	587,960	(266,123)	1,530,5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0,421)	(45,907)	(28,711)	(141,994)	(169,5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23,998)	(157,455)	559,249	(408,117)	1,361,07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13,577)	(111,548)	587,960	(266,123)	1,530,58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23,998)	(157,455)	559,249	(408,117)	1,361,0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89)	(0.20)	1.06	(0.48)	2.24	

(註 1)：以上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會計師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李芳文	陳政初	無保留意見
107	李芳文	陳政初	無保留意見
108	陳智忠	陳政初	無保留意見
109	陳智忠	陳政初	無保留意見
110	王國華	江采燕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13	67.14	61.89	47.61	47.28	43.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2.41	102.15	111.28	186.06	209.54	210.1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2.28	69.50	75.74	129.30	156.70	168.04
	速動比率	54.48	51.57	59.96	103.53	122.93	130.05
	利息保障倍數	(4.39)	(1.88)	7.36	(2.17)	59.48	(45.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37	5.36	6.06	5.38	5.51	4.78
	平均收現日數	68	68	60	68	66	76
	存貨週轉率 (次)	9.40	9.79	11.17	11.00	8.77	6.9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23	4.43	4.84	4.81	4.64	3.98
	平均銷貨日數	39	37	33	33	42	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65	2.06	2.63	2.40	2.98	2.8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0	0.91	1.07	0.91	1.01	0.9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44)	(0.06)	4.17	(1.34)	9.88	2.21
	權益報酬率 (%)	(11.75)	(2.00)	10.16	(3.89)	18.47	4.0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9.32)	(6.56)	13.22	(3.30)	26.36	6.33
	純益率 (%)	(5.14)	(0.73)	3.36	(1.92)	9.60	9.57
	每股盈餘 (元)	(0.89)	(0.20)	1.05	(0.48)	2.24	0.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2.18	2.61	36.73	15.28	52.36	7.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2.02	83.56	114.61	123.05	162.53	31.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19	0.95	13.09	2.39	10.36	1.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61)	(11.59)	8.07	(23.73)	3.46	4.11
	財務槓桿度	0.84	0.76	1.18	0.71	1.02	1.02

增減比例超 20% 的變動分析：

償債能力/經營能力：

1. 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本公司持續致力於健全財務結構，流動負債及財務成本皆下降所致。
2. 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存貨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110年底因訂單需求增加備料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110年度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經營能力/現金流量/槓桿度：

主係因110年受惠於後疫情時期之需求量大為提升，客戶訂單量增加，致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加上投資收益增加、為健全財務結構持續減少財務成本以及美元貶值幅度趨緩等因素，營業外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使得稅後淨利大幅增加。

註1：以上年度(季)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5.77	66.89	61.78	47.17	46.8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3.03	102.90	112.07	187.30	211.6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6.44	63.73	69.57	123.53	145.86	
	速動比率	51.40	49.17	56.33	99.95	114.42	
	利息保障倍數	(4.58)	(1.93)	7.45	(2.32)	62.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31	5.34	6.03	5.36	5.51	
	平均收現日數	69	68	61	68	66	
	存貨週轉率 (次)	11.80	11.83	13.49	11.36	9.5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41	4.54	4.83	4.75	4.73	
	平均銷貨日數	31	31	27	32	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63	2.04	2.61	2.37	2.9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9	0.90	1.06	0.90	1.0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53)	(0.04)	4.18	(1.37)	9.96	
	權益報酬率 (%)	(11.75)	(2.00)	10.16	(3.89)	18.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9.55)	(6.69)	13.17	(1.69)	26.09	
	純益率 (%)	(5.30)	(0.75)	3.41	(1.96)	9.77	
	每股盈餘 (元)	(0.89)	(0.20)	1.05	(0.48)	2.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47	2.93	36.55	11.67	52.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8.68	84.05	105.68	120.49	158.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92	1.07	13.21	1.72	10.2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02)	(11.62)	8.07	(35.09)	3.35	
	財務槓桿度	0.85	0.76	1.18	0.63	1.02	

增減比例超 20% 的變動分析：

償債能力/經營能力：

1. 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本公司持續致力於健全財務結構，流動負債及財務成本皆下降所致。

2. 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存貨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110年底因訂單需求增加備料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110年度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經營能力/現金流量/槓桿度：

主係因110年受惠於後疫情時期之需求量大提升，客戶訂單量增加，致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加上投資收益增加、為健全財務結構持續減少財務成本以及美元貶值幅度趨緩等因素，營業外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使得稅後淨利大幅增加。

註1：以上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一百一十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國華、江采燕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並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徐嘉華

徐嘉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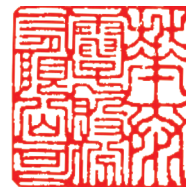
四、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自民國 110年 1月 1日至 110年 12月 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悅明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853 號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華泰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泰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泰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泰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認列存在及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二)；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

華泰集團營業收入均來自於客戶合約收入，主要從事封裝及測試與電子製造服務，營業收入係評估管理階層經營績效的主要指標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由於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整體營收比重較高，因此，本會計師將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認列存在及發生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客戶訂單、出貨單據、銷貨發票及收款記錄。
3. 檢視前十大客戶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內容及相關憑證。
4. 針對前十大客戶期末應收帳款餘額，抽樣發函詢證，並調節、替代性查核回函與未回函情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事項說明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華泰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新台幣 1,205,821 仟元，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可實現性所使用之預計未來損益表所產生之課稅所得，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判斷項目因涉及未來年度之預測，所採用之假設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其估計結果對課稅所得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經管理階層核准之未來營運計畫及預計未來損益表。
2. 檢視預計未來損益表之估計與過去歷史結果作比較，並評估所使用之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 比較未來年度之課稅所得與過去年度之課稅損失，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華泰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569,53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35%，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0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

其他事項-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華泰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因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而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制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分別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泰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會計師

江采燕

王國華

江采燕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23,171	16	\$ 1,845,800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動		11,465	-	131,045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四)	296,090	2	304,82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46	-	85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892,798	17	2,210,256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458,409	3	229,92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59,042	-	30,75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6,596	-	47,554	-
130X	存貨	六(六)	1,825,991	11	1,140,652	8
1410	預付款項		97,313	-	64,366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三)	488,274	3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26,55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941	-	15,01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925,236	52	6,047,594	4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1,261	-	6,486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683	2	107,23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八	467,174	3	450,878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5,403,685	32	5,285,569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56,264	2	244,707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	-	394,486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及七	32,972	-	34,7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1,205,821	7	1,550,989	11
1915	預付設備款		167,490	1	128,49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54,187	1	167,650	1
19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七	85,839	-	88,35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877	-	4,60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93,253	48	8,464,155	58
1XXX	資產總計		\$ 17,018,489	100	\$ 14,511,749	100

(續次頁)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	299,408	2	\$ 1,106,413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		49,986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88,971	1	25,371	-
2150	應付票據			59,087	-	14,608	-
2170	應付帳款			3,221,816	19	2,305,267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45	-	2,48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		1,657,867	10	809,213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0,602	-	60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0,356	-	12,88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5,532	-	26,89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及八		60,700	-	246,446	2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24,820	-	15,04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5,963	1	112,06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695,853	33	4,677,296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587,694	4	620,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	-	7,34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13,510	1	210,089	1
2635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	六(十九)		1,005,149	6	1,006,485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487,200	3	384,246	3
2645	存入保證金			57,018	-	3,51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50,571	14	2,231,685	16
2XXX	負債總計			8,046,424	47	6,908,981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二十)(二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5,554,319	33	5,570,425	37
3120	特別股股本			1,801,800	11	1,801,800	12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二)					
3200	資本公積			234,897	1	220,723	1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719	-	53,71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988	1	18,7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85,221	8	88,258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64,879)	(1)	(150,887)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972,065	53	7,602,768	52
3XXX	權益總計			8,972,065	53	7,602,768	5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018,489	100	\$ 14,511,74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蜀諒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金	年 額	度 %	109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	15,948,138	100	\$	13,851,9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二) (二十九)(三十) 及七	(	13,011,394)	(81)	(	13,154,556)	(95)
5900 營業毛利			2,936,744	19		697,353	5
營業費用	六(十二) (二十九)(三十)						
6100 銷管費用		(	774,535)	(5)	(	620,00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02,028)	(2)	(	267,32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6,100	-		2,93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060,463)	(7)	(	884,398)	(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1,015	-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876,281	12	(	186,03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3,831	-		4,89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97,403	-		76,25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	47,993)	-	(	82,61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	(	33,158)	-	(	76,816)	(1)
705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200	-		1,14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1,612	-		19,96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2,895	-	(	57,178)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939,176	12	(	243,208)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一)	(	408,595)	(2)	(	22,915)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530,581	10	(\$	266,123)	(2)

(續次頁)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金	年 額	度 %	109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183,401)	(1)	(\$ 34,7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42,384)	-	(119,628)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一)	44,146	-	30,87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81,639)	(1)	(123,21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七)	(2,795)	-	(23,47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1,567)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一)	16,498	-	4,69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136	-	(18,78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9,503)	(1)	(\$ 141,99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61,078	9	(\$ 408,117)	(3)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30,581	10	(\$ 266,123)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61,078	9	(\$ 408,117)	(3)	
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二)							
9750	基本		\$ 2.24	(\$ 0.48)			
9850	稀釋		\$ 2.06	(\$ 0.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蜀詠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特別股發行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特別股發行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蜀詠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939,176	(\$ 243,20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十一)(二十九)	1,301,755	1,464,347
攤銷費用	六(十二)		
	(二十九)	37,035	51,25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7,300)	(4,0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七)	5,22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33,158	76,816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3,831)	(4,892)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六)	(9,538)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	8,219	27,58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份額	六(七)	(41,612)	(19,9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七)	(4,457)	(2,29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六(二十七)	9,335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七)	(3,550)	-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六(六)	18,720	44,836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1,324)	(1,01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至兌換損失		6,43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8,735 (	1,843)
應收票據減少		706	91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	669,690)	265,51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	228,488)	36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34,328)	1,3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12,456)	24,059
存貨(增加)減少	(	708,004)	65,371
預付款項減少		7,937	43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	971)	13,23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	389)	1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3,608 (	4,068)
應付票據減少	(	14,608)	(39,89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31,226 (	752,63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741 (	35,997)
其他應付款增加		375,240	2,545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	(	2,532)	(77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4,103 (	122,056)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80,446)	(81,3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78,834	723,995
收取之利息		3,764	4,955
支付之所得稅		-	(14,3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82,598	714,647

(續次頁)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增加	(\$ 282,562)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32,72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119,580	(131,04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3,53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現金支付數	六(三十三) (1,053,077)	(482,2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961	3,68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875	(10,035)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4,96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28,453)	(20,316)
收取之股利	22,44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2,972)	(635,02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四) 3,122,926	-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四) (3,929,744)	(1,267,48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三十四) 49,972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三十四) -	(379,21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255,700	1,742,995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473,752)	(2,976,291)
發行特別股負債	-	999,99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三十四) 53,522	(4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	-	60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四) (29,494)	(27,344)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三) -	(82,849)
發行特別股	-	1,999,998
支付之利息	(25,122)	(79,361)
其他籌資活動	26,555	127,67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49,437)	58,6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18)	6,0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77,371	144,3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5,800	1,701,4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23,171	\$ 1,845,8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蜀詠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 60 年 6 月奉准設立登記於高雄市，其註冊地址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高雄市楠梓區中三街 9 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各型積體電路、半導體零組件、電腦主機板、各種電子、電腦及通訊線路板之製造、組合、加工及外銷。

(二) 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 83 年 4 月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以下簡稱「OSEP」)	(1)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 (2)以上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 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	93.67%	93.67%	註1、2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OSE BVI」)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00%	100%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USA INC. (以下簡稱「OSEU」)	提供北美地區銷售代理業務。	-	100%	註3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以下簡稱「COREPLUS」)	接單購料及委外加工裝配組件之業務。	100%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樺誠」)	對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100%	-	註4
OSE INTERNATIONAL LTD.	OSE Philippines INC. (以下簡稱「OSEP」)	(1)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 (2)以上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 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	6.33%	6.33%	註1、2
COREPLUS (HK) LIMITED	蘇州華緯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零部件之基板表面黏著加工、 插件焊接加工及相關測試、組裝加工、 技術維修及售後服務。	100%	100%	-

註1：本公司直接持有 OSEP 公司股權 93.67%，併同本公司之子公司 (OSE BVI) 間接持有 6.33%，合計持有 OSEP 公司股權 99.99%。

註2：OSEP 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第 4 季停止營運。

註3：OSEU 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於民國 110 年 9 月清算完結。

註4：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 月成立並完成注資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

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

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51年
機器設備	3年 ~ 7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	3年 ~ 6年
其他設備	3年 ~ 7年

(十八)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40 年。

(二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之帳面金額。

(二十二)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特別股負債

本集團發行之特別股負債，嵌入有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或損失」。
2. 特別股負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特別股負債收回權之公允價值；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發行特別股負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二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六)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本公司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具有盈餘分派權，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包括但不限於：減資、資本公積配息)及因合併、分割、股份轉換等各項法定事由所獲配之任何權益。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其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

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三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請詳附註四、（二十四）之說明），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二）收入認列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 （1）本集團提供積體電路之封裝與測試相關業務，於履行合約時，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故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履約完成前認列為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貨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 （2）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電子製造服務

- （1）本集團提供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3. 本集團對銷售或提供服務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對於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售估計可能之保固義務，認列負債準備。

(三十三)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825,99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205,8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34	\$ 36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41,393	1,512,970
定期存款	381,544	332,467
	<u>\$ 2,723,171</u>	<u>\$ 1,845,80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因提供質押或境外資金回台存入銀行專戶而用途受限制者，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3. 上開定期存款之期間為三個月內，且未有質押之情形，依性質分類於約當現金。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負債收回權價值	<u>\$ 1,261</u>	<u>\$ 6,486</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淨損益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39,879	\$ 107,232
上市櫃公司股票	274,804	-
	<u>\$ 314,683</u>	<u>\$ 107,232</u>

1. 本集團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14,683 及\$107,232。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出售公允價值為\$32,727 之非上市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為\$1,361，並自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3.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於綜合(損)益之之金額分別為(\$42,384)及(\$119,628)。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活期存款-境外資金專戶	\$ 1,780	\$ 131,045
質押之定期存款	9,685	-
	<u>\$ 11,465</u>	<u>\$ 131,045</u>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活期及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認列於銀行存款利息項下，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活期存款-境外資金專戶為本集團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存於銀行專戶而資金用途限用於核定計畫之金額。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46	\$ 852
減：備抵損失	-	-
	<u>\$ 146</u>	<u>\$ 852</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898,319	\$ 2,231,890
減：備抵損失	(5,521)	(21,634)
	<u>\$ 2,892,798</u>	<u>\$ 2,210,25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58,409	\$ 229,921
減：備抵損失	-	-
	<u>\$ 458,409</u>	<u>\$ 229,921</u>

1. 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 \$2,730,366。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6 及 \$852；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351,207 及 \$2,440,177。

(六)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料	\$ 1,707,141	\$ 1,107,307
物料	158,991	150,721
在製品	235,247	144,080
製成品	<u>28,139</u>	<u>36,053</u>
	2,129,518	1,438,161
減：備抵跌價損失	(303,527)	(297,509)
	<u>\$ 1,825,991</u>	<u>\$ 1,140,652</u>

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009,804	\$ 13,123,093
存貨跌價損失	6,235	33,740
其他	(4,645)	(2,277)
	<u>\$ 13,011,394</u>	<u>\$ 13,154,556</u>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14,069,881 及 \$13,826,335。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	\$ 450,878	\$ 459,3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2,904)	(21,17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41,612	19,96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985)	-
其他權益變動	(2,427)	(7,287)
12月31日	<u>\$ 467,174</u>	<u>\$ 450,878</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關聯企業：				
OSE PROPERTIES, INC.	\$ -	39.99%	\$ -	39.99%
華騰國際科技(股)公司	467,174	18.31%	438,168	18.31%
華致資訊開發(股)公司	-	-	12,710	13.32%
矽晶源高科(股)公司	-	18.17%	-	18.17%
	<u>\$ 467,174</u>		<u>\$ 450,878</u>	

1. OSE PROPERTIES, INC. 由於持續虧損，本集團累積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已使其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降至為零，不再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5 月 28 日簽訂華致資訊開發(股)公司股權買賣合約，以\$13,576 讓售全部 13.32%持股，並依約已於民國 110 年 6 月 23 日收足全部出售價款且完成股票交割及過戶。
3. 本集團對轉投資矽晶源高科(股)公司之帳面價值已認列為零，且無進一步應額外提列損失之法定或推定義務。該公司已於民國 93 年經核准廢止，尚待辦理解散清算。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股票質押擔保之情形。
5.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重大關聯企業者。
6.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損)益	\$ 41,612	\$ 19,96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67)	(4,9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0,045</u>	<u>\$ 15,035</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供自用	\$ 5,402,722	\$ 5,143,826
— 供營業租賃	963	141,743
	<u>\$ 5,403,685</u>	<u>\$ 5,285,569</u>

1. 供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0.1.1	\$ 7,119,353	\$14,463,402	\$ 4,354	\$ 66,823	\$ 389,653	\$ 63,831	\$22,107,416
增添	-	6,513	-	-	33	1,356,829	1,363,375
處分	(2,521)	(315,315)	(146)	(7,258)	(34,211)	-	(359,451)
移轉(註)	(85,717)	597,363	-	-	20,729	(493,036)	39,3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494)	(21)	(240)	(107)	(1)	(6,863)
110.12.31	<u>\$ 7,031,115</u>	<u>\$14,745,469</u>	<u>\$ 4,187</u>	<u>\$ 59,325</u>	<u>\$ 376,097</u>	<u>\$ 927,623</u>	<u>\$23,143,816</u>
折舊及減損：							
110.1.1	\$ 4,779,640	\$11,752,849	\$ 4,029	\$ 66,025	\$ 361,047	-	\$16,963,590
折舊費用	156,005	1,078,072	66	161	17,286	-	1,251,590
處分	(2,401)	(310,209)	(146)	(6,990)	(34,201)	-	(353,947)
移轉(註)	(123,359)	10,012	-	-	-	-	(113,3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446)	(19)	(231)	(96)	-	(6,792)
110.12.31	<u>\$ 4,809,885</u>	<u>\$12,524,278</u>	<u>\$ 3,930</u>	<u>\$ 58,965</u>	<u>\$ 344,036</u>	<u>\$ -</u>	<u>\$17,741,094</u>

註：本集團於民國110年7月將部分供自用之房屋及建築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124,639及\$123,359。

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9. 1. 1	\$ 7, 058, 550	\$14, 439, 967	\$ 4, 325	\$ 66, 912	\$ 385, 547	\$ 93, 692	\$22, 048, 993
增添	-	1, 943	-	274	-	247, 065	249, 282
處分	-	(341, 050)	-	-	(3, 409)	-	(344, 459)
移轉	60, 803	372, 027	-	-	7, 329	(276, 926)	163, 2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 485)	29	(363)	186	-	(9, 633)
109. 12. 31	<u>\$ 7, 119, 353</u>	<u>\$14, 463, 402</u>	<u>\$ 4, 354</u>	<u>\$ 66, 823</u>	<u>\$ 389, 653</u>	<u>\$ 63, 831</u>	<u>\$22, 107, 416</u>
折舊及減損：							
109. 1. 1	\$ 4, 550, 028	\$10, 961, 245	\$ 3, 805	\$ 65, 519	\$ 344, 605	\$ -	\$15, 925, 202
折舊費用	229, 612	1, 154, 941	197	861	19, 625	-	1, 405, 236
處分	-	(353, 271)	-	-	(3, 331)	-	(356, 6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 066)	27	(355)	148	-	(10, 246)
109. 12. 31	<u>\$ 4, 779, 640</u>	<u>\$11, 752, 849</u>	<u>\$ 4, 029</u>	<u>\$ 66, 025</u>	<u>\$ 361, 047</u>	<u>\$ -</u>	<u>\$16, 963, 590</u>
淨帳面金額：							
110. 12. 31	<u>\$ 2, 221, 230</u>	<u>\$ 2, 221, 191</u>	<u>\$ 257</u>	<u>\$ 360</u>	<u>\$ 32, 061</u>	<u>\$ 927, 623</u>	<u>\$ 5, 402, 722</u>
109. 12. 31	<u>\$ 2, 339, 713</u>	<u>\$ 2, 710, 553</u>	<u>\$ 325</u>	<u>\$ 798</u>	<u>\$ 28, 606</u>	<u>\$ 63, 831</u>	<u>\$ 5, 143, 826</u>

2. 供營業租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合計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0年1月1日	\$ 279,342	\$ 19,503	\$ 298,845
增添	-	-	-
處分	-	(4,058)	(4,058)
移轉(註)	(268,621)	(15,445)	(284,066)
110年12月31日	<u>\$ 10,721</u>	<u>\$ -</u>	<u>\$ 10,721</u>
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	\$ 143,389	\$ 13,713	\$ 157,102
折舊	133	368	501
處分	-	(4,058)	(4,058)
移轉(註)	(133,764)	(10,023)	(143,787)
110年12月31日	<u>\$ 9,758</u>	<u>\$ -</u>	<u>\$ 9,758</u>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9年1月1日	\$ 279,342	\$ -	\$ 279,342
增添	-	-	-
處分	-	-	-
移轉	-	19,503	19,503
109年12月31日	<u>\$ 279,342</u>	<u>\$ 19,503</u>	<u>\$ 298,845</u>
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	\$ 138,887	\$ -	\$ 138,887
折舊	4,502	183	4,685
處分	-	-	-
移轉	-	13,530	13,530
109年12月31日	<u>\$ 143,389</u>	<u>\$ 13,713</u>	<u>\$ 157,102</u>
淨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u>\$ 963</u>	<u>\$ -</u>	<u>\$ 963</u>
109年12月31日	<u>\$ 135,953</u>	<u>\$ 5,790</u>	<u>\$ 141,743</u>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將部分供營業租賃之房屋及建築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268,621 及\$133,764。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0年度	109年度
資本化金額	<u>\$ 2,528</u>	<u>\$ 3,098</u>
資本化利率區間	<u>0.99%~1.33%</u>	<u>1.21%~3.02%</u>

4.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各項改良工程，分別以 30 年~51 年及 3 年~21 年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5.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10,592,326 及 \$9,943,954。
6.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3 年至 51 年間。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轉租、分租、轉借他人使用或、租賃權轉讓他人及質押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06,245	\$ 222,995
房屋及建築物	5,607	17,064
機器設備	39,490	-
運輸設備	4,922	4,648
	<u>\$ 256,264</u>	<u>\$ 244,707</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5,034	\$ 15,044
房屋及建築物	6,722	10,248
機器設備	963	-
運輸設備	3,772	4,288
	<u>\$ 26,491</u>	<u>\$ 29,580</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44,594 及 \$24,152。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687	\$ 5,27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255	4,16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634	3,324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3,070 及 \$39,007。

6. 本集團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利益分別為 \$1,324 及 \$1,471。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主係廠房及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年至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之一部或全部轉租、轉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供他人使用。

2. 本集團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 7,522	\$ 19,564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 6,975	\$ 7,867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4,395	6,688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3,191	4,254
超過3年但不超過4年	-	3,191
超過4年但不超過5年	-	-
	<u>\$ 14,561</u>	<u>\$ 22,000</u>

4. 本集團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八)。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110年	109年
成本		
1月1日	\$ 583,773	\$ 616,569
處分	(10,486)	-
移轉	(556,793)	-
淨兌換差額	(16,494)	(32,796)
12月31日	<u>\$ -</u>	<u>\$ 583,773</u>

	房屋及建築	
	110年	109年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月1日	\$ 189,287	\$ 176,136
折舊費用	22,108	23,337
處分	(1,053)	—
移轉	(204,656)	—
淨兌換差額	(5,686)	(10,186)
12月31日	\$ —	\$ 189,287
帳面價值	\$ —	\$ 394,486

1.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金收入分別為\$1,433及\$0，均無直接營運費用之情事。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462,414，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成本法，係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2 月將投資性不動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556,793及\$204,656。

(十二) 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110年	109年
<u>成本</u>		
1月1日	\$ 405,052	\$ 377,53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8,453	20,316
重分類	6,849	7,210
淨兌換差額	—	(9)
12月31日	\$ 440,354	\$ 405,052
<u>累計攤銷</u>		
1月1日	\$ 370,346	\$ 319,090
攤銷費用	37,035	51,256
淨兌換差額	1	—
12月31日	\$ 407,382	\$ 370,346
帳面價值	\$ 32,972	\$ 34,706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21,442	\$ 23,937
營業費用	\$ 15,593	\$ 27,319

2. 本集團無形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本集團為配合科技產業園區管理處場域更新計畫，經董事會決議出售位於高雄市楠梓科技產業園之部分廠房，該交易預期於一年內完成並過戶，故本集團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待出售處分群組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為\$136,137，並無相關負債。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OSEP 經董事會決議出售位於菲律賓之已停止營運之廠房，該交易預期於一年內完成並過戶，故本集團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待出售處分群組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為\$352,137，並無相關負債。
3. 上述待出售處分群組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未產生減損損失。

(十四)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	\$ 182,145
信用借款	290,000	854,841
擔保借款	9,408	69,427
	<u>\$ 299,408</u>	<u>\$ 1,106,413</u>
利率區間	<u>0.93%~1.28%</u>	<u>1.33%~1.58%</u>

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9,960 及 \$19,955。

1.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3,509,312 及\$1,734,361。
2.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 應付短期票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14)	-
	<u>\$ 49,986</u>	<u>\$ -</u>
發行利率區間	<u>0.86%</u>	<u>-</u>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

(十六)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558,230	\$ 428,440
應付退休金	37,923	24,85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38,420	995
應付設備款	574,727	87,975
應付水電費	31,809	7,677
應付賠償款	12,232	39,540
應付保險費	76,227	65,378
應付就業安定費	14,928	19,881
其他	113,371	134,471
	<u>\$ 1,657,867</u>	<u>\$ 809,213</u>

(十七)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0年8月至117年9月； 按月付息，按期還本。	0.6%~1.1% (註1)	無	\$ 558,394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至113年12月； 按月付息，按期還本。	1.05%	機器設備	60,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至112年5月； 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1.1%	房屋及建築	30,000
				<u>648,394</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60,700</u>)
				<u>\$ 587,69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4月至112年5月； 按月付息，到期還本。(註2)	1.32%~1.55%	註3	\$ 600,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9月至112年2月； 按月付息，按期還本。(註2)	1.45%~1.55%	註3	261,600
其他銀行借款	註4	1.00%	-	<u>4,846</u>
				<u>\$ 866,446</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46,446</u>)
				<u>\$ 620,000</u>

註1：本集團部分借款依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之「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辦理，此等貸款前5年利率為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減0.245%，貸放期間若發生未符合前述專案貸款要點規定時，利率更改為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255%。

註2:本集團向銀行之擔保借款，業分別於民國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4 月間提前償還。

註3:主係備償存款及房屋及建築等。

註4:主係美國政府因新冠肺炎而提供之薪酬保護計劃之經濟紓困貸款，原借款期間為民國 109 年 5 月 111 年 5 月，惟因本集團之子公司 OSEU 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故該筆貸款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提前償還。

1. 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2,358 及 \$53,896。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3,792,300 及\$200,000。
3.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八)退休金

1.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就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本國員工，按月就薪資總額 10%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02,913	\$ 952,7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15,713)	(568,5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87,200</u>	<u>\$ 384,24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952,778	(\$ 568,532)	\$ 384,246
當期服務成本	5,372	-	5,372
利息(費用)收入	4,002	(2,388)	1,614
	<u>962,152</u>	<u>(570,920)</u>	<u>391,23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	-	(8,703)	(8,703)
財務假設變動	(34,010)	-	(34,010)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26,114	-	226,114
	<u>192,104</u>	<u>(8,703)</u>	<u>183,401</u>
提撥退休基金	-	(87,433)	(87,433)
支付退休金	(51,343)	51,343	-
12月31日	<u>\$ 1,102,913</u>	<u>(\$ 615,713)</u>	<u>\$ 487,200</u>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1,007,077	(\$ 576,227)	\$ 430,850
當期服務成本	6,424	-	6,424
利息(費用)收入	7,654	(4,380)	3,274
前期服務成本	10,208	-	10,208
	<u>1,031,363</u>	<u>(580,607)</u>	<u>450,75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9,428)	(19,42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1	-	6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0,565	-	60,565
經驗調整	(6,468)	-	(6,468)
	<u>54,158</u>	<u>(19,428)</u>	<u>34,730</u>
提撥退休基金	-	(101,240)	(101,240)
支付退休金	(132,743)	132,743	-
12月31日	<u>\$ 952,778</u>	<u>(\$ 568,532)</u>	<u>\$ 384,246</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63%	0.42%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	1.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4,154)	\$ 83,161	\$ 81,993	(\$ 74,018)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7,989)	\$ 75,534	\$ 74,309	(\$ 67,6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預計於未來一年內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數為\$51,984。

(7)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766,689
1-2年		63,951
2-5年		196,481
5年以上		17,365
	\$	<u>1,044,486</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蘇州華禱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3)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2,882 及\$105,763。

(十九)特別股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乙種特別股	\$ 1,005,149	\$ 1,006,4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u>\$ 1,005,149</u>	<u>\$ 1,006,485</u>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乙種特別股 90,090 仟股案，應募人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6 日繳款完成，總計金額為\$999,999，每股價格為 11.1 元，並以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依乙種特別股之發行條件，其發行期間為五年後到期，且具有交付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予另一方(持有人)之合約義務，故將該特別股拆分為特別股負債\$1,006,485 及收回權價值(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6,486。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依年利率估列及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8,663 及\$603。

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盈餘分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得分派之盈餘應優先分派乙種特別股當年度或當季及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若無盈餘或盈餘不足以全數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時，得分派之盈餘仍應優先分派予乙種特別股，不足額之股息則應於以後有盈餘之年度或季度優先補足。
2. 乙種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 2%，依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以現金發給，特別股股息之除息基準日授權董事會另訂之。發行年度或季度及收回年度或季度股息之發放數，按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3. 當年度或當季度本公司普通股擬配發股利如超過乙種特別股股息金額者，乙種特別股股東無權參加分配。
4. 乙種特別股除領取前述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及其他種特別股關於盈餘及公積之分派。

5. 乙種特別股無約定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
6. 乙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無表決權，亦無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之權利；但乙種特別股就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乙種特別股之股東權利事項有表決權。
7. 乙種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及丙種特別股，但每股以不超過發行價格加計應付未付之股息總額為限。
8. 乙種特別股發行期間為五年，乙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其所持有之乙種特別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收回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乙種特別股。未收回之乙種特別股，仍延續本條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至本公司收回為止。於乙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9.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時，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10. 乙種特別股符合提前收回之情形或發行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本公司之事由致無法收回乙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其未收回之特別股之權利，仍依前開各款發行條件延續至本公司全數收回所有乙種特別股為止。其股息亦按原年利率以實際展延期間計算，不得損及乙種特別股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享有之權利。
11. 乙種特別股發行期間不上市交易。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1.25	5,000仟股	3年	註

註：服務年限及績效條件如下：

- (1)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皆須符合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達一定標準以上，且善盡服務守則、未曾有違反公司服務約定書、工作規則及遭受懲處事等情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
- (2) 本集團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每股盈餘及獲利成長為基礎，做為績效條件：
 - 第一年：每股盈餘達 0.3 元(含)以上；
 - 第二年：每股盈餘達 0.8 元(含)以上；
 - 第三年：每股盈餘達 1.0 元(含)以上。
- (3) 個人績效條件與公司績效條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務條件於該年度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獲配後任職期滿一年，獲配股數之 30%；

獲配後任職期滿二年，獲配股數之 30%；

獲配後任職期滿三年，獲配股數之 40%。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如下：

- (1)員工將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指定信託機構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及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且無參加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3)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投票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4)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未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之權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單位：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3,283	5,000
本期收回(註)	(1,602)	(310)
本期既得	-	(1,407)
12月31日	<u>1,681</u>	<u>3,283</u>

註：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尚有 15 仟股及 24 仟股未辦理註銷作業。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5 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為每股 15.8 元。

4.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分別為\$8,219 及\$27,581。

(二十一)股本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0，分為 2,000,000 仟股(含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採分次發行，未發行之股份視公司業務需要得分次發行普通股與特別股，其中保留 90,000 仟股供認股權憑證使用。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8,257,019，計發行普通股 555,432 仟股(含私募 70,785 仟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103 仟股)、私募乙種特別股 90,090 仟股及私募丙種特別股 180,180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特別股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相同。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553,736	552,329
期初已收回尚未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	-
期初未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83	5,000
1月1日已發行股數	557,043	557,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611)	(286)
期末已收回尚未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	(24)
期末未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81)	(3,283)
12月31日	553,736	553,736

-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5 月 30 日以私募方式辦理金增資發行新股 18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9.2 元折價發行，實收股本 1,800,000 仟元。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該私募普通股因本公司過往辦理普通股減資，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為 70,785 仟股。
-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9 日業經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50,000 仟元，發行股份種類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0 日申報生效。民國 108 年 11 月 2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10 日完成變更登記。
- 本公司發行乙種特別股案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私募三種特別股 180,18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1.1 元發行，實收股本 1,801,8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案，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增資基準日訂定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

依照本公司章程，特別股之權利及義務如下：

- (1)本公司盈餘分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得分派之盈餘應於分派乙種特別股當年度或當季及累積未分派之股息後，優先分派三種特別股當年度或當季得分派之股息。
- (2)三種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 2%，依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以現金發給，特別股年度股息之除息基準日授權董事會另訂之。發行年度或季度及收回年度或季度股息之發放數，按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 (3)當年度或當季度本公司普通股擬配發股利如超過三種特別股股息金額者，三種特別股股東有權參加分配，至每股三種特別股股息金額與每股普通股股息金額相同為止。

- (4) 本公司對丙種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丙種特別股股息，不構成違約事件，丙種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丙種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或季度遞延償付。
- (5) 丙種特別股股東得自發行滿五年之次日起，依每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為普通股（轉換比例為 1:1）。丙種特別股轉換普通股後之權利義務（除法令規定之轉讓限制及未上市流通外）與本公司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丙種特別股於轉換當年度或當季除權（息）基準日前已轉換成普通股者，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普通股盈餘及公積分派，不得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特別股股息分派。丙種特別股於轉換當年度或當季除權（息）基準日後始轉換成普通股者，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特別股股息分派，不得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分派。同一年度或季度特別股股息及普通股股利（息）以不重複分派為原則。
- (6) 丙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無表決權，亦無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之權利；但丙種特別股就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丙種特別股之股東權利事項有表決權。
- (7) 丙種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且次於乙種特別股，但每股以不超過發行價格加計應付未付之股息總額為限。
- (8) 丙種特別股屬無到期日，丙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丙種特別股或要求本公司提前將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收回、發行新股強制轉換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丙種特別股。未收回之丙種特別股，仍延續本條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至本公司收回為止。於丙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9)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時，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10) 丙種特別股發行期間不上市交易，但若全部或部分轉換為普通股，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普通股公開發行並申請上市交易。

(二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發行特別股溢價	\$ 198,198	\$ 198,19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5,717	5,71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16,940	16,9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變動數	(2,675)	(2,6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717	2,543
	<u>\$ 234,897</u>	<u>\$ 220,723</u>

(二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一及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盈餘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3.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當年度擬分派盈餘數額不得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惟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4.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5.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本公司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為負數，免就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規定予以提列；且嗣後亦免予補提此部分之特別盈餘公積。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民國 109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15 元，股利總計\$82,849。

(二十四)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封裝及測試收入	\$ 11,275,791	\$ 8,045,549
電子產品製造服務收入	4,537,202	5,612,470
其他營業收入	135,145	193,890
	<u>\$ 15,948,138</u>	<u>\$ 13,851,909</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0 年 度

	IC半導體事業部	EMS事業部	合計
封裝及測試	\$ 11,275,791	\$ -	\$ 11,275,791
電子產品製造	-	4,537,202	4,537,202
其 他	79,870	55,275	135,145
	<u>\$ 11,355,661</u>	<u>\$ 4,592,477</u>	<u>\$ 15,948,138</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滿足	\$ 11,275,791	\$ -	\$ 11,275,791
於某一時點	79,870	4,592,477	4,672,347
	<u>\$ 11,355,661</u>	<u>\$ 4,592,477</u>	<u>\$ 15,948,138</u>

109 年 度

	IC半導體事業部	EMS事業部	合計
封裝及測試	\$ 8,045,549	\$ -	\$ 8,045,549
電子產品製造	-	5,612,470	5,612,470
其 他	121,610	72,280	193,890
	<u>\$ 8,167,159</u>	<u>\$ 5,684,750</u>	<u>\$ 13,851,909</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滿足	\$ 8,045,549	\$ -	\$ 8,045,549
於某一時點	121,610	5,684,750	5,806,360
	<u>\$ 8,167,159</u>	<u>\$ 5,684,750</u>	<u>\$ 13,851,909</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流動		
封裝及測試	\$ 296,090	\$ 304,825
合約負債-流動		
封裝及測試	\$ 69,907	\$ 4,716
電子產品製造	19,064	20,655
	\$ 88,971	\$ 25,371

註：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流動為 \$29,439。

(2) 合約資產之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3) 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15,985 及 \$5,425。

(二十五)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613	\$ 2,532
資金貸與他人利息	2,169	2,2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49	71
	\$ 3,831	\$ 4,892

(二十六)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服務收入	\$ 21,481	\$ 17,968
租金收入	8,955	19,564
股利收入	9,538	-
其他收入	57,429	38,719
	\$ 97,403	\$ 76,251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3,550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457	2,297
淨外幣兌換損失	(50,016)	(83,93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33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5,225)	-
金融資產損失		
其他	8,576	(980)
	(\$ 47,993)	(\$ 82,613)

(二十八)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金融機構借款之利息	\$ 12,332	\$ 73,851
租賃負債利息	4,687	5,275
負債性特別股股息	18,663	603
其他	4	185
	35,686	79,91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528)	(3,098)
	<u>\$ 33,158</u>	<u>\$ 76,816</u>

(二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171,915	\$ 3,429,0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註)	1,253,156	1,411,43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2,108	23,33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6,491	29,58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7,035	51,256

註：含未實現售後租回損失攤銷至折舊費用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金額分別為 \$1,065 及 1,509。

(三十)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3,416,999	\$ 2,673,071
勞健保費用	333,637	306,921
退休金費用	129,868	125,669
董事酬金	24,394	3,1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8,219	27,581
其他用人費用	258,798	292,590
	<u>\$ 4,171,915</u>	<u>\$ 3,429,007</u>

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8%~12%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3%；另，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後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率分別為 10%~15% 及不高於 1%。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依獲利狀況之一定比例分別估列員工酬勞 \$216,746 及 \$0 及董事酬勞 \$21,675 及 \$0。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因無獲利，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139	\$ 14,30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28,201	8,612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70,255	-
所得稅費用	<u>\$ 408,595</u>	<u>\$ 22,91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6,680)	(\$ 6,9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7,466)	(23,926)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16,185)	(4,695)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13)	-
	<u>(\$ 60,644)</u>	<u>(\$ 35,56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95,946	(\$ 53,925)
按稅法規定應帳外調整之項目	(2,397)	51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148	11,808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52,39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2,500	-
以前年度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02)	
境外資金匯回之所得稅影響數	-	12,118
所得稅費用	<u>\$ 408,595</u>	<u>\$ 22,915</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644	(\$ 3,894)	\$ -	\$ -	\$ 75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7,858	1,399	-	-	59,25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9,579	(306,977)	16,498	-	859,100
資產減損	2,109	-	-	-	2,109
淨確定福利負債	78,508	(16,090)	36,680	-	99,098
-非流動					
未休假獎金準備	6,249	385	-	-	6,634
其他	17,294	(3,024)	120	-	14,390
未使用課稅損失	234,748	(70,255)	-	(10)	164,483
小計	1,550,989	(398,456)	53,298	(10)	1,205,8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7,346)	-	7,346	-	-
	<u>\$ 1,543,643</u>	<u>(\$ 398,456)</u>	<u>\$ 60,644</u>	<u>(\$ 10)</u>	<u>\$ 1,205,821</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034	\$ 3,610	\$ -	\$ -	\$ 4,6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0,961	(3,103)	-	-	57,8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8,423	6,461	4,695	-	1,149,579
備抵損失	230	(230)	-	-	-
資產減損	2,109	-	-	-	2,109
淨確定福利負債	87,829	(16,267)	6,946	-	78,508
-非流動					
未休假獎金準備	5,236	1,013	-	-	6,249
其他	17,390	(96)	-	-	17,294
未使用課稅損失	234,725	-	-	23	234,748
小計	1,547,937	(8,612)	11,641	23	1,550,9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1,272)	-	23,926	-	(7,346)
	<u>\$ 1,516,665</u>	<u>(\$ 8,612)</u>	<u>\$ 35,567</u>	<u>\$ 23</u>	<u>\$ 1,543,643</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 1,155,026	\$ 598,215	\$ 292,519	116
107	530,448	530,448	-	117
109	204,471	204,471	204,471	119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 1,155,026	\$ 958,742	\$ 292,519	116
107	498,015	498,015	-	117
109	227,652	227,652	227,652	11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0,740	\$ 59,040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三十二)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利	\$ 1,530,581	
減：丙種特別股股利	(291,55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註)	<u>\$ 1,239,024</u>	<u>\$ 2.2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利	\$ 1,530,581	553,736
減：丙種特別股股利	(291,5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1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347
可轉換特別股	<u>291,557</u>	<u>180,180</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530,581</u>	<u>\$ 2.06</u>

	109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	(\$ 266,123)	552,467 (\$ 0.48)

註：本公司發行普通股、乙種及丙種特別股等三類權益工具，因丙種特別股屬非累積型之參加權益工具(相關發行條款請詳附註六、(二十一)5.(3))，故於計算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時，假設普通股及參加權益工具分享盈餘至如同已將當期損益全數分配完畢為止。

(三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59,756	\$ 432,01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數	39,160 (	9,05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註1)	87,975	147,28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註2)	(633,814)	(87,975)
支付現金數	<u>\$ 1,053,077</u>	<u>\$ 482,271</u>

註 1：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註 2：表列「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下。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預付款項	<u>\$ 40,992</u>	<u>\$ -</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u>\$ 148,533</u>	<u>\$ 163,333</u>
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u>\$ 6,856</u>	<u>\$ 7,210</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60,700</u>	<u>\$ 246,446</u>

(三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其他	1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106,413	(\$ 806,818)	(\$ 187)	\$ -	\$ 299,408
應付短期票券	-	49,972	-	14	49,986
長期借款	866,446	(218,052)	-	-	648,394
租賃負債	236,984	(29,494)	(1,624)	43,176	249,042
存入保證金	3,519	53,522	(23)	-	57,018
特別股負債	1,006,485	-	-	(1,336)	1,005,149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其他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373,766	(\$ 1,267,486)	\$ -	\$ 133	\$ 1,106,413
應付短期票券	379,210	(379,210)	-	-	-
長期借款	2,095,326	(1,233,296)	-	4,416	866,446
租賃負債	244,406	(27,344)	(3,214)	23,136	236,984
存入保證金	3,568	(49)	-	-	3,519
特別股負債	-	999,999	-	6,486	1,006,48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騰)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華致資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華致)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註1)
OSE PROPERTIES, INC. (PROPERTIES)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碩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碩邦)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註2)
OAE TECHNOLOGY, INC. (OAE)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註3)
(原名「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SCREENBEAM, INC. (SCREENBEAM)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註3)
INFOACTION TECHNOLOGY, INC. (INFOACTION)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註3)
高維股份有限公司(高維)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註3)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聯)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1：本集團於民國110年6月23日讓售持有之華致全部股權後，不再為關係人。

註2：碩邦於民國109年12月30日取得本公司29.44%股權起為關係人。

註3：本公司董事長於民國109年10月16日起，與該公司董事(長)非屬同一人，故不再為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10年度	109年度
群聯	\$ 2,439,420	\$ 1,760,738
關聯企業	141,103	137,373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145	-
其他關係人	-	7,688
	<u>\$ 2,581,668</u>	<u>\$ 1,905,799</u>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110年度	109年度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 903	\$ 472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21	-
關聯企業	13	-
其他關係人	-	1,916
	<u>\$ 1,337</u>	<u>\$ 2,388</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群聯	\$ 437,602	\$ 208,278
關聯企業	20,166	21,643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641	-
	<u>\$ 458,409</u>	<u>\$ 229,921</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PROPERTIES	\$ 46,986	\$ 46,085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977	-
關聯企業	4,533	1,293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100	176
	<u>\$ 56,596</u>	<u>\$ 47,554</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租賃、出售設備及資金貸與利息等，銷售交易之款項，於出貨後 30~60 天或月結 3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無抵押及附息，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華致	\$ -	\$ 1,268
關聯企業	383	20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7	933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355	265
	<u>\$ 745</u>	<u>\$ 2,486</u>
其他應付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20,602</u>	<u>\$ 60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購買材料、機器設備、電腦軟體設備、資訊維護

及作業費用、購買設備及負債性特別股股息等，付款條件主為驗收後 150 天、月結 30 天或出貨後 60 天等。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5. 財產交易情形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109年度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 56,824	\$ -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85
	<u>\$ 56,824</u>	<u>\$ 285</u>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5,433	\$ 720

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事。

(3) 取得無形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華致	\$ 6,311	\$ 12,223

6.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 OSE PROPERTIES, INC. 承租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88 年至 138 年，租金係依雙方約定辦理並按月支付。

另本集團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70,488。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 1,564	\$ 1,574
租賃負債－非流動	57,439	60,730
	<u>\$ 59,003</u>	<u>\$ 62,304</u>

B. 利息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PROPERTIES	\$ 1,354	\$ 1,466

7. 租賃交易－出租人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華騰	\$ 4,257	\$ 4,258
華致	1,052	2,937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019	-
關聯企業		184
其他關係人	-	32
	<u>\$ 6,328</u>	<u>\$ 7,411</u>

出租廠房、辦公室及設備等交易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 PROPERTIES 放款：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u>\$ 85,839</u>	<u>\$ 88,352</u>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 2,169</u>	<u>\$ 2,289</u>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其他應收款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46,986 及 \$46,085；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2.5% 收取。

(2) 本集團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於民國 85 年 7 月 31 日貸予關聯企業 PROPERTIES 美金 4,387 仟元，放款條件為於其處分不動產後清償本息，並有本集團具有優先設定抵押權之協議。PROPERTIES 於民國 104 年第 1 季因處分部分土地而償還美金 1,285 仟元，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清償部分為美金 3,102 仟元。

9. 其他

(1) 支付華致各項費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電腦作業費	\$ 1,592	\$ 40,428
資訊維護服務費	588	-
	<u>\$ 2,180</u>	<u>\$ 40,428</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來自關聯企業及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之股利分別為 \$22,442 及 \$21,178；另，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持有本公司乙種特別股之交易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九)及(二十六)之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7,232	\$ 39,632
退職後福利	513	783
股份基礎給付	556	3,052
	<u>\$ 88,301</u>	<u>\$ 43,467</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定期存單	\$ 9,685	\$ -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期存單	-	6,55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備償存款	-	20,005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800,215	828,872	長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499,167	1,445,936	長短期借款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	3,130	長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單	131,500	145,300	海關出口保證、其他
	<u>\$ 1,440,567</u>	<u>\$ 2,449,7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由銀行擔保區內貨品內銷關稅保證之本票金額均為\$400,000。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借款而開立予金融機構等之保證本票分別為\$7,178,012 及\$4,745,928。
3.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專案、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而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6,573 及\$15,108。
4.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 US\$358 仟元及 US\$480 仟元。
5. 本集團接受國內外電子公司委外加工電子產品及原料暫存於本集團之電子零件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電子產品	\$ 13,743,666	\$ 10,162,827
電子零件	616,055	466,664
	<u>\$ 14,359,721</u>	<u>\$ 10,629,491</u>

6.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3,667	\$ 138,80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8,046,424	\$ 6,908,981
總資產	\$ 17,018,489	\$ 14,511,749
負債佔資產比率	<u>47%</u>	<u>48%</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61	\$ 6,4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14,683	\$ 107,2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 2,722,937	\$ 1,845,4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65	131,045
應收票據	146	85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351,207	2,440,17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5,638	78,30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6,555
存出保證金	154,187	167,65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85,839	88,352
	<u>\$ 6,441,419</u>	<u>\$ 4,778,372</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9,408	\$ 1,106,413
應付短期票券	49,986	-
應付票據	59,087	14,60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22,561	2,307,75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78,469	809,81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48,394	866,446
特別股負債	1,005,149	1,006,485
	<u>\$ 6,963,054</u>	<u>\$ 6,111,521</u>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 249,042</u>	<u>\$ 236,984</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主係自然避險或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另，由於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54,483	27.67	\$ 4,274,545	1%	\$ 42,745	\$ -			
日幣：新台幣	434,991	0.2405	104,615	1%	1,04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0,127	27.67	556,909	1%	-	5,56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6,781	27.67	2,124,530	1%	21,245	-			
日幣：新台幣	393,748	0.2405	94,696	1%	947	-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10,037	28.48	\$ 3,133,854	1%	\$ 31,339	\$ -			
日幣：新台幣	96,160	0.2766	26,598	1%	26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1,787	28.48	620,488	1%	-	6,20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54,019	28.48	1,538,461	1%	15,385	-			
日幣：新台幣	553,061	0.2766	152,977	1%	1,530	-			

E.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0,016)及(\$83,930)。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99 及 \$1,072。

利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借款，其中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當市場利率上升或下跌一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97 及 \$1,72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票據及帳款占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2%及 82%，其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D. 財務單位依照本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本集團之交易對象經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E. 當本集團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集團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將對客戶之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係依客戶分類揭露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半導體事業部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註)	\$ 2,445,447	\$ 68,416	\$ 6,157	\$ 8,815	\$ 2,752	\$ -	\$ 2,531,58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325)	(712)	(713)	(1,240)	(1,456)	-	(5,446)
帳面金額	<u>\$ 2,444,122</u>	<u>\$ 67,704</u>	<u>\$ 5,444</u>	<u>\$ 7,575</u>	<u>\$ 1,296</u>	<u>\$ -</u>	<u>\$ 2,526,141</u>
損失率	0%~0.13%	0%~2.48%	0%~13.55%	0%~14.07%	52.91%	100%	

電子製造服務事業部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1,085,375	\$ 28,737	\$ 7,911	(\$ 891)	\$ 126	\$ 119	\$ 1,121,37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74	(30)	(119)	(75)
帳面金額	<u>\$ 1,085,375</u>	<u>\$ 28,737</u>	<u>\$ 7,911</u>	<u>(\$ 817)</u>	<u>\$ 96</u>	<u>\$ -</u>	<u>\$ 1,121,302</u>
損失率	0%	0%	0%	0%~7.85%	0%~24.04%	100%	

109年12月31日

半導體事業部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註)	\$ 1,840,697	\$ 190,670	\$ 23,678	\$ -	\$ -	\$ 1,911	\$ 2,056,95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639)	(7,028)	(5,822)	-	-	(1,911)	(20,400)
帳面金額	<u>\$ 1,835,058</u>	<u>\$ 183,642</u>	<u>\$ 17,856</u>	<u>\$ -</u>	<u>\$ -</u>	<u>\$ -</u>	<u>\$ 2,036,556</u>
損失率	0%~0.66%	0%~3.7%	24.59%	50.49%	67.48%	100%	

電子製造服務事業部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685,695	\$ 15,874	\$ 8,707	\$ -	\$ 86	\$ 170	\$ 710,532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64)	(116)	(635)	-	(49)	(170)	(1,234)
帳面金額	<u>\$ 685,431</u>	<u>\$ 15,758</u>	<u>\$ 8,072</u>	<u>\$ -</u>	<u>\$ 37</u>	<u>\$ -</u>	<u>\$ 709,298</u>
損失率	0%~0.04%	0.03%~1.20%	7.13%~7.34%	8.69%~17.58%	35.49%~57.28%	100%	

註：含合約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109年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21,634	\$ 1,200	\$ 26,267	\$ 2,348
提列減損損失	-	-	-	-
減損損失迴轉	(16,100)	(1,200)	(2,933)	(1,148)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之款項	-	-	(1,670)	-
匯率影響數	(13)	-	(30)	-
12月31日	<u>\$ 5,521</u>	<u>\$ -</u>	<u>\$ 21,634</u>	<u>\$ 1,200</u>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無認列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短於1年	2至3年內	4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1,819	\$ -	\$ -	\$ -	\$ 301,819
應付票據	59,087	-	-	-	59,087
應付帳款	3,222,561	-	-	-	3,222,561
(含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1,678,469	-	-	-	1,678,469
(含關係人)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	65,820	273,122	280,634	44,082	663,658
特別股負債	20,000	40,054	945,095	-	1,005,149
租賃負債	23,356	35,150	34,271	169,629	262,406

	短於1年	2至3年內	4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07,055	\$ -	\$ -	\$ -	\$ 1,107,055
應付票據	14,608	-	-	-	14,608
應付帳款	2,307,753	-	-	-	2,307,753
(含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776,920	-	-	-	776,920
(含關係人)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6,917	620,000	-	-	866,917
特別股負債	603	40,000	40,000	1,019,451	1,100,054
租賃負債	31,588	43,960	35,318	188,305	299,171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一)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特別股負債、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負債收回權價值	\$ -	\$ -	\$ 1,261	\$ 1,2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74,804	14,304	25,575	314,683
	<u>\$ 274,804</u>	<u>\$ 14,304</u>	<u>\$ 26,836</u>	<u>\$ 315,944</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負債收回權價值	\$ -	\$ -	\$ 6,486	\$ 6,4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8,858	88,374	107,232
	<u>\$ -</u>	<u>\$ 18,858</u>	<u>\$ 94,860</u>	<u>\$ 113,718</u>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或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估計公允價值；另，本集團對於缺乏足夠或適當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及可比較對象之權益工具，採淨資產價值法評價以貼近投資標的之獲利現況。
- B. 無活市場報價之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二元樹評價模型計算公允價值。
- C. 非市場可觀察之參數對金融工具評價之影響請參閱附註十二、(三)9.說明。

5.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衍生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6,486	\$ 88,374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	(5,225)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	(30,072)
本期出售	-	(32,727)
12月31日	<u>\$ 1,261</u>	<u>\$ 25,575</u>

	109年	
	衍生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	\$ 226,860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	-	(119,6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6,486	-
本期出售	-	(18,858)
12月31日	<u>\$ 6,486</u>	<u>\$ 88,374</u>

7.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定期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及衡量。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衍生工具：					
特別股負債收回 權價值	\$ 1,261	二元樹可轉換評價 模型	折現率	2.0648%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5,575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衍生工具：					
特別股負債收回 權價值	\$ 6,486	二元樹可轉換評價 模型	折現率	1.6972%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88,374	市場法－ 股價盈餘比法/股價 淨值比法	流動性折價	20%~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u>金融資產</u>							
特別股負債							
收回權價值	折現率	±1%		\$ 1,261	\$16,667	\$ -	\$ -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u>金融資產</u>							
特別股負債							
收回權價值	折現率	±1%		\$ 5,225	\$18,108	\$ -	\$ -
權益工具	流動性折價	±1%		\$ -	\$ -	\$ 997	\$ 997

(四) 其他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之防疫業已遵行政府宣布之相關措施及防疫規定，以降低人員接觸、交互感染之風險。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之疫情對於本集團整體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為管理之目的，依據各地區主要業務獨立運作之事業體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半導體事業部：該部門主要提供積體電路封裝測試等功能。

2. 電子製造服務事業部：該部門提供專業電子製造服務等功能。

(二) 部門資訊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半導體 事業部	電子製造服務 事業部	其 他	調節及沖銷 (註1、2)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355,661	\$ 4,592,477	\$ -	\$ -	\$ 15,948,138
部門間收入	763	195,396	-	(196,159)	-
收入合計	<u>\$ 11,356,424</u>	<u>\$ 4,787,873</u>	<u>\$ -</u>	<u>(\$ 196,159)</u>	<u>\$ 15,948,138</u>
部門損益	<u>\$ 1,817,374</u>	<u>\$ 118,881</u>	<u>\$ 30,408</u>	<u>(\$ 27,487)</u>	<u>\$ 1,939,176</u>
	109年度				
	半導體 事業部	電子製造服務 事業部	其 他	調節及沖銷 (註1、2)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167,159	\$ 5,684,750	\$ -	\$ -	\$ 13,851,909
部門間收入	54,706	270,033	-	(324,739)	-
收入合計	<u>\$ 8,221,865</u>	<u>\$ 5,954,783</u>	<u>\$ -</u>	<u>(\$ 324,739)</u>	<u>\$ 13,851,909</u>
部門損益	<u>(\$ 371,040)</u>	<u>\$ 64,333</u>	<u>(\$ 7,092)</u>	<u>\$ 70,591</u>	<u>(\$ 243,208)</u>

註 1：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註 2：每一營運部門之損益不包含所得稅費用。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8,590,900	\$ 6,302,277	\$ 6,003,025	\$ 5,910,083
美國	1,845,289	225,317	3,270,272	216,930
中國	2,333,719	61,240	1,705,946	73,098
其他	3,178,230	58,572	2,872,666	457,053
合計	<u>\$ 15,948,138</u>	<u>\$ 6,647,406</u>	<u>\$ 13,851,909</u>	<u>\$ 6,657,164</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公司	\$ 3,361,350	半導體及電子 製造服務事業部	\$ 2,894,881	半導體及電子 製造服務事業部
B公司	2,702,514	電子製造 服務事業部	3,985,770	電子製造 服務事業部
C公司	2,439,420	半導體及電子 製造服務事業部	1,760,738	半導體及電子 製造服務事業部
	<u>\$ 8,503,284</u>		<u>\$ 8,641,389</u>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 額 (註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備註
0	華泰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780,442	\$ 701,435	\$ 543,811	1.80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	-	\$ 34,864	-	\$ -	\$ 2,691,619	\$ 3,588,826	-
1	OSE PHILIPPINES, INC.	OSE PROPERTIES, INC.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5,839 (USD 3,102)	85,839 (USD 3,102)	85,839 (USD 3,102)	2.00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	-	-	-	-	-	註2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四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則不受此限。對單一企業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2：OSE PROPERTIES, INC. 2015年第一季已完成處份閒置土地18,380平方公尺，處份所得價款，扣除相關費用，OSE PROPERTIES, INC.償還OSE美金1,285仟元，降低OSE資金貸與之金額。

未來將繼續委託當地商業不動產仲介公司介紹買主/租賃方，預估未來在處份廠房及土地後，OSE PROPERTIES, INC.將以處份/出租資產所得款項，用以償還OSE PHILIPPINES, INC.。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泰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註2	\$ 2,691,619	\$ 69,175 (USD 2,500)	\$ 69,175 (USD 2,500)	\$ 9,685 (USD 350)	\$ -	0.77%	\$ 8,972,065	Y	N	N	N	N	-	-	
0	華泰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註2	2,691,619	\$ 27,670 (USD 1,000)	\$ 27,670 (USD 1,000)	\$ 9,408 (USD 290)	\$ 27,670 (USD 1,000)	0.31%	8,972,065	Y	N	N	N	N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輸入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註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之。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RATEDGE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35	\$ -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CTIONTEC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41,176	5,925	-	5,925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CTIONTEC股票-優先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941	8,379	-	8,379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P INERGY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9,641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維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87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CREENBEAM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41,176	9,629	-	9,629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CREENBEAM股票-優先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941	15,946	-	15,946	-
蘇州華禧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小啾-優先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響之個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20,000	274,804	0.56%	274,804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註2)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OSE PHILIPPINES, INC.	廠房	民國110年12月8日	民國87年	\$ 352,128	\$ 486,854	預計於民國111 年第1季過戶時 (USD 12,726) (USD 17,595) 收款	\$ 53,880 (USD 1,927)	MICROSEMI SEMICONDUCTORS- MANILA (PHILIPPINES), INC.	非關係人	集團資源有效利用	鑑價報告、雙方議價	無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董事會決議日。

註2：處分損益係預估值，實際金額以過戶日為準。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									
交易情形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備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子公司	\$ 182,719	2.52%	月結後60天	-	-	\$ 15,082	0.45% 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2,439,420	15.57%	月結後30天	-	-	437,602	13.18%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141,103	0.90%	月結或出貨後30天	-	-	20,166	0.61%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子公司	121,121	94.92%	月結後60天	-	-	10,163	82.57% -

註：該進(銷)貨金額係本公司銷貨原料予子公司及其購回加工後成品之進銷互抵後之金額；另，期末應付帳款係應收互抵後之餘額。該等金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長期應收款(註1)	應收帳款		金額	處理方式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子公司	\$	553,371	-	-	-	\$	34,864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437,602	7.55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SE PROPERTIES, INC.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32,825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子公司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OSE PHILIPPINES OSE PROPERTIES, INC.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註1：該金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2：OSE PHILIPPINES, INC. 對OSE PROPERTIES, INC. 之其他應收款分別帳入其他應收款\$46,986及長期應收款-關係人\$85,839。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茲彙列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千萬元以上者往來情形如下：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1	長期應收款	\$ 553,371	-	3.25%
0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INTERNATIONAL LTD.	1	其他應付款	78,066	-	0.46%
1	COREPLUS (HK) LIMITED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82,71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符	1.15%
2	蘇州華緯科技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3	銷貨收入	121,12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符	0.7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已揭露，若其一子公司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1)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 (2)以上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 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	\$ 3,579,818 (USD 129,375,408)	\$ 3,579,818 (USD 129,375,408)	3,680,365	93.67%	\$ 46,536)	\$ 2,304	\$ 2,158	註1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ROPERTIES, INC.	菲律賓	(1)不動產買賣。 (2)不動產租賃。 (3)其他不動產相關業務。	8,445 (USD 305,559)	8,445 (USD 305,559)	7,998	39.99%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USA, INC.	美國	北美客戶服務。	-	999,075 (USD 36,106,783)	-	-	-	(10,950)	(10,950)	註1、2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442,720 (USD 16,000,000)	442,720 (USD 16,000,000)	16,000,000	100%	302,372	19,846	19,846	註1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高階通訊用記憶體模組之設計及銷售 業務。	285,042 (USD 10,301,492)	285,042 (USD 10,301,492)	7,518,750	9.57%	241,856	241,105	23,266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致資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企業管理顧問業、資訊軟體服務 業、資料處理服務業、電子資訊供應 服務業、人力派遣。	-	4,000	-	-	-	(16,567)	(2,725)	註3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矽晶源高科(股)公司	台灣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訊軟體 服務及資料處理服務等業務。	256,000	256,000	25,600,000	18.17%	-	-	-	註4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香港	接單購料及委外加工裝配組件之業 務。	207,525 (USD 7,500,000)	207,525 (USD 7,500,000)	7,500,000	100%	301,073	7,004	7,004	註1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樟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290,000	-	29,000,000	100%	291,503	9,261	9,261	註1
OSE INTERNATIONAL LTD.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高階通訊用記憶體模組之設計及銷售 業務。	332,040 (USD 12,000,000)	332,040 (USD 12,000,000)	6,866,250	8.74%	225,317	241,105	21,071	註5
OSE INTERNATIONAL LTD.	OSE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1)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 (2)以上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 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	138,350 (USD 5,000,000)	138,350 (USD 5,000,000)	248,660	6.33%	(3,145)	2,304	146	註1、5

註1：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註2：該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110年1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註3：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6月23日讓售全部持股，相關投資損益係依該被投資公司民國110年5月31日之自結財務報表認列。

註4：該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96年3月8日廢止。

註5：以外幣記帳之轉投資公司之原始投資金額係依期末匯率換算。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元)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金額	匯出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投資收益	備註
蘇州華緯科技 有限公司	研發、承接各類電子產品零件的基板表面 黏著加工、零件的插件焊接加工、相關測 試、組裝加工、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應 的技術維修和售後服務	153,735 (USD 5,388,522)	投資設立 COREPLUS 再轉投資 (2)	\$ 158,328	\$ -	\$ -	\$ -	\$ 158,328	\$ 158,328	27,279	100%	27,279	\$ 66,677	\$ -	註3
華騰微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	高階通訊用記憶體模組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業務。	9,986 (USD 350,000)	透過華騰公司 轉投資 (2)	6,831	-	-	-	6,831	886	162	18.31%	162	10,885	-	註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備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 165,159	\$ 182,326	\$ 5,383,239	註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係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以本公司合併淨值之60%計算限額。

註3：實收資本額係依期末匯率換算。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995,498	29.53%
註：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163,995,498股，無表決權之乙種特別股90,090,000股及丙種特別股180,180,000股，共計434,265,498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839 號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泰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泰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泰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泰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泰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認列存在及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一)；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華泰公司營業收入均來自於客戶合約收入，主要從事封裝及測試與電子製造服務，營業收入係評估管理階層經營績效的主要指標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由於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整體營收比重較高，因此，本會計師將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認列存在及發生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客戶訂單、出貨單據、銷貨發票及收款記錄。
3. 檢視前十大客戶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內容及相關憑證。
4. 針對前十大客戶期末應收帳款餘額，抽樣發函詢證，並調節、替代性查核回函與未回函情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事項說明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華泰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新台幣 1,203,930 仟元，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可實現性所使用之預計未來損益表所產生之課稅所得，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判斷項目因涉及未來年度之預測，所採用之假設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其估計結果對課稅所得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經管理階層核准之未來營運計畫及預計未來損益表。
2. 檢視預計未來損益表之估計與過去歷史結果作比較，並評估所使用之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 比較未來年度之課稅所得與過去年度之課稅損失，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華泰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為新台幣 46,536 仟元，占負債總額 0.59%，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 2,158 仟元，占綜合損益之 0.16%。

其他事項 - 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華泰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因列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而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泰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泰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泰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泰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泰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泰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泰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泰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王國華

會計師

江采燕

江采燕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98,233	15	\$	1,641,549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11,465	-		131,045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三)		296,090	2		304,82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46	-		85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847,170	17		2,165,785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473,491	3		229,92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55,489	-		26,44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5,492	-		22,621	-
130X	存貨	六(六)		1,655,024	10		1,017,582	7
1410	預付款項			88,878	-		59,086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二)		136,137	1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26,55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160	-		12,22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90,775	48		5,638,487	3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261	-		6,486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9,879	-		107,23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136,804	7		909,44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5,349,052	32		5,246,877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93,395	1		166,568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及七		32,421	-		34,5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1,203,930	7		1,549,088	11
1915	預付設備款			167,490	1		107,30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33,479	1		147,340	1
19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七		518,507	3		476,298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119	-		2,17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778,337	52		8,753,368	61
1XXX	資產總計		\$	16,869,112	100	\$	14,391,855	100

(續次頁)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290,000	2	\$ 1,101,572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49,986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88,151	1	25,365	-
2150	應付票據		59,087	-	14,608	-
2170	應付帳款		3,084,424	18	2,210,032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39	-	21,29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1,585,528	10	716,115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0,602	-	60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0,356	-	12,88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8,240	-	14,88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及八	60,700	-	241,600	2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24,820	-	15,04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244,009	2	190,31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546,942</u>	<u>33</u>	<u>4,564,321</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587,694	4	620,0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	-	7,34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66,602	1	153,193	1
2635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1,005,149	6	1,006,485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487,200	3	384,246	3
2645	存入保證金		56,924	-	3,424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六(七)	46,536	-	50,07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350,105</u>	<u>14</u>	<u>2,224,766</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7,897,047</u>	<u>47</u>	<u>6,789,087</u>	<u>4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二十)	5,554,319	33	5,570,425	39
3120	特別股股本		1,801,800	11	1,801,800	1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234,897	1	220,72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53,719	-	53,71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988	1	18,7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85,221	8	88,258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64,879)	(1)	(150,887)	(1)
3XXX	權益總計		<u>8,972,065</u>	<u>53</u>	<u>7,602,768</u>	<u>5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16,869,112</u>	<u>100</u>	<u>\$ 14,391,855</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蜀詠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15,670,942	100		\$ 13,567,6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一)(二十八)(二十九)及七	(12,756,989)	(82)		(12,900,897)	(95)	
5800 營業毛利		2,913,953	18		666,801	5	
6100 營業費用							
6100 銷管費用	六(十一)(二十八)(二十九)	(707,908)	(4)		(528,34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2,028)	(2)		(267,32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5,492	-		3,48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94,444)	(6)		(792,177)	(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1,015	-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919,509	12		124,36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11,346	-		10,324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及七	65,617	-		72,32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50,132)	-		(73,99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31,499)	-		(73,906)	(1)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33,664)	-		1,14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7,860	-		(56,9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28	-		(121,032)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929,037	12		245,393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398,456)	(2)		(20,730)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530,581	10		\$ 266,123	(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183,401)	(1)		(\$ 34,7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34,626)	-		(119,628)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7,758)	-		2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44,146	-		30,87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81,639)	(1)		(123,21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七)	(2,795)	-		(23,47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1,567)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16,498	-		4,69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136	-		(18,78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9,503)	(1)		(\$ 141,99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61,078	9		\$ 408,117	(3)	
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		\$ 2.24			\$ 0.48		
9850 稀釋		\$ 2.06			\$ 0.4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蜀詠





華泰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附註	普通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員工未賺得之權益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73,285	\$ -	\$ 45,711	\$ -	\$ -	\$ 537,191	(\$ 35,267)	\$ 16,536	(\$ 71,301)
本期淨損	-	-	-	-	-	(266,123)	-	-	(266,1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512)	(18,780)	(95,702)	(141,9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3,635)	(18,780)	(95,702)	(408,117)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53,719	-	(53,719)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8,730	(18,730)	-	-	-
現金股利	-	-	-	-	-	(82,849)	-	-	(82,849)
特別股發行	-	1,801,800	198,198	-	-	-	-	-	1,999,99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860)	-	(23,186)	-	-	-	-	-	27,58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570,425	\$ 1,801,800	\$ 220,723	\$ 53,719	\$ 18,730	\$ 88,258	(\$ 54,047)	(\$ 79,166)	(\$ 17,674)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70,425	\$ 1,801,800	\$ 220,723	\$ 53,719	\$ 18,730	\$ 88,258	(\$ 54,047)	(\$ 79,166)	(\$ 17,674)
本期淨利	-	-	-	-	-	1,530,581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6,721)	12,136	(34,91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83,860	12,136	(34,918)	-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8,258	(88,258)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6,106)	-	14,174	-	-	-	-	-	10,15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1,361)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554,319	\$ 1,801,800	\$ 234,897	\$ 53,719	\$ 106,988	\$ 1,385,221	(\$ 41,911)	(\$ 115,445)	(\$ 7,523)
									\$ 8,972,06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司琳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929,037	(\$ 245,39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八)	1,261,837	1,420,968
攤銷費用	六(十一) (二十八)	36,822	51,15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七及十二(二)	18,172	(4,6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六)	5,22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31,499	73,906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11,346)	(10,32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九)	8,219	27,5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六(七)		
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7,860)	56,9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六)	(4,704)	(3,38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六)	(3,550)	-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六(六)	19,481	45,648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1,324)	(1,01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			
分類至兌換損失		6,43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8,735	(1,843)
應收票據減少		706	91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65,893)	276,95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43,570)	(36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225)	7,9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1,247	(5,532)	
存貨增加	(656,923)	(13,473)	
預付款項增加	(8,649)	(2,06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931)	12,39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1,008)	596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2,786	(2,480)	
應付票據減少	(14,608)	(39,89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74,392	(713,049)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20,260)	(188,078)	
其他應付款增加	383,521	1,942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	(2,532)	(77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472	(124,27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80,447)	(81,3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32,760	539,040
收取之利息		1,533	5,628
支付之所得稅		-	(12,1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34,293	532,550

(續次頁)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727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19,580	(131,045)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290,0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535	-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69,16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現金支付數	(1,028,876)	(458,6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731	3,30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3,861	(11,089)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1,415)	20,101
取得無形資產	(27,841)	(20,316)
收取之股利	6,767	151,4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2,767)	(446,1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98,880	-
短期借款減少	(3,910,452)	(1,272,32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972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379,210)
舉借長期借款	1,255,700	1,738,149
償還長期借款	(1,468,906)	(2,976,291)
發行特別股	-	999,99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3,500	(5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60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409)	(15,684)
發放現金股利	-	(82,849)
發行特別股	-	1,999,998
支付之利息	(13,682)	(75,848)
其他籌資活動	26,555	127,67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24,842)	64,1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56,684	150,5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41,549	1,491,0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98,233	\$ 1,641,54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董悅明



經理人：涂家榮



會計主管：朱蜀詠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 60 年 6 月奉准設立登記於高雄市，其註冊地址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高雄市楠梓區中三街 9 號，主要經營項目為各型積體電路、半導體零組件、電腦主機板、各種電子、電腦及通訊線路板之製造、組合、加工及外銷。

(二)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 83 年 4 月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51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7 年
運輸設備	3 年 ~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6 年
其他資產	2 年 ~ 7 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40 年。

(十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一)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 特別股負債

本公司發行之特別股負債，嵌入有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或損失」。
2. 特別股負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特別股負債收回權之公允價值；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發行特別股負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本公司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具有盈餘分派權，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包括但不限於：減資、資本公積配息)及因合併、分割、股份轉換等各項法定事由所獲配之任何權益。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

其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三十)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請詳附註四、(二十三)之說明），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一) 收入認列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1) 本公司提供積體電路之封裝與測試相關業務，於履行合約時，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故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履約完成前認列為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貨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電子製造服務

(1) 本公司提供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3. 本公司對銷售或提供服務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對於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售估計可能之保固義務，認列負債準備。

(三十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代理人)。當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公司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655,02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203,93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0	\$ 12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16,569	1,308,962
定期存款	381,544	332,467
	<u>\$ 2,498,233</u>	<u>\$ 1,641,54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因提供質押或境外資金回台存入銀行專戶而用途受限制者，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3. 上開定期存款之期間為三個月內，且未有質押之情形，依性質分類於約當現金。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負債收回權價值	<u>\$ 1,261</u>	<u>\$ 6,486</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淨損益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9,879</u>	<u>\$ 107,232</u>

1. 本公司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9,879及\$107,232。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出售公允價值為\$32,727之非上市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為\$1,361，並自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於綜合(損)益之之金額分別為(\$34,626)及(\$119,628)。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活期存款-境外資金專戶	\$ 1,780	\$ 131,045
質押之定期存款	9,685	-
	<u>\$ 11,465</u>	<u>\$ 131,045</u>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活期及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認列於銀行存款利息項下，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活期存款-境外資金專戶為本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存於銀行專戶而資金用途限用於核定計畫之金額。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46	\$ 852
減：備抵損失	-	-
	<u>\$ 146</u>	<u>\$ 852</u>
應收帳款	\$ 2,852,616	\$ 2,186,723
減：備抵損失	(5,446)	(20,938)
	<u>\$ 2,847,170</u>	<u>\$ 2,165,78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73,491	\$ 229,921
減：備抵損失	-	-
	<u>\$ 473,491</u>	<u>\$ 229,921</u>

1. 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696,675。
3.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46 及\$852；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320,661 及\$2,395,706。

(六)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料	\$ 1,532,564	\$ 979,279
物料	158,991	150,762
在製品	233,373	141,969
製成品	<u>26,383</u>	<u>34,863</u>
	1,951,311	1,306,873
減：備抵跌價損失	(<u>296,287</u>)	(<u>289,291</u>)
	<u>\$ 1,655,024</u>	<u>\$ 1,017,582</u>

1.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754,638	\$ 12,868,622
存貨跌價損失	6,996	34,552
其他	(<u>4,645</u>)	(<u>2,277</u>)
	<u>\$ 12,756,989</u>	<u>\$ 12,900,897</u>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投保火險之保險金額分別為 \$13,939,684 及 \$13,561,742。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909,446	\$ 1,117,58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0,0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81,732</u>)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47,860	(<u>56,930</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u>6,767</u>)	(<u>162,753</u>)
其他權益變動	(<u>18,559</u>)	(<u>23,203</u>)
其他	<u>92</u>	<u>75</u>
	1,140,340	874,778
加(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變動 轉列(迴轉)非流動負債	(<u>3,536</u>)	<u>34,668</u>
	<u>\$ 1,136,804</u>	<u>\$ 909,446</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子公司：				
ORIENT SEMICONDUCTOR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OSEP)	(\$ 46,536)	93.67%	(\$ 50,072)	93.67%
OSE USA, INC. (OSEU)	-	-	83,548	100%
OSE INTERNATIONAL LTD.	302,372	100%	286,232	100%
COREPLUS (H.K.) LIMITED	301,073	100%	300,780	100%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1,503	100%	-	-
	848,412		620,488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轉列非流動負債	46,536		50,072	
小計	894,948		670,560	
關聯企業：				
OSE PROPERTIES, INC.	-	39.99%	-	39.99%
華騰國際科技(股)公司	241,856	9.57%	226,176	9.57%
華致資訊開發(股)公司	-	-	12,710	13.32%
矽晶源高科(股)公司	-	18.87%	-	18.17%
小計	241,856		238,886	
合計	\$ 1,136,804		\$ 909,446	

1. 子公司

-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2)本公司因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 OSEP 之虧損，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貸餘，本公司業已轉列非流動負債項下。
- (3)OSEU 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於民國 110 年 9 月清算完結，清算退回股款\$69,164。

2. 關聯企業

- (1)OSE PROPERTIES, INC. 由於持續虧損，本公司累積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已使對其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降至為零，不再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28 日簽訂華致資訊開發(股)公司股權買賣合約，以\$13,576 讓售全部 13.32%持股，並依約已於民國 110 年 6 月 23 日收足全部出售價款且完成股票交割及過戶。
- (3)本公司對轉投資矽晶源高科(股)公司之帳面價值已認列為零，且無進一步應額外提列損失之法定或推定義務。該公司已於民國 93 年經核准廢止，尚待辦理解散清算。

(4)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股票質押擔保之情形。

(5)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重大關聯企業者。

(6)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241,856 及\$238,886。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本期(損)益	\$ 23,266	\$ 11,17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19)	2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447</u>	<u>\$ 11,448</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供自用	\$ 5,348,089	\$ 5,105,134
—供營業租賃	963	141,743
	<u>\$ 5,349,052</u>	<u>\$ 5,246,877</u>

1. 供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0.1.1 增添	\$7,119,353	\$ 14,147,037	\$ 1,087	\$ 54,890	\$ 372,453	\$ 63,697	\$ 21,758,517
處分	(2,521)	(311,458)	-	(826)	(34,104)	-	(348,909)
移轉(註)	(85,717)	579,376	-	-	20,730	(474,980)	39,409
110.12.31	<u>\$7,031,115</u>	<u>\$ 14,414,955</u>	<u>\$ 1,087</u>	<u>\$ 54,064</u>	<u>\$ 359,079</u>	<u>\$ 926,643</u>	<u>\$ 22,786,943</u>
折舊及減損：							
110.1.1 折舊費用	\$4,779,640	\$ 11,469,113	\$ 1,067	\$ 54,765	\$ 348,798	\$ -	\$ 16,653,383
處分	156,005	1,070,832	10	125	15,626	-	1,242,598
移轉(註)	(2,401)	(306,460)	-	(826)	(34,104)	-	(343,791)
110.12.31	<u>(123,359)</u>	<u>10,023</u>	<u>-</u>	<u>-</u>	<u>-</u>	<u>-</u>	<u>(113,336)</u>
	<u>\$4,809,885</u>	<u>\$ 12,243,508</u>	<u>\$ 1,077</u>	<u>\$ 54,064</u>	<u>\$ 330,320</u>	<u>\$ -</u>	<u>\$ 17,438,854</u>

註：本公司於民國110年7月將部分供自用之房屋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124,639及\$123,359。

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9.1.1	\$ 7,058,550	\$ 14,104,129	\$ 1,087	\$ 54,890	\$ 368,330	\$ 93,666	\$ 21,680,652
增添	-	-	-	-	-	246,355	246,355
處分	-	(329,093)	-	-	(2,630)	-	(331,723)
移轉(註)	60,803	372,001	-	-	6,753	(276,324)	163,233
109.12.31	<u>\$ 7,119,353</u>	<u>\$ 14,147,037</u>	<u>\$ 1,087</u>	<u>\$ 54,890</u>	<u>\$ 372,453</u>	<u>\$ 63,697</u>	<u>\$ 21,758,517</u>
折舊及減損：							
109.1.1	\$ 4,550,028	\$ 10,662,032	\$ 1,057	\$ 54,364	\$ 333,499	\$ -	\$ 15,600,980
折舊費用	229,612	1,149,704	10	401	17,929	-	1,397,656
處分	-	(329,093)	-	-	(2,630)	-	(331,723)
移轉(註)	-	(13,530)	-	-	-	-	(13,530)
109.12.31	<u>\$ 4,779,640</u>	<u>\$ 11,469,113</u>	<u>\$ 1,067</u>	<u>\$ 54,765</u>	<u>\$ 348,798</u>	<u>\$ -</u>	<u>\$ 16,653,383</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 2,221,230</u>	<u>\$ 2,171,447</u>	<u>\$ 10</u>	<u>\$ -</u>	<u>\$ 28,759</u>	<u>\$ 926,643</u>	<u>\$ 5,348,089</u>
109.12.31	<u>\$ 2,339,713</u>	<u>\$ 2,677,924</u>	<u>\$ 20</u>	<u>\$ 125</u>	<u>\$ 23,655</u>	<u>\$ 63,697</u>	<u>\$ 5,105,134</u>

2. 供營業租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合計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0年1月1日	\$ 279,342	\$ 19,503	\$ 298,845
增添	-	-	-
處分	-	(4,058)	(4,058)
移轉(註)	(268,621)	(15,445)	(284,066)
110年12月31日	<u>\$ 10,721</u>	<u>\$ -</u>	<u>\$ 10,721</u>
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	\$ 143,389	\$ 13,713	\$ 157,102
增添	133	368	501
處分	-	(4,058)	(4,058)
移轉(註)	(133,764)	(10,023)	(143,787)
110年12月31日	<u>\$ 9,758</u>	<u>\$ -</u>	<u>\$ 9,758</u>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9年1月1日	\$ 279,342	\$ -	\$ 279,342
增添	-	-	-
處分	-	-	-
移轉	-	19,503	19,503
109年12月31日	<u>\$ 279,342</u>	<u>\$ 19,503</u>	<u>\$ 298,845</u>
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	\$ 138,887	\$ -	\$ 138,887
增添	4,502	183	4,685
處分	-	-	-
移轉	-	13,530	13,530
109年12月31日	<u>\$ 143,389</u>	<u>\$ 13,713</u>	<u>\$ 157,102</u>
淨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u>\$ 963</u>	<u>\$ -</u>	<u>\$ 963</u>
109年12月31日	<u>\$ 135,953</u>	<u>\$ 5,790</u>	<u>\$ 141,743</u>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將部分供營業租賃之房屋及建築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268,621 及\$133,764。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0年度	109年度
資本化金額	\$ 2,528	\$ 3,098
資本化利率區間	0.99%~1.33%	1.21%~3.02%

4.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各項改良工程，分別以 3 年～51 年及 3 年～21 年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5.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10,133,560 及\$9,421,818。

6.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土地、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3 年至 51 年間。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轉租、分租、轉借他人使用或、租賃權轉讓他人及質押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48,983	\$ 161,920
機器設備	39,490	-
運輸設備	4,922	4,648
	<u>\$ 193,395</u>	<u>\$ 166,568</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2,937	\$ 12,830
機器設備	963	-
運輸設備	3,773	4,288
	<u>\$ 17,673</u>	<u>\$ 17,118</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4,594 及\$24,152。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145	\$ 3,33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114	2,21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634	3,324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25,302 及 \$21,225。

6. 本公司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利益分別為 \$1,324 及 \$1,471。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主係廠房及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年至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之一部或全部轉租、轉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供他人使用。

2. 本公司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 7,522	\$ 18,912

3.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 6,975	\$ 7,867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4,395	6,688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3,191	4,254
超過3年但不超過4年	-	3,191
超過4年但不超過5年	-	-
	<u>\$ 14,561</u>	<u>\$ 22,000</u>

4. 本公司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八)。

(十一)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10年度	109年度
<u>成本</u>		
1月1日	\$ 397,290	\$ 369,773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7,841	20,316
重分類	6,849	7,201
12月31日	<u>\$ 431,980</u>	<u>\$ 397,290</u>
<u>累計攤銷</u>		
1月1日	\$ 362,737	\$ 311,581
攤銷費用	36,822	51,156
12月31日	<u>\$ 399,559</u>	<u>\$ 362,737</u>
帳面價值	<u>\$ 32,421</u>	<u>\$ 34,553</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u>\$ 21,228</u>	<u>\$ 23,837</u>
管理費用	<u>\$ 7,757</u>	<u>\$ 9,076</u>
研發費用	<u>\$ 7,837</u>	<u>\$ 18,243</u>

2. 本公司無形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本公司為配合科技產業園區管理處場域更新計畫，經董事會決議出售位於高雄市楠梓科技產業園之部分廠房，該交易預期於一年內完成並過戶，故本公司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待出售處分群組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為\$136,137，並無相關負債。
2. 上述待出售處分群組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未產生減損損失。

(十三)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	\$ 182,145
信用借款	290,000	850,000
擔保借款	-	69,427
	<u>\$ 290,000</u>	<u>\$ 1,101,572</u>
利率區間	<u>0.93%~0.98%</u>	<u>1.33%~1.55%</u>

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9,843 及\$17,842。

1.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3,491,050 及\$1,710,722。

2.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14)	-
	<u>\$ 49,986</u>	<u>\$ -</u>
發行利率區間	<u>0.86%</u>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551,965	\$ 399,706
應付退休金	37,923	33,148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38,420	995
應付設備款	574,727	87,975
應付水電費	31,809	7,677
應付賠償款	12,232	39,540
應付保險費	76,227	65,378
應付就業安定費	14,928	19,881
其他	47,297	61,815
	<u>\$ 1,585,528</u>	<u>\$ 716,115</u>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0年8月至117年9月，並按月付息，按期還本。	0.6%~1.1% (註1)	無	\$ 558,394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至113年12月，按月付息，按期還本。	1.05%	機器設備	60,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至112年5月，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1.1%	房屋及建築	30,000
				<u>648,394</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0,700)
				<u>\$ 587,69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4月至112年5月； 按月付息，到期還本。(註2)	1.32%~1.55%	註3	\$ 600,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9月至112年2月； 按月付息，按期還本。(註2)	1.45%~1.55%	註3	261,600
				861,6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1,600)
				<u>\$ 620,000</u>

註1：本公司部分借款依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之「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辦理，此等貸款前5年利率為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減0.245%，貸放期間若發生未符合前述專案貸款要點規定時，利率更改為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255%。

註2：本公司向銀行之擔保借款，業分別於民國110年1月至110年4月間提前償還。

註3：主係備償存款及房屋及建築等。

1. 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2,358及\$53,896。
2.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3,792,300及\$200,000。
3.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七)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10%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02,913	\$ 952,7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15,713)	(568,5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87,200</u>	<u>\$ 384,24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952,778	(\$ 568,532)	\$ 384,246
當期服務成本	5,372	-	5,372
利息(費用)收入	4,002	(2,388)	1,614
	<u>962,152</u>	<u>(570,920)</u>	<u>391,23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	-	(8,703)	(8,703)
財務假設變動	(34,010)	-	(34,010)
影響數			
經驗調整	<u>226,114</u>	<u>-</u>	<u>226,114</u>
	<u>192,104</u>	<u>(8,703)</u>	<u>183,401</u>
提撥退休基金	-	(87,433)	(87,433)
支付退休金	(51,343)	51,343	-
12月31日	<u>\$ 1,102,913</u>	<u>(\$ 615,713)</u>	<u>\$ 487,200</u>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1,007,077	(\$ 576,227)	\$ 430,850
當期服務成本	6,424	-	6,424
利息(費用)收入	7,654	(4,380)	3,274
前期服務成本	10,208	-	10,208
	<u>1,031,363</u>	<u>(580,607)</u>	<u>450,75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9,428)	(19,42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1	-	6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0,565	-	60,565
經驗調整	(6,468)	-	(6,468)
	<u>54,158</u>	<u>(19,428)</u>	<u>34,730</u>
提撥退休基金	-	(101,240)	(101,240)
支付退休金	(132,743)	132,743	-
12月31日	<u>\$ 952,778</u>	<u>(\$ 568,532)</u>	<u>\$ 384,246</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63%	0.42%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4,154)	\$ 83,161	\$ 81,993	(\$ 74,018)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7,989)	\$ 75,534	\$ 74,309	(\$ 67,6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預計於未來一年內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數為\$51,984。

(7)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766,689
1-2年		63,951
2-5年		196,481
5年以上		17,365
	\$	1,044,486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3,277 及\$105,763。

(十八) 特別股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乙種特別股	\$ 1,005,149	\$ 1,006,4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u>\$ 1,005,149</u>	<u>\$ 1,006,485</u>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乙種特別股 90,090 仟股案，應募人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6 日繳款完成，總計金額為\$999,999，每股價格為 11.1 元，並以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依乙種特別股之發行條件，其發行期間為五年後到期，且具有交付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予另一方(持有人)之合約義務，故將該特別股拆分為特別股負債\$1,006,485 及收回權價值(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6,486。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依年利率估列及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8,663 及\$603。

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盈餘分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得分派之盈餘應優先分派乙種特別股當年度或當季及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若無盈餘或盈餘不足以全數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時，得分派之盈餘仍應優先分派予乙種特別股，不足額之股息則應於以後有盈餘之年度或季度優先補足。
2. 乙種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 2%，依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以現金發給，特別股股息之除息基準日授權董事會另訂之。發行年度或季度及收回年度或季度股息之發放數，按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3. 當年度或當季度本公司普通股擬配發股利如超過乙種特別股股息金額者，乙種特別股股東無權參加分配。
4. 乙種特別股除領取前述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及其他種特別股關於盈餘及公積之分派。
5. 乙種特別股無約定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
6. 乙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無表決權，亦無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之權利；但乙種特別股就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乙種特別股之股東權利事項有表決權。
7. 乙種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及丙種特別股，但每股以不超過發行價格加計應付未付之股息總額為限。
8. 乙種特別股發行期間為五年，乙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其所持有之乙種特別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收回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

之乙種特別股。未收回之乙種特別股，仍延續本條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至本公司收回為止。於乙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9.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時，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10. 乙種特別股符合提前收回之情形或發行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本公司之事由致無法收回乙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其未收回之特別股之權利，仍依前開各款發行條件延續至本公司全數收回所有乙種特別股為止。其股息亦按原年利率以實際展延期間計算，不得損及乙種特別股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享有之權利。
11. 乙種特別股發行期間不上市交易。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1.25	5,000千股	3年	註

註：服務年限及績效條件如下：

- (1)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間屆滿仍在職，同時皆須符合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達一定標準以上，且善盡服務守則、未曾有違反公司服務約定書、工作規則及遭受懲處事等情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
- (2) 本公司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每股盈餘及獲利成長為基礎，做為績效條件：
- 第一年：每股盈餘達 0.3 元(含)以上；
- 第二年：每股盈餘達 0.8 元(含)以上；
- 第三年：每股盈餘達 1.0 元(含)以上。
- (3) 個人績效條件與公司績效條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務條件於該年度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 獲配後任職期滿一年，獲配股數之 30%；
- 獲配後任職期滿二年，獲配股數之 30%；
- 獲配後任職期滿三年，獲配股數之 40%。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如下：

- (1) 員工將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指定信託機構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 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及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且無參加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投票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未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之權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單位：千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3,283	5,000
本期收回(註)	(1,602)	(310)
本期既得	-	(1,407)
12月31日	<u>1,681</u>	<u>3,283</u>

註：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尚有 15 仟股及 24 仟股未辦理註銷作業。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5 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為每股 15.8 元。

4.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8,219 元及 27,581 元。

(二十)股本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0，分為 2,000,000 仟股(含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採分次發行，未發行之股份視公司業務需要得分次發行普通股與特別股，其中保留 90,000 仟股供認股權憑證使用。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8,257,019，計發行普通股 555,432 仟股(含私募 70,785 仟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103 仟股)、私募乙種特別股 90,090 仟股及私募丙種特別股 180,180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特別股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相同。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553,736	552,329
期初已收回尚未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	-
期初未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3,283</u>	<u>5,000</u>
1月1日已發行股數	557,043	557,3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611)	(286)
期末已收回尚未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	(24)
期末未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681)</u>	<u>(3,283)</u>
12月31日	<u>553,736</u>	<u>553,736</u>

2.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5 月 30 日以私募方式辦理金增資發行新股 18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9.2 元折價發行，實收股本 1,800,000 仟元。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該私募普通股因本公司過往辦理普通股減資，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為 70,785 仟股。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9 日業經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50,000 仟元，發行股份種類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0 日申報生效。民國 108 年 11 月 2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10 日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發行乙種特別股案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私募丙種特別股 180,18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1.1 元發行，實收股本 1,801,8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案，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增資基準日訂定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

依照本公司章程，特別股之權利及義務如下：

- (1) 本公司盈餘分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得分派之盈餘應於分派乙種特別股當年度或當季及累積未分派之股息後，優先分派丙種特別股當年度或當季得分派之股息。
- (2) 丙種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 2%，依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以現金發給，特別股年度股息之除息基準日授權董事會另訂之。發行年度或季度及收回年度或季度股息之發放數，按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 (3) 當年度或當季度本公司普通股擬配發股利如超過丙種特別股股息金額者，丙種特別股股東有權參加分配，至每股丙種特別股股息金額與每股普通股股息金額相同為止。
- (4) 本公司對丙種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丙種特別股股息，不構成違約事件，丙種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丙種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或季度遞延償付。
- (5) 丙種特別股股東得自發行滿五年之次日起，依每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為普通股（轉換比例為 1:1）。丙種特別股轉換普通股後之權利義務（除法令規定之轉讓限制及未上市流通外）與本公司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丙種特別股於轉換當年度或當季除權（息）基準日前已轉換成普通股者，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普通股盈餘及公積分派，不得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特別股股息分派。丙種特別股於轉換當年度或當季除權（息）基準日後始轉換成普通股者，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特別股股息分派，不得參與當年度或當季之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分派。同一年度或季度特別股股息及普通股股利（息）以不重複分派為原則。
- (6) 丙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無表決權，亦無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之權利；但丙種特別股就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丙種特別股之股東權利事項有表決權。

- (7) 丙種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且次於乙種特別股，但每股以不超過發行價格加計應付未付之股息總額為限。
- (8) 丙種特別股屬無到期日，丙種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丙種特別股或要求本公司提前將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收回、發行新股強制轉換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丙種特別股。未收回之丙種特別股，仍延續本條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至本公司收回為止。於丙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9)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時，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10) 丙種特別股發行期間不上市交易，但若全部或部分轉換為普通股，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普通股公開發行並申請上市交易。

(二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發行特別股溢價	\$ 198,198	\$ 198,19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5,717	5,71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6,940	16,9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675)	(2,6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717	2,543
	<u>\$ 234,897</u>	<u>\$ 220,723</u>

(二十二)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一及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盈餘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當年

度擬分派盈餘數額不得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惟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4.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5.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本公司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為負數，免就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規定予以提列；且嗣後亦免予補提此部分之特別盈餘公積。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民國 109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15 元，股利總計 \$82,849。

(二十三)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封裝及測試收入	\$ 11,275,791	\$ 8,045,549
電子產品製造服務收入	4,275,318	5,366,855
其他營業收入	119,833	155,294
	<u>\$ 15,670,942</u>	<u>\$ 13,567,698</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0 年 度

	IC半導體事業部	EMS事業部	合計
封裝及測試	\$ 11,275,791	\$ -	\$ 11,275,791
電子產品製造	-	4,275,318	4,275,318
其 他	79,870	39,963	119,833
	<u>\$ 11,355,661</u>	<u>\$ 4,315,281</u>	<u>\$ 15,670,942</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滿足	\$ 11,275,791	\$ -	\$ 11,275,791
於某一時點	79,870	4,315,281	4,395,151
	<u>\$ 11,355,661</u>	<u>\$ 4,315,281</u>	<u>\$ 15,670,942</u>

109 年 度

	IC半導體事業部	EMS事業部	合計
封裝及測試	\$ 8,045,549	\$ -	\$ 8,045,549
電子產品製造	-	5,366,855	5,366,855
其 他	121,610	33,684	155,294
	<u>\$ 8,167,159</u>	<u>\$ 5,400,539</u>	<u>\$ 13,567,698</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滿足	\$ 8,045,549	\$ -	\$ 8,045,549
於某一時點	121,610	5,400,539	5,522,149
	<u>\$ 8,167,159</u>	<u>\$ 5,400,539</u>	<u>\$ 13,567,698</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流動：		
封裝及測試	<u>\$ 296,090</u>	<u>\$ 304,825</u>
合約負債-流動：		
封裝及測試	69,907	4,716
電子產品製造	<u>18,244</u>	<u>20,649</u>
	<u>\$ 88,151</u>	<u>\$ 25,365</u>

註：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流動為\$27,845。

(2) 合約資產之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3) 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15,985 及\$3,839。

(二十四)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521	\$ 2,402
資金貸與他人利息	9,776	7,8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u>49</u>	<u>71</u>
	<u>\$ 11,346</u>	<u>\$ 10,324</u>

(二十五)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服務收入	\$ 21,481	\$ 17,968
租金收入	7,522	18,912
其他收入	36,614	35,448
	<u>\$ 65,617</u>	<u>\$ 72,328</u>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3,550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704	3,384
淨外幣兌換損失	(53,161)	(76,7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損失	(5,225)	-
其他	-	(657)
	<u>(\$ 50,132)</u>	<u>(\$ 73,996)</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金融機構借款之利息	\$ 12,215	\$ 72,881
租賃負債利息	3,145	3,335
負債性特別股股息	18,663	603
其他	4	185
	34,027	77,00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528)	(3,098)
	<u>\$ 31,499</u>	<u>\$ 73,906</u>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4,043,883	3,290,8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註)	1,244,164	1,403,85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7,673	17,11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6,822	51,156

註：含未實現售後租回損失攤銷至折舊費用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金額分別為\$1,065 及 1,509。

(二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3,306,260	\$ 2,550,766
勞健保費用	331,047	297,906
退休金費用	120,263	125,669
董事酬金	24,394	3,1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8,219	27,581
其他用人費用	253,700	285,754
	<u>\$ 4,043,883</u>	<u>\$ 3,290,851</u>

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8%~12%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3%；另，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後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率分別為 10%~15%及不高於 1%。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依獲利狀況之一定比例分別估列員工酬勞\$216,746 及\$0 及董事酬勞\$21,675 及\$0。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因無獲利，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12,11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28,201	8,612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70,255	-
所得稅費用	<u>\$ 398,456</u>	<u>\$ 20,73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6,680)	(\$ 6,9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7,466)	(23,926)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16,185)	(4,695)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13)	-
	<u>(\$ 60,644)</u>	<u>(\$ 35,56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5,807	(\$ 49,078)
按稅法規定應帳外調整之項目	(2,397)	35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148	11,808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45,53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2,500	-
以前年度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02)	-
境外資金匯回之所得稅影響數	-	12,118
所得稅費用	<u>\$ 398,456</u>	<u>\$ 20,730</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644	(\$ 3,894)	\$ -	\$ 75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7,858	1,399	-	59,25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9,579	(306,977)	16,498	859,100
資產減損	2,109	-	-	2,10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8,508	(16,090)	36,680	99,098
未休假獎金準備	6,249	385	-	6,634
其他	17,294	(3,024)	120	14,390
未使用課稅損失	<u>232,847</u>	<u>(70,255)</u>	<u>-</u>	<u>162,592</u>
小計	<u>1,549,088</u>	<u>(398,456)</u>	<u>53,298</u>	<u>1,203,9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7,346)	-	7,346	-
	<u>\$ 1,541,742</u>	<u>(\$ 398,456)</u>	<u>\$ 60,644</u>	<u>\$ 1,203,930</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034	\$ 3,610	\$ -	\$ 4,6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0,961	(3,103)	-	57,8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8,423	6,461	4,695	1,149,579
備抵損失	230	(230)	-	-
資產減損	2,109	-	-	2,10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7,829	(16,267)	6,946	78,508
未休假獎金準備	5,236	1,013	-	6,249
其他	17,390	(96)	-	17,294
未使用課稅損失	<u>232,847</u>	<u>-</u>	<u>-</u>	<u>232,847</u>
小計	<u>1,546,059</u>	<u>(8,612)</u>	<u>11,641</u>	<u>1,549,0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評價利益	(31,272)	-	23,926	(7,346)
	<u>\$ 1,514,787</u>	<u>(\$ 8,612)</u>	<u>\$ 35,567</u>	<u>\$ 1,541,742</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 1,155,026	\$ 598,215	\$ 292,519	116
107	530,448	530,448	-	117
109	204,471	204,471	204,471	119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 1,155,026	\$ 958,742	\$ 292,519	116
107	498,015	498,015	-	117
109	227,652	227,652	227,652	11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0,740</u>	<u>\$ 59,04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三十一)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利	\$ 1,530,581		
減：丙種特別股股利	(291,55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註)	<u>\$ 1,239,024</u>	<u>553,736</u>	<u>\$ 2.2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利	\$ 1,530,581	553,736	
減：丙種特別股股利	(291,5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1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347	
可轉換特別股	<u>291,557</u>	<u>180,180</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530,581</u>	<u>743,442</u>	<u>\$ 2.06</u>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	(\$ 266,123)	552,467	(\$ 0.48)

註：本公司發行普通股、乙種及丙種特別股等三類權益工具，因丙種特別股屬非累積型之參加權益工具(相關發行條款請詳附註六、(二十)5.(3))，故於計算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時，假設普通股及參加權益工具分享盈餘至如同已將當期損益全數分配完畢為止。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14,528	\$ 429,091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數	60,187	(29,77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註1)	87,975	147,28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註2)	(633,814)	(87,975)
本期支付現金	<u>\$ 1,028,876</u>	<u>\$ 458,626</u>

註 1：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註 2：表列「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下。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預付款項	\$ 21,143	\$ -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8,603	\$ 163,333
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 6,856	\$ 7,20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60,700	\$ 241,600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其他	1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101,572	(\$ 811,572)	\$ -	\$ 290,000
應付短期票券	-	49,972	14	49,986
長期借款	861,600	(213,206)	-	648,394
租賃負債	168,075	(16,409)	43,176	194,842
存入保證金	3,424	53,500	-	56,924
特別股負債	1,006,485	- (1,336)		1,005,149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其他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373,766	(\$ 1,272,327)	\$ 133	\$ 1,101,572
應付短期票券	379,210	(379,210)	-	-
長期借款	2,095,326	(1,238,142)	4,416	861,600
租賃負債	160,623	(15,684)	23,136	168,075
存入保證金	3,474	(50)	-	3,424
特別股負債	-	999,999	6,486	1,006,48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ORIENT SEMICONDUCTOR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OSEP)	本公司之子公司
OSE USA, INC. (OSEU)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OSE INTERNATIONAL LTD. (B. V. I)	本公司之子公司
COREPLUS (H. K.) LIMITED(COREPL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華禧科技有限公司 (VALUEPL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4)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騰)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華致資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華致)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註2)
OSE PROPERTIES, INC. (PROPERTIES)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頤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註3)
OAE TECHNOLOGY, INC. (OAE) (原名「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註4)
SCREENBEAM, INC. (SCREENBEAM)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註4)
INFOACTION TECHNOLOGY, INC. (INFOACTION)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註4)
高維股份有限公司(高維)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註4)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聯)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 1：已於民國 110 年 9 月清算完結。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23 日讓售持有之華致全部股權後，不再為關係人。

註 3：頤邦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0 日取得本公司 29.44%股權起為關係人。

註 4：本公司董事長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6 日起，與該公司董事(長)非屬同一人，故不再為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10年度	109年度
群聯	\$ 2,439,420	\$ 1,760,738
關聯企業	141,103	137,373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145	-
其他關係人	-	7,688
	<u>\$ 2,581,668</u>	<u>\$ 1,905,79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110年度	109年度
COREPLUS	\$ 182,719	\$ 298,234
OSEU	720	8,032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903	472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21	-
關聯企業	13	-
其他關係人	-	1,916
	<u>\$ 184,776</u>	<u>\$ 308,654</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群聯	\$ 437,602	\$ 208,278
關聯企業	20,166	21,643
COREPLUS	15,082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641	-
	<u>\$ 473,491</u>	<u>\$ 229,921</u>
其他應收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977	193
關聯企業	4,533	1,100
OSEP	4,103	-
VALUEPLUS	1,779	21,152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00	176
	<u>\$ 15,492</u>	<u>\$ 22,62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租賃、出售設備及資金貸與利息等，銷售交易之款項，於出貨後 30~60 天或月結 3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無抵押及附息，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COREPLUS	\$ -	\$ 12,312
VALUEPLUS	294	90
OSEU	-	6,411
華致	-	1,268
關聯企業	383	953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355	26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7	-
	<u>\$ 1,039</u>	<u>\$ 21,299</u>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20,602</u>	<u>\$ 60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購買材料、電腦軟體設備、資訊維護及作業費用及負債性特別股股息等，付款條件主為驗收後 150 天、月結 30 天或出貨後 60 天等。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5. 財產交易情形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56,824	\$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85
OSEU	-	249
	<u>\$ 56,824</u>	<u>\$ 534</u>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VALUEPLUS	\$ 51	\$ 51	\$ 9	\$ 9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5,433	720	-	-
	<u>\$ 5,484</u>	<u>\$ 771</u>	<u>\$ 9</u>	<u>\$ 9</u>

(3) 取得無形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華致	<u>\$ 6,311</u>	<u>\$ 12,223</u>

6. 租賃交易－出租人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華騰	\$ 4,257	\$ 4,258
華致	1,052	2,937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019	-
關聯企業	-	184
其他關係人	-	32
	<u>\$ 6,328</u>	<u>\$ 7,411</u>

出租廠房、辦公室及設備等交易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7.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對 OSEP 放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553,371	\$ 476,298
減：備抵損失	(34,864)	-
	<u>\$ 518,507</u>	<u>\$ 476,298</u>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 9,776</u>	<u>\$ 7,851</u>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其他應收款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4,103 及 \$0；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1.8% 及 1.8%~2.0% 收取。

8.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COREPLUS	\$ 69,175	\$ 71,200
OSEP	27,670	28,480
	<u>\$ 96,845</u>	<u>\$ 99,680</u>

註 1：係以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分別為 27.67 及 28.48 換算新台幣。

註 2：上述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金額為本公司實際與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之額度。

註 3：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 \$19,093 及 \$14,810。

9. 其他

(1) 本公司因委託 OSEU 代理美洲地區之銷售及收款業務，而於民國 109 年度支付之佣金支出為 \$46,407，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 \$8,506，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民國 110 年度無此情事。

(2) 本公司代 BVI 代收現金股利及代付勞務費等之代收付款項，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代收付淨額分別為 \$78,066 及 \$78,177，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3) 支付華致各項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電腦作業費	\$ 1,592	\$ 6,489
資訊維護服務費	588	-
	<u>\$ 2,180</u>	<u>\$ 6,489</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來自關聯企業之股利分別為 \$6,767 及 \$11,278；另，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持有本公司乙種特別股之交易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八)及(二十七)之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7,232	\$ 39,632
退職後福利	513	783
股份基礎給付	556	3,052
	<u>\$ 88,301</u>	<u>\$ 43,46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定存單	\$ 9,685	\$ -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存單	-	6,55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備償存款	-	20,005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800,215	828,872	長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499,167	1,445,936	長短期借款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	3,130	長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定存單	<u>131,500</u>	<u>145,300</u>	海關出口保證、其他
	<u>\$ 1,440,567</u>	<u>\$ 2,449,7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由銀行擔保區內貨品內銷關稅保證之金額均為\$400,000。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借款而開立予金融機構等之保證本票分別為\$7,178,012 及\$4,745,928。
3.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專案、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而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6,573 及\$15,108。
4.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 US\$358 仟元及 US\$480 仟元。
5. 本公司接受國內外電子公司委外加工電子產品及原料暫存於本公司之電子零件：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電子產品	\$ 13,743,666	\$ 10,162,827
電子零件	616,055	466,664
	<u>\$ 14,359,721</u>	<u>\$ 10,629,491</u>

6.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3,667	\$ 138,80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

本結構。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7,897,047	\$ 6,789,087
總資產	\$ 16,869,112	\$ 14,391,855
負債佔資產比率	47%	47%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61	\$ 6,4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9,879	\$ 107,2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 2,498,113	\$ 1,641,4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65	131,045
應收票據	146	85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320,661	2,395,70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0,981	49,06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6,555
存出保證金	133,479	147,3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518,507	476,298
	<u>\$ 6,553,352</u>	<u>\$ 4,868,290</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0,000	\$ 1,101,572
應付短期票券	49,986	-
應付票據	59,087	14,60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085,463	2,231,33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06,130	716,71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48,394	861,600
特別股負債	1,005,149	1,006,485
	<u>\$ 6,744,209</u>	<u>\$ 5,932,314</u>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 194,842</u>	<u>\$ 168,07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主係自然避險或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另，由於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日幣：新台幣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日幣：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日幣：新台幣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日幣：新台幣

		110 年 12 月 31 日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	153,237	27.67	\$ 4,240,068	1%	\$ 42,401	\$ -
	434,991	0.2405	104,615	1%	1,046	-
	20,127	27.67	556,909	1%	-	5,569
	76,566	27.67	2,118,581	1%	21,186	-
	393,748	0.2405	94,696	1%	947	-
		109 年 12 月 31 日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	106,812	28.48	\$ 3,042,006	1%	\$ 30,420	\$ -
	96,160	0.2766	26,598	1%	266	-
	21,787	28.48	620,488	1%	-	6,205
	53,208	28.48	1,515,364	1%	15,154	-
	553,061	0.2766	152,977	1%	1,530	-

- D.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3,161)及(\$76,723)。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99 及 \$1,07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借款，其中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當市場利率上升或下跌一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97 及 \$1,72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票據及帳款占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2%及 82%，其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D. 財務單位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本之交易對象經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E. 當本公司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公司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將對客戶之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係依客戶分類揭露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半導體事業部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註)	\$ 2,445,447	\$ 68,416	\$ 6,157	\$ 8,815	\$ 2,752	\$ -	\$ 2,531,58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325)	(712)	(713)	(1,240)	(1,456)	-	(5,446)
帳面金額	<u>\$ 2,444,122</u>	<u>\$ 67,704</u>	<u>\$ 5,444</u>	<u>\$ 7,575</u>	<u>\$ 1,296</u>	<u>\$ -</u>	<u>\$ 2,526,141</u>
損失率	0%-0.13%	0%-2.48%	0%-13.55%	0%-14.07%	52.91%	100%	

電子製造服務事業部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註)	\$ 1,072,875	\$ 17,597	\$ 225	\$ 59	\$ -	\$ -	\$ 1,090,75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帳面金額	<u>\$ 1,072,875</u>	<u>\$ 17,597</u>	<u>\$ 225</u>	<u>\$ 59</u>	<u>\$ -</u>	<u>\$ -</u>	<u>\$ 1,090,756</u>
損失率	0%	0%	0%	0%	0%	100%	

109年12月31日

半導體事業部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註)	\$ 1,838,042	\$ 190,670	\$ 23,678	\$ -	\$ -	\$ 1,911	\$ 2,054,30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639)	(7,028)	(5,822)	-	-	(1,911)	(20,400)
帳面金額	<u>\$ 1,832,403</u>	<u>\$ 183,642</u>	<u>\$ 17,856</u>	<u>\$ -</u>	<u>\$ -</u>	<u>\$ -</u>	<u>\$ 2,033,901</u>
損失率	0%-0.66%	0%-3.70%	24.59%	50.49%	67.48%	100%	

電子製造服務事業部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註)	\$ 656,870	\$ 9,473	\$ 1,630	\$ -	\$ -	\$ 47	\$ 668,02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61)	(114)	(116)	-	-	(47)	(538)
帳面金額	<u>\$ 656,609</u>	<u>\$ 9,359</u>	<u>\$ 1,514</u>	<u>\$ -</u>	<u>\$ -</u>	<u>\$ -</u>	<u>\$ 667,482</u>
損失率	0%-0.04%	1.20%	7.13%	17.58%	35.49%	100%	

註：含合約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109年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20,938	\$ 1,200	\$ 26,096	\$ 2,348
減損損失迴轉	(15,492)	(1,200)	(3,488)	(1,14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	(1,670)	-
12月31日	<u>\$ 5,446</u>	<u>\$ -</u>	<u>\$ 20,938</u>	<u>\$ 1,200</u>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無認列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短於1年	2至3年內	4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1,916	\$ -	\$ -	\$ -	\$ 291,916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	59,087	-	-	-	59,087
應付帳款	3,085,463	-	-	-	3,085,463
(含關係人)					-
其他應付款	1,606,130	-	-	-	1,606,130
(含關係人)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5,820	273,122	280,634	44,082	663,658
特別股負債	20,000	40,054	945,095	-	1,005,149
租賃負債	31,400	56,603	28,532	104,827	221,362

	短於1年	2至3年內	4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02,214	\$ -	\$ -	\$ -	\$ 1,102,214
應付票據	14,608	-	-	-	14,608
應付帳款	2,231,331	-	-	-	2,231,331
(含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710,589	-	-	-	710,589
(含關係人)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2,071	620,000	-	-	862,071
特別股負債	603	40,000	40,000	1,019,451	1,100,054
租賃負債	17,933	30,989	29,411	118,653	196,986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特別股負債、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負債收回權價值	\$ -	\$ -	\$ 1,261	\$ 1,2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4,304	25,575	39,879
	<u>\$ -</u>	<u>\$ 14,304</u>	<u>\$ 26,836</u>	<u>\$ 41,140</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負債收回權價值	\$ -	\$ -	\$ 6,486	\$ 6,4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8,858	88,374	107,232
	<u>\$ -</u>	<u>\$ 18,858</u>	<u>\$ 94,860</u>	<u>\$ 113,718</u>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或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估計公允價值；另，本公司對於缺乏足夠或適當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及可比較對象之權益工具，採淨資產價值法評價以貼近投資標的之獲利現況。
- B. 無活市場報價之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二元樹評價模型計算公允價值。
- C. 非市場可觀察之參數對金融工具評價之影響請參閱附註十二、(三)8. 說明。

4.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衍生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6,486	\$ 88,374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5,225)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30,072)
本期出售	-	(32,727)
12月31日	<u>\$ 1,261</u>	<u>\$ 25,575</u>

	109年	
	衍生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	\$ 226,8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	(119,628)
本期取得/發行	6,486	-
轉出第三等級	-	(18,858)
12月31日	<u>\$ 6,486</u>	<u>\$ 88,374</u>

6.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定期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及衡量。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特別股負債收回 權價值	\$ 1,261	二元樹可轉換評價 模型	折現率	2.0648%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5,575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特別股負債收回 權價值	\$ 6,486	二元樹可轉換評價 模型	折現率	1.6972%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88,374	市場法－ 股價盈餘比法/股價 淨值比法	流動性折價	20%~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u>金融資產</u>						
特別股負債						
收回權價值	折現率	±1%	\$ 1,261	\$ 16,667	\$ -	\$ -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u>金融資產</u>						
特別股負債						
收回權價值	折現率	±1%	\$ 5,225	\$ 18,108	\$ -	\$ -
權益工具	流動性折價	±1%	\$ -	\$ -	\$ 997	\$ 997

(四) 其他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公司之防疫業已遵行政府宣布之相關措施及防疫規定，以降低人員接觸、交互感染之風險。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之疫情對於本公司整體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損失金額	價值	名稱	價值	金額	(註1)	(註1)	備註
0	華泰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780,442	\$ 701,435	\$ 543,811	1.80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	-	\$ 34,864	-	-	\$ -	\$ 2,691,619	\$ 3,588,826	-	-
1	OSE PHILIPPINES, INC.	OSE PROPERTIES, INC.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5,839 (USD 3,102)	85,839 (USD 3,102)	85,839 (USD 3,102)	2.00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	-	-	-	-	-	-	-	註2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四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則不受此限。對單一企業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2：OSE PROPERTIES, INC. 2015年第一季已完成處份開置土地18,380平方公尺，處份所得價款，扣除相關費用，OSE PROPERTIES, INC. 償還OSEP美金1,285仟元，降低OSEP資金貸與之金額。

未來將繼續委託當地商業不動產仲介公司介紹買主/租賃方，預估未來在處份廠房及土地後，OSE PROPERTIES, INC. 將以處份/出租資產所得款項，用以償還OSE PHILIPPINES, INC.。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泰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註2	\$ 2,691,619	\$ 69,175 (USD 2,500)	\$ 69,175 (USD 2,500)	\$ 9,685 (USD 350)	\$ -	-	0.77%	\$ 8,972,065	Y	N	N	-
0	華泰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註2	2,691,619	\$ 27,670 (USD 1,000)	\$ 27,670 (USD 1,000)	\$ 9,408 (USD 290)	\$ 27,670 (USD 1,000)	0.31%	0.31%	8,972,065	Y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輸入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之。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RATEDGE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35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CTIONTEC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41,176	5,925	-	5,925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CTIONTEC股票-優先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941	8,379	-	8,379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PINERGY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9,641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維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87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CREENBEAM股票-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41,176	9,629	-	9,629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CREENBEAM股票-優先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941	15,946	-	15,946
蘇州華禧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小啍-優先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順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響之個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20,000	274,804	0.56%	274,804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註2)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OSE PHILIPPINES, INC.	廠房	民國110年12月8日	民國87年	\$ 352,128	\$ 486,854	預計於民國111 年第1季過戶時 收款	\$ 53,880	MICROSEMI SEMICONDUCTORS- MANILA (USD 1,927)	非關係人	集團資源有效利用	鑑價報告、雙方議價	無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董事會決議日。

註2：處分損益係預估數，實際金額以過戶日為準。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貨之比率	貨之比率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子公司	進貨	\$ 182,719	2.52%		-	月結後60天	\$ 15,082	0.45%	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銷貨	2,439,420	15.57%		-	月結後30天	437,602	13.18%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銷貨	141,103	0.90%		-	月結或出貨後30天	20,166	0.61%	-
蘇州華禧科技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子公司	銷貨	121,121	94.92%		-	月結後60天	10,163	82.57%	-

註：該進(銷)貨金額係本公司銷貨原料予子公司及向其購回加工後成品之進銷互抵後之金額；另，期末應付帳款係應收付互抵後之餘額。該等金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長期應收款(註1)	應收帳款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子公司	\$	553,371	-	-	-	\$	34,864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437,602	7.55	-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32,825	-	-	-	-	-	-
OSE PHILIPPINES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32,825	-	-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子公司 553,371 - - \$ 34,864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437,602 - - - -

OSE PHILIPPINES OSE PROPERTIES, INC.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32,825 - - - -

註1：該金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2：OSE PHILIPPINES, INC. 對OSE PROPERTIES, INC. 之其他應收款分別帳入其他應收款\$46,986及長期應收款-關係人\$85,839。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茲彙列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千萬元以上者往來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1	長期應收款	\$ 553,371	-	3.25%
0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INTERNATIONAL LTD.	1	其他應付款	78,066	-	0.46%
1	COREPLUS (HK) LIMITED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82,71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符	1.15%
2	蘇州華緯科技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3	銷貨收入	121,12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符	0.7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已揭露，若其一子公司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1)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 (2)以上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	\$ 3,579,818 (USD 129,375,408)	\$ 3,579,818 (USD 129,375,408)	3,680,365	93.67%	\$ 46,536)	2,304	\$ 2,158	註1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PROPERTIES, INC.	菲律賓	(1)不動產買賣。 (2)不動產租賃。 (3)其他不動產相關業務。	8,445 (USD 305,559)	8,445 (USD 305,559)	7,998	39.99%	-	-	-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USA INC.	美國	北美客戶服務。	-	999,075 (USD 36,106,783)	-	-	-	10,950)	(10,950)	註1、2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S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442,720 (USD 16,000,000)	442,720 (USD 16,000,000)	16,000,000	100%	302,372	19,846	19,846	註1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高階通訊用記憶體模組之設計及銷售業務。	285,042 (USD 10,301,492)	285,042 (USD 10,301,492)	7,518,750	9.57%	241,856	241,105	23,266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致資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企業管理資訊業、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人力派遣。	-	4,000	-	-	-	16,567)	(2,725)	註3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矽晶源高科(股)公司	台灣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資料處理服務等業務。	256,000	256,000	25,600,000	18.17%	-	-	-	註4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REPLUS (HK) LIMITED	香港	接單購料及委外加工裝配組件之業務。	207,525 (USD 7,500,000)	207,525 (USD 7,500,000)	7,500,000	100%	301,073	7,004	7,004	註1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樟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290,000	-	29,000,000	100%	291,503	9,261	9,261	註1
OSE INTERNATIONAL LTD.	華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高階通訊用記憶體模組之設計及銷售業務。	332,040 (USD 12,000,000)	332,040 (USD 12,000,000)	6,886,250	8.74%	225,317	241,105	21,071	註5
OSE INTERNATIONAL LTD.	OSE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1)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 (2)以上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	138,350 (USD 5,000,000)	138,350 (USD 5,000,000)	248,660	6.33%	3,145)	2,304	146	註1、5

註1：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註2：該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110年1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註3：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6月23日讓售全部持股，相關投資損益係依該被投資公司民國110年5月31日之自結財務報表認列。

註4：該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96年3月8日廢止。

註5：以外幣記帳之轉投資公司之原始投資金額係依期末匯率換算。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元)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備註
				投資金額	匯出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投資收益	備註	
蘇州華禧科技 有限公司	研發、承接各類電子產品零部件的基板表面 黏著加工、零部件的插件焊接加工、相關測 試、組裝加工、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應 的技術維修和售後服務	153,735 (USD 5,388,522)	投資設立 COREPLUS 再轉投資 (2)	\$ 158,328	\$ -	\$ -	\$ -	\$ 158,328	27,279 (\$	100%	27,279) (\$	66,677	\$ -	註3	
華騰微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	高階通訊用記憶體模組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業務。	9,986 (USD 350,000)	透過華騰公司 轉投資 (2)	6,831	-	-	-	6,831	886	18.31%	162	10,885	-	註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備註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 165,159	\$ 182,326	\$ 5,383,239	註3	註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2：係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以本公司合併淨值之60%計算限額。

註3：實收資本額係依期末匯率換算。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995,498	29.53%

註：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163,995,498股，無表決權之乙種特別股90,000股及丙種特別股180,180,000股，共計434,265,498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周轉情形：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註)
流動資產	8,925,236	6,047,594	2,877,642	47.58%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03,685	5,285,569	118,116	2.23%	
無形資產	32,972	34,706	(1,734)	(5.00%)	
其他資產	2,656,596	3,143,880	(487,284)	(15.50%)	
資產總額	17,018,489	14,511,749	2,506,740	17.27%	
流動負債	5,695,853	4,677,296	1,018,557	21.78%	(二)
非流動負債	2,350,571	2,231,685	118,886	5.33%	
負債總額	8,046,424	6,908,981	1,137,443	16.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972,065	7,602,768	1,369,297	18.01%	
股本	7,356,119	7,372,225	(16,106)	(0.22%)	
資本公積	234,897	220,723	14,174	6.42%	
保留盈餘(虧)	1,545,928	160,707	1,385,221	861.95%	(三)
其他權益	(164,879)	(150,887)	(13,992)	9.27%	
權益總額	8,972,065	7,602,768	1,369,297	18.01%	

(註)：前後期增減變動達 20%者，且屬金額重大者始加以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 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2,877,642仟元，主係因110年度獲利增加，至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大幅上升；且為因應客戶之訂單增加，預期市場未來可能缺料及價格上漲，故而提前備料所致。
- (二) 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1,018,557仟元，主係主係因110年度獲利增加，相對原物料進貨金額亦增加所致。
- (三) 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1,385,221仟元，主係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減少146,721仟元、本期稅後淨利增加1,530,581仟元以及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直接入保留盈餘1,361仟元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註)
營業收入	15,948,138	13,851,909	2,096,229	15.13%	
營業毛利	2,936,744	697,353	2,239,391	321.13%	(一)
營業淨利(損)	1,876,281	(186,030)	2,062,311	(1,108.59%)	(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895	(57,178)	120,073	210.00%	(二)
稅前淨利(損)	1,939,176	(243,208)	2,182,384	(897.3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530,581	(266,123)	1,796,704	(675.1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530,581	(266,123)	1,796,704	(675.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9,503)	(141,994)	(27,509)	(19.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61,078	(408,117)	1,769,195	(433.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30,581	(266,123)	1,796,704	(675.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61,078	(408,117)	1,769,195	(433.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註)	2.24	(0.48)			

註：前後期增減變動達 20%者，且屬金額重大者始加以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四)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損)：

110年度因全球記憶體需求成長，需求端來自下游包括5G、AI、網通及電動車等各種應用，應用面多元成長，帶動封測需求也強勁增長，全球市場歷經二年的後疫衝擊之後，遠距商機及雲端運算爆發，包括筆電、資料中心與伺服器等應用導入SSD 速度加速，創造龐大商機，加上封測價格調漲效益帶動下，故本期營業收入較109年增加。又因訂單增加，使稼動提升達規模經濟，致單位人工及製費成本降低，本期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上升。

(五)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10%，係因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獲利提升，使認列投資收益增加108.48%；美金匯率貶值幅度下降，使淨外幣兌換損失減少；加上持續致力健全財務結構，使財務成本較去年減少56.83%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來 自 籌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匯 率 變 動 對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之 影 響	現 金 剩 餘 數 額 A + B - C
1,845,800	2,982,598	(1,152,972)	(949,437)	(2,818)	2,723,171

110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係 110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
-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主要係 110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現金淨流出主要係 110 年度償還銀行借款。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A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B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C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A+B-C
2,723,171	553,718	220,000	3,056,889

分析說明：

預計未來一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約 553,718 仟元，全年現金流出約為 220,000 仟元，期末現金餘額約為 3,056,889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

1.半導體事業中心

計 劃 項 目	實 際 或 預 測 之 資 金 來 源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機器及廠房設備	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1,318,469	81,324	788,503	448,642

2.電子製造服務中心

計 劃 項 目	實 際 或 預 測 之 資 金 來 源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10 年	111 年
機器及廠房設備	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36,822	25,436	11,386

(二)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擴充產能以因應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
- 2、增加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人工之依賴，縮短產品之流程，改善生產品質。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係為配合公司深耕本業，期以投資收益增進股東權益；目前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於內

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本公司菲律賓子公司 Orient Semiconductor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簡稱 OSEP) 已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31 日關廠，並於民國 102 年間，完成機台之處分。土地及廠房處分於 110 年 12 月 8 日簽訂買賣合約，111 年 3 月完成轉讓。所得款項全數用以償還母公司資金貸予。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將視整體產業狀況與公司事業發展之需求，審慎評估後提報董事會核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國際政經情勢的變動，與銀行保持聯繫，獲取最新相關資訊，伺機採取負債幣別轉換，提前償還外幣負債等之措施，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
2. 進、銷交易產生之外幣收、付採相互抵沖方式，降低外幣部份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為審慎控管財務風險，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理程序以規範相關作業。
3. 110 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金額請參閱第 162 頁，為他人背書保證金額請參閱第 163 頁。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參閱本年報第 69 頁。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與法令，以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業務以全球半導體封裝測試與電子產品製造服務為主，持續對科技產業變化、商情之蒐集與掌握，並強化公司之經營與研發團隊，以求鞏固本公司於此產業之技術領先優勢，俾能掌握此部份對公司業務與財務之影響。
2. 面對半導體產業技術不斷提升，本公司積極於產品研發及市場開發，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為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帶來正面挹注。
3. 隨著資訊技術發展，企業面臨的資安挑戰也越來越嚴峻，為降低資訊安全的風險，本公司建立了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並採取具體的管理作為來保護公司重要資產與資訊。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為企業危機管理建立廣泛的應變計劃，包括在需要時成立專案應變小組的流程與步驟，倘本公司如遇危及公司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屆時將會立刻組成應變小組並迅速採取必要行動因應之，將人員傷害、業務中斷、及財務衝擊降至最低，並維持營運順暢。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廠房之擴充皆由專責單位以整體發展規畫為基礎進行成本效益評估，預期可提供客戶更即時且完整之服務、取得商機及成

本控制之效益；擴廠計畫於資本支出前後定期評估及檢視，使可能產生之負面的影響極小化。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力求進貨供應商或銷貨客戶之分散，尚無進銷貨集中可能對公司產生之風險存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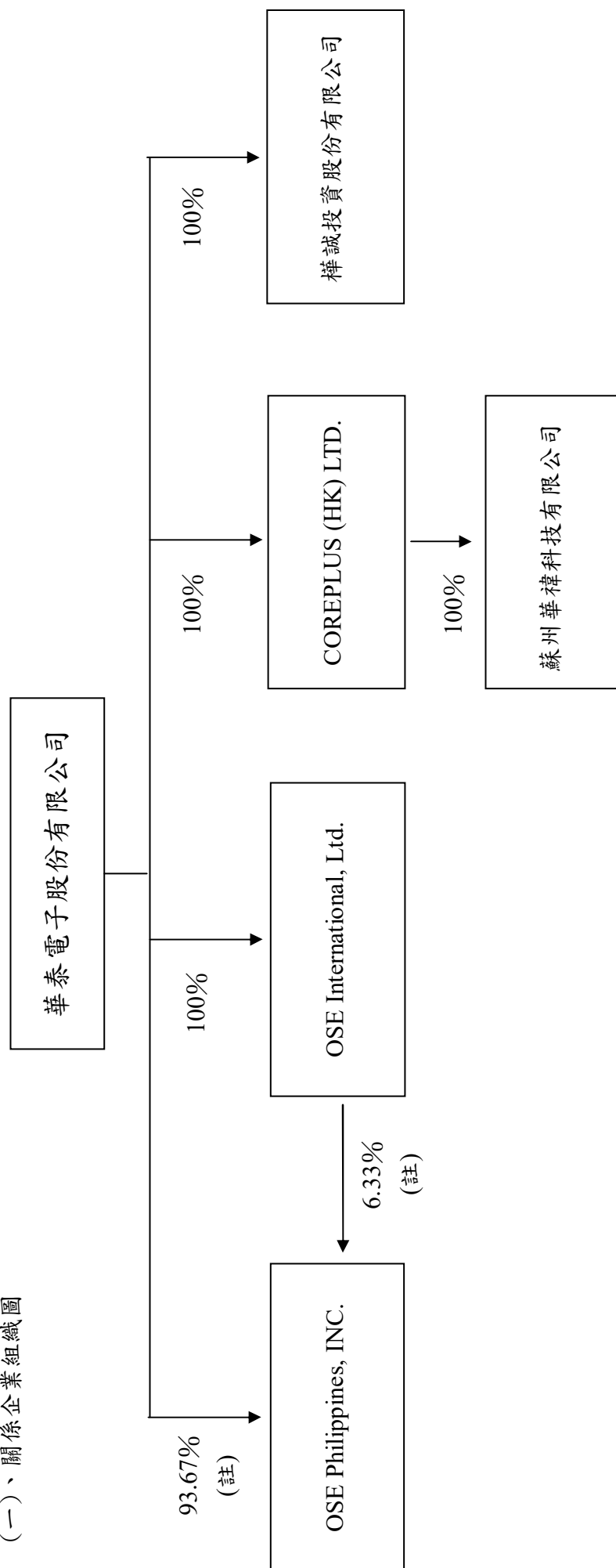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新興傳染病之威脅：新型冠狀病毒全球蔓延不斷，死亡人數與確診病例不斷攀升。本公司遵照疾病管制署的防疫措施，並立即成立防疫應變小組，擬定防疫應變計畫，針對人力、材料供應評估、貨品輸出入、生產和出貨等環節了解現狀與評估風險，透過階段性的執行方案，隨疫情的升溫提高防疫措施以阻絕外部疫情進入公司內部，透過定期追蹤員工旅遊史、接觸史、適當區隔部門間、同仁間之接觸、加強公共區域消毒措施等，並模擬生產及服務不中斷計畫指引，預期將疫情帶來的損害降到最低。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本公司直接持有 OSE Philippines, INC.股權 93.67%，併同本公司之子公司 OSE International, Ltd.間接持有 6.33%，合計持有 OSE Philippines, INC.股權 99.99%。

(二)、華泰電子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OSE PHILIPPINES, INC.	85.6.11	菲律賓	USD 134,352,476	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裝配、加工、測試及售後服務。(停工中)
OSE INTERNATIONAL LTD.	88.11.19	英屬維京群島	USD 16,000,000	投資控股。
COREPLUS (HK) LTD.	97.11.10	香港	USD 7,500,000	接單購料及委外加工裝配組件之業務。
蘇州華緯科技有限公司	94.9.14	中國江蘇	USD 11,000,000	承接各類電子產品零部件的基板表面黏著加工、零部件的插件焊接加工、相關測試、組裝加工，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應的技術維修和售後服務。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01.14	台灣新竹	\$290,000,000	投資控股。

(三)、華泰電子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營業關係說明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詳(二)、華泰電子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其往來分工情形：本公司各關係企業，各自接單生產，獨自運作。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	持股比例(表決權)
OSE PHILIPPINES, INC.	董事長/總經理	Yueh-Ming Tung (董悅明)	1	0.00%
	董事/CFO	Simon Hung (洪士珉)	1	0.00%
	董事/AVP-HR	Chen-Ling Lai (賴貞伶)	1	0.00%
	董事/Accounting Manager	Shu-Yung Chu (朱蜀詠)	1	0.00%
OSE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OSE (法人代表: Yueh-Ming Tung 董悅明)	16,000,000	100.00%
	總經理	Yueh-Ming Tung (董悅明)	—	—
COREPLUS (HK) LTD.	董事長	OSE (法人代表: 洪士珉)	7,500,000	100.00%
	董事	OSE (法人代表: 劉子明)	7,500,000	100.00%
	董事	OSE (法人代表: 董悅明)	7,500,000	100.00%
	董事長	COREPLUS (HK) LTD. (法人代表: 洪士珉)	—	100.00%
蘇州華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COREPLUS (HK) LTD. (法人代表: 董悅明)	—	100.00%
	董事	COREPLUS (HK) LTD. (法人代表: 劉子明)	—	100.00%
	董事長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蘇楨涵)	29,000,000	100.00%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洪士珉)	29,000,000	100.00%
	董事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朱蜀詠)	29,000,000	100.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OSE PHILIPPINES, INC.	\$ 3,717,533 USD 134,352,476	\$ 569,532 USD 20,583,000	\$ 619,213 USD 22,378,496	\$ (49,681) (USD 1,795,496)	—	\$ (28,337) (USD 1,013,463)	\$ 2,304 USD 82,397
OSE INTERNATIONAL LTD.	\$ 442,720 USD 16,000,000	302,372 USD 10,927,785	—	302,372 USD 10,927,785	—	(64) (USD 2,293)	19,846 USD 709,783.90
COREPLUS (HK) LTD.	207,525 USD 7,500,000	454,108 USD 16,411,551	152,880 USD 5,525,132	301,228 USD 10,886,419	669,977 USD 23,961,395	29,327 USD 1,048,875	7,004 USD 250,504
蘇州華緯科技有限公司	304,370 USD 11,000,000	116,559 CNY 26,856,941	47,869 CNY 11,029,879	68,690 CNY 15,827,062	127,603 CNY 29,469,611	(33,478) (CNY 7,731,663)	(27,279) (CNY 6,299,880.98)
樺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	291,603	100	291,503	9,542	(281)	9,261

註：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之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期末匯率 NTD：USD=27.67：1、NTD：RMB=4.340：1；平均匯率 NTD：USD=27.96067：1、NTD：RMB=4.330：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露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免編制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悅明



